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小迷糊闯情关



照道理说，已经过了上班时间的宋氏商业大楼前，不该出现这样的情形！

一排穿着高级西装，一看便知是经理级人物的中年男子，正排列整齐的站在一楼前庭。他们全聚精会神的引领眺望一部正从远方直驶而来的黑色劳斯莱斯轿车。

哦！原来是为了等候宋氏集团的新任总经理宋擎天。传闻他精明冷酷，做事从不讲情面。宋氏的老当家宋正雄对他这个独子，可是赞誉有加。这次他费尽千辛万苦才把宋擎天从美国叫回来，可不只是为了早日能把事业的棒子交给他，更重要的是为了他的婚姻大事。毕竟为人父母的，最希望的就是能看到子女成家。

这应该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凭宋家在商业界的地位，有谁不想攀龙附贵呢？社交界的名媛淑女莫不对这个超级金龟婿垂涎不已。因此宋正雄早将挑选过约合适对象安插进公司，就等着鱼儿自动入网了。

可惜，宋擎天最厌恶的就是命运必须被操纵、被安排，这也就是他拿到学位后还坚持留在美国创业的原因。这次他会丢下自己在美的投资顾问公司而返国回宋氏一年，完全是一时的愧疚与冲动。先是他母亲打了电话来抱怨，说什么他父亲太过专心于事业而冷落了她，她绝心要跟他离婚。随后他向来刁钻、聪颖的妹妹也大老远的发传真过来，发表了严重声明与谴责，不外乎指责他不愿负起传承责任、是破坏父母婚姻的罪魁祸首、让年幼的她生活在破碎的家庭……等等，洋洋洒洒一大篇，让宋擎天看了啼笑皆非。

无可奈何之下，宋擎天只好整装回国来。

谁知，他一踏入家门，她母亲就拿着收拾好的行李，拖着他父亲赶着出门，说是为了庆祝破镜重圆，他们两者要搭乘爱之船环游世界去了。

匆忙之间，宋擎天就接下了公司。一向精明的他，对于父母的用心良苦，也只能自叹弗如了。不过，他是绝不会掉入父母为他所设计的粉红陷阱的。因为，只要他一怒目相向，任谁接触到他那冷淡、犀利的目光，铁定会心生畏惧，怀疑自己是否有能耐驾驭得了如此高傲的男子，而自动打退堂鼓了。

司机老陈在宋家工作快二十年了。他由后视镜看着正专心埋首于文件中的宋擎天，心想，他真不愧是宋氏的新任掌舵者；从小，他就有着王者的气势——想当年自己到宋家，初次见到十岁的少爷，竟在他锐利的注视下说不出话来，直到现在，他也还不能轻松的直视他，或者与他交谈。

宋擎天抬起头，看到车窗外那一长列布满巴结、奉承的脸孔的队伍，不禁皱起眉头，不耐烦的问：“是谁让他们来的？”老陈可不想被宋擎天的怒气风暴波及到，连忙下车打开车门。

谁知，宋擎天一下车就被一朵飞奔而来的“红云”给撞上了。而宋擎天倒地前，脑中只闪过一个念头——趴伏在他身上的这团东西，可真是不可

思议的轻软，而且还散发着一股幽香。

等宋擎天回过神来，才讶异的发现“它”竟是个“她”！穿着一套粉红套装的她，径自趴在他的胸前：那一头黑缎般的长发几乎披盖住她整个脸蛋，因此，他只能隐约看见她紧闭着双眼及微微颤动着的长睫毛，口中喃喃自语着：“阿弥陀佛！感谢老天让我安全降落，从今以后，我再也不敢违背师父的指示，随便使用轻功了。”她那轻柔的语音充满了悔意。

林天姿从没想过自己会有在公共场合使用轻功的一天！都是人事部经理昨天特别交代她今天不准迟到，害她整夜直想自己会如往常一样晚起以致来不及上班而失眠，到天快亮了才睡着，结果，真的比平常更晚起；匆匆出了门，却连出租车都跟她作对！

眼看就快迟到了，情急之下，脑门一闪——她想起师父曾经教过她如何使用轻功。

都怪当时自己心不在焉，没仔细记牢，才会控制不住，乱闯乱撞的。

“幸亏我挑了个有弹性的东西当垫背，要不然铁定会摔得鼻青脸肿的了。”林天姿自我赞许着。蓦地，她惊呼出声：“有弹性？”林天姿这才发现，这个东西不但有弹性，还散发出一股诱人的热力。她小心翼翼的睁开她那双明亮的眼睛，又急速的阖上。

“我的天！还是个男人！”红晕立刻爬上她的脸颊。

“我非常感谢你证明了我的性别。”随着她身下厚实胸膛的起伏，她听到了一个低沉、嘲讽的声音。

过度的惊吓更让天姿不知该说什么或做什么才好，脑筋顿成一片空白。

宋擎天从没遇过这样的情形，尤其在他身上的这个女人似乎完全没有要离开的意思，更让他自然的推想，这大概是他父亲或是他妹妹擎红故意安排来吸引他注意的女人吧！

可惜这个女人不但没扮演好诱惑的角色，还仓皇皇的撞倒他，现在还愣在他怀中，一动也不动。

“你能不能先让我起来？我可不想在这里躺一整天。”他只好开口提醒她。

林天姿闻言，赶忙撑起身子，抬头一看，又愣住了！怎么有一大群人在瞪视着她？她只是不小心坐……“经理！你怎么也在这里？你是特别来等我的吗？”林天姿一眼就看到了那个叫她今天千万别迟到的经理，于是她慌忙解释：“我真的不是故意要迟到的，我是……”她这一停顿，刚作势要爬起的宋擎天又被她压躺了下来。

宋擎天再也受不了了，饱含怒气的吼道：“你们还愣在那里做什么？还不赶快把她拉走！”呆立在一旁的经理们，终于被他的怒吼声惊醒了，个个连忙冲上前去，恶狠狠地拉起林天姿，再团团围住宋擎天。

林天姿还没搞清楚状况，就已经从核心地带给挤到边缘地带来了。她瞪圆着眼，看着这团莫名其妙的混乱。忽然她脑中闪过一个念头如果她能比经理早进办公室，那不就不算迟到了吗？天真的她只顾逃进公司里去，早把那名倒霉的男子给抛在脑后了。

“你们都走开！”宋擎天厌恶地瞪了眼。这一张张堆满巴结、奉承的脸，一挥手，他们立刻退了开来。

“咦？她跑到哪里去了？”宋擎天讶异的望着空荡荡的前庭，想不到她逃得那么快。

“你们谁认识她？”宋擎天不耐烦的闲着。

在旁的人事部经理马上躬身回答：“她是公司新进的翻译员林天姿，还在试用期间，今天她冒犯了您，我会马上叫她走路。”“这倒不必！”宋擎天心想，如果她是他父亲特意安排要来诱惑他的人选，她绝不可能那么快就放弃的；不过，还是小心点儿好。

“等一下把她的人事资料送上来给我。”宋擎天撂下命令，转身大步迈进办公大楼。

身材高姚、健美的张文丽极具趣味的看着林天姿冲进办公室，然后望了一下墙上的钟，笑着说：“‘天姿表’请您对时，中原标准时间十点整。”随即关心的对天姿说：“总有一天你会被经理逮个正着。算你幸运，今天早上他忙着迎接新总经理，没时间管你这个职员，要不然……”“新总经理？”刚喘过气来的林天姿，一脸震惊的打断张文丽的话。

“你怎么了？”被打断话的张文丽径自按着说：“昨天我不是告诉过你，董事长的独子宋擎天要回来接掌公司吗？今天早上人事部的王秘书还愉愉的告诉我，总经理室的特别助理、秘书，全都是董事长特别安排要来色诱总经理的！你知道吗？连国邦建设集团赵国邦的么女赵凌玲，以及董事长的多年好友万信银行总裁王昆山的女儿王裴桦都来了。我猜，马上就有一出好戏可看喽！”林天姿苦着张脸，垂头丧气的说：“唉！我已经自身难保了，哪还有心情看好戏？文丽，谢谢你这三个礼拜来对我的照顾！”张文丽完全被天姿给弄胡涂了。“你干嘛辞职？你可是经过长期抗战才得到你奶奶的应允出来工作的。”“你不知道我今天有多倒霉，不但被经理逮到我迟到，还把新总经理给撞倒在地。

我想，我这辈子再也没有机会一口子受上班族的乐趣了。”天姿只顾着哀悼自己倒霉的运气。

“不会那么糟啦！”嘴里虽是这样安慰天姿，但张文丽心里也明白，天姿那群保护过度的家人绝不会让她有第二次工作机会的。这次能够进入宋氏，也是她偷偷报考，强力争取得来的。

谁叫林天姿是男丁壮盛的林家三代中唯一的女孩！她从小体质纤弱，老让一家人提心吊胆，深怕她有个三长两短；后来林老奶奶听朋友提起一位异人能御气治病，赶忙把天姿送去拜师。说也奇怪，林天姿竟就这么地长大了，但仍是一副娇弱模样，于是把她当心肝的老太太放心不下，怕她累坏了，这也不许她做，那也不行她做，快把天姿给闷坏了，只好请出师父来担保，保证她的身体负荷得了办公室的工作量，她的老奶奶才点头放人。

其实，林天姿不仅健康状况没问题，还跟她师父学了失传已久的武术绝学，只是她在他师父面前曾经发过誓，若非逼不得已绝不使用，以免泄露秘密，惹来不必要的麻烦。

因此连她最亲近的家人也不知情，她才会这么无奈的接受他们过度的保护。

张文丽一方面不忍见林天姿如此颓丧，另一方面，她实在按捺不住好奇心，正要开口问她是怎么撞上总经理时，办公室的门突然“碰”地一声被推开了。

只见人事部经理板着张长脸，气急败坏喊道：“林天姿，你给我过来！”说完话后，门又“碰”地一声，关了起来。

林天姿大梦初醒似的，从椅中弹跳而起，快步跑去人事部报到，留下一脸愕然的张文丽。

“经理，请你听我解释，我不是故意要迟到的，事实上，我这个礼拜已经比上个礼拜平均早到半个钟头了，以此推算下去，不到两个月的时间，我一定会成为全公司最早到的员工，而且……”林天姿一冲进办公室，就急忙的解释起来了。

“你再也不闭嘴，我就马上炒你鱿鱼！”接着，人事部经理瞪着因他的吼叫声而乖乖闭上嘴的林天姿说：“你不仅迟到，还冒犯了总经理，赖在他身上不起来，最后连一声道歉都没有就逃之夭夭。要不是总经理大人有大量，原谅了你，我早就让你走路了。”林天姿听了之后，大大的松了口气，总算有惊无险。

谁料，她的经理才喘了口气，又按着说：“从现在起，你给我离总经理远一点——不，你给我离总经理远远的。”忽然，人事经理那双如豆大的细眼一眺，瞪着林天姿说：“你该不会是故意要接近我们总经理的吧？人家可是人中之龙，你可别癞蛤蟆想吃天鹅肉，到头来，只会自取其辱！”林天姿心想，她连总经理长什么样都没看过，怎么可能故意去接近他？不过，只要别开除她，要她答应什么都行！更何况只是要她离一个陌生人远一点儿而已，那还不简单！看来，要保住这份得来不易的工作并不难。

谁知道经理马上又说：“还有，你要是再继续再给我迟到的话，我还是会让你走路的。”原本满腔欣喜的天姿，又立刻苦起一张脸来了。这对有低血压、早晨得花很多时间才能清醒的她来说，想要不迟到可比什么都难！这可怎么办？“你还楞在这里做什么？公司付你薪水，可不是请你来做白日梦的，还不快回去工作！”经理又命令她说。

张文丽正等得心急，一看见林天姿满面愁容地回来，脱口就问：“你不会真的被炒鱿鱼了吧？”“唉！没有，不过，也差不多了。”林天姿一屁股地摔在椅子上，呆呆的望着桌上说：“经理说，我要是再迟到，两个月的试用期一到，他就要立刻叫我走路了。”张文丽忍不住笑了起来。“我还以为没救了。只要你不迟到，不就什么事都解决了吗？”“就算我拼命爬起来了，也总是叫不到出租车，最后还是赶不及上班时间啊！”“那还不简单，你不是有三个哥哥吗？叫他们轮流送你上班不就得了！”“对呀！我怎么没想到？”林天姿兴奋的跳起来搂着张文丽，不住的亲着她说：“文丽，我最喜欢你了，不如这样吧！我那三个哥哥随你挑，你就嫁到我家来当我的嫂子，以后我有什么问题就好解决了。”张文丽好气又好笑的说：“你哥哥们是否知道你有事没事就把他们拿来便宜大相送？再说，我的行情可是看好得很，要结婚，还怕没对象吗？哪需要你这个小妹妹来介绍，我看啊！你才需要我帮你介绍

呢！”“现在你说不要，那是因为你还没看过我哥哥，我可不是老王卖瓜，自卖自夸，我那三个哥哥可是个个都是相貌非凡、深具女人缘的！丧失了这个大好机会，以后你可不要后悔！”问题一解决，马上就恢复乐观天性的天姿，已经在脑海中编织起超级媒婆的美梦——大哥天伦个性严肃了点儿，三哥天放又最没有耐心了，想来想去，她二哥天奕最适合了；他最懂得欣赏漂亮的女人，跟文丽这种时髦的现代女性最相配。明天就叫他送她上班，找机会让他们认识认识。

同时，在宋氏商业大楼的十六楼，宋擎天正兴味十足的研究人事部刚送上来的人事资料。

林天姿，二十三岁。身高，一百五十公分。体重，四十二公斤。学历，五专。经历，无。专长，英、日语。

之后，他的目光便一直停驻在履历表上那张极普通的黑白照片上。以宋擎天的审美观点来看，她实在称不上漂亮，但她却深深吸引住他的注意力。一定是那双黑白分明的眼眸，闪耀着谜样的光芒，才会令他难以抗拒；同时，他又不禁好奇，添上了色彩的她又会是什么模样？

睡得正熟的林天姿，忽然被一群飞舞的蝴蝶围住，而它们正不断的拍打翅膀，扑向她的脸颊——“好讨厌哦！走开！走开！”她无力的伸起手臂挥挡。

“天姿，快起来，你的公司到了。”一个一身笔挺、俊俏出众的男人，无奈的轻拍她的脸颊。

只要稍加注意，就能发现他跟林天姿有些许神似。同样明亮的眼眸，在坚挺刚毅的鼻梁衬托下，更显得英气逼人；他就是林天姿认为最能匹配文丽的二哥林天奕。

林天奕嘴角轻扬，微笑地看着卧躺在车内的天姿，无论如何，他就是拿这个宝贝妹妹没办法。也亏她想得出来，竟然把她自己为了能准时起床而买的三个闹钟，同时藏在他的房里，以防他起不来，不能送她上班。害他一大早就被那三个闹钟齐响的高分贝噪音给惊吓得掉下床；而这会儿，她自己竟然睡得如此香甜。

他实在无法叫醒她，只好弯身进车厢，一把抱起她，让她贴靠着他站立，再试图摇醒她。

林天奕对着逐渐清醒过来的小妹说：“你要是适应不来上班的作息时时间，那就不要勉强了，家里又不是养不起你。”他一面说，一面爱怜的揉着她的头。

一听到这话，林天姿马上睁开惺忪的睡眼，瞪着她二哥。“你别想叫我辞掉工作！”

谁说我不能适应？今天我不是准时上班了……”她打了一个大哈欠，接着说：“不是准时，应该是说，我还提早到公司呢！”“随便你，只要你高兴。不过，你可别累坏了，要是出了什么差错，奶奶可不会放过我们的。”

说着，他硬转过她的身子，推她走向公司大门。“我要走了，你快进公司去吧！进了办公室，还可以再睡一会儿。”

宋擎天在美国时，向来习惯早到公司，以避免交通尖峰期。今天也不例外，却忘了自己还没有公司钥匙，只好站在公司大门口等值夜人员来开门。没想到，竟会撞见昨天那个冒失女子被一个身材硕长的男子从丰田轿车中抱了出来，她还撒娇的倚靠在男人身上不愿离开，直到那男人一把推开她，她才姗姗离开，情形就如同昨天早上她一直不愿离开自己的身体一样；他气恼自己竟被她无邪的外表给骗了，还以为她不像他父亲所安排的女人以纠缠男人为乐，看来，他真是错得大离谱了！

他冷眼的看着直朝他走来的天姿，讶于自己对于错看了她这件事，竟会如此介意；大概是因为她娇小的个子吧！娇小的女子总是容易给人纯真、娇嫩的印象，因此，他才会这么难以接受她不纯真的一面。

宋擎天微蹙眉心看着她有气无力地朝他的方向是来，看她那副摇晃的身子，好象随时——“碰...”该死！她竟然公然往他怀里冲来.....出于本能，他伸手搂住她的腰；她则一手抵住他的胸膛，一手揉着迷蒙的睡眼凝视他。

他清晰地看见她琥珀色的瞳孔，因光线刺激而缓缓扩大，她眨了眨眼，他便立刻从她深潭似的眼眸中读出了不解、惊吓与困窘。

睡意全消，她猛地低下头。

“对——对——对不起，我没看见你。”她结结巴巴的道歉，并试着退开。

他不得不重新评量，如果她是演戏，那她的演技绝对是金像奖级的；但在他内心深处，却又毫无理性的相信，这一切都是巧合。

“我想，现在我知道了。”他自我解嘲，又低下头看着她拼命想挣开他的控制的举动。“这是你第二次撞到我。”他脱口而出。

“第二次？”她惊惶仰首，俏丽的面孔上满布疑问：当她接触到他那凌厉的双眸，心儿不禁怦然一跳，旋即又低头纳闷，这么咄咄逼人的男人，她怎么会一点儿印象都没有？宋擎天专注地盯着她，她那双眸子明亮动人，而且整个思绪都清楚的写在脸上。

这个发现让他愉悦了起来，但没多久，他又有点失望了——从她的表情看来，他确定，她真的什么都不记得了！

“昨天早上，你忘了吗？”他试着提醒她。

“昨天早上？”她完全摸不着头绪。

“是啊！也是在这里。”“在这里？”“你是鹦鹉还是九官鸟？怎么一直重复我说的话？”他调侃道。

林天姿突然灵光一闪，惊问：“总经理？”条忽，她想起昨天人事部经理警告她的话，于是更加努力挣脱他的箝制。无奈，他那如钢铁般坚硬的手臂始终不肯放松，还紧紧地搂着她纤细的腰。

宋擎天原以为等她想出他是谁后，必然会改变态度，就算不直接奉承巴结，也应该会迫不及待的介绍她自己：但，他万万没想到她却是一副宛如看到凶神恶煞似的，直想躲开他。而她越是挣扎，就越贴近他的身体，不经意的激起了他强烈的身理反应。

“不要再动了！”他从未对女人如此快速地产生欲望过。

林天姿紧贴他炽热、厚实的胸膛，可怜兮兮的哀求：“求你快放开我，要是给人看见了，我就完了。”才说完，背后就传来一阵脚步声。

林天姿见他毫无要放开她的意思，无计可施之下，只好扬手轻点了他左肩的穴道。

宋擎天只觉肩一麻，再回过神，她已退到离他三、四公尺远的地方了。

“你怎么……”他满脸疑惑地朝她迈进了一步。

“你别再害我了！”她惊惧地马上又倒退了一大步。

“我害你？”原本他对她能快速挣脱他就觉得有点不对劲，现在，则完全被他所说的话及她的态度给分了神。

再怎么讲，应该感到懊恼的是自己，毕竟两次受害的都是他，想不到横冲直撞的人倒先指责起他来了。

正想再追上前去讨回公道时，“咋擦”一声，门开了。

“总经理，对不起，让您久等了。”正巧，值夜人员来开门；宋擎天只好回过头打声招呼，再想要追上林天姿时，她已不知逃到哪里去了。

他难以置信地望着空荡荡的背后，一样的情形又再次发生——被他撞了两次，她却连一声道歉都没有。

连着好几天，天姿都提心吊胆的。

在她三位哥哥联手努力下，她每天都能准时到公司，照理说，她应该是可以松了口气才对，偏偏她就是不安心。

都怪她自己不小心，冒冒失失的，再怎么担心被经理看见，也应该先跟总经理说声对不起再走。不！这应该怪他不对，反应那么慢，没马上放开她，她一紧张，行为才会失当，这也算是正当理由。要是总经理以她没礼貌为由开除她，她非跟他据理力争不可，绝对不能委屈臣服。

“喂！喂！喂！地球呼叫卫星，地球呼叫卫星——”张文丽向正在做白日梦的天姿挥着手。“上面叫你上去。”“上面？”“没错！人事部刚打电话进来叫你上去。”“叫我上去干嘛？”天姿觉得莫名其妙。

“你该不会又闯祸了吧？”文丽关心的问她。

“没有啊！”“你是不是又撞上总经理了？还是副总经理等等之类的大人物？”“没有啊！”天姿心虚的回答；她实在不好意思告诉文丽关于那天早上的糗事。

但，文丽却试图从她脸上找出答案来。

从天姿一进宋氏，文丽就对她很有好感，她不但工作认真，人也善良，唯一的缺点就是迷迷糊糊的，一紧张起来就顾前不顾后；在现实又重功利的这个社会里，她的迷糊实在令人为她捏一把冷汗。话说回来，最近她表现得很不错，为何人事部会找她呢？刚才她试着在电话中跟平日交情不错的刘秘书打听，详细情形她也不清楚，只知道这件事跟十六楼有关。

这可是件奇怪的事！

在宋氏，职位跟工作楼层是成正比的。以天姿的职位来说，平常都是在七、八楼打转。所谓翻译员就是将公司与外国客户间往来的资料文件译成中文，以便各部门利用。

因此，只要她把资料译好，自然有人负责派送，根本不需要离开办公

室半步。

至于林天姿为何常在七、八楼打转？那是因为七楼是翻译部，八楼是员工餐厅，人总是要吃饭的嘛！

看天姿还在犹疑不决，文丽不得不催促她：“付钱的就是老板，上面叫你上去，你就快上去吧！”

宋擎天快被他的助理赵凌玲跟秘书王裴桦烦死了。

第一天上班，他就察觉出她们两人身分特殊，出入办公室的各部门经理都对她们异常的客气，仿佛她们俩主宰了整个公司的生杀大权般。

再经过这几天的观察，他更百分之百的确定，这一切都是他那老奸巨猾的老爸安排的；要不是因为没办法联络上他父亲，他肯定是不放过他父亲的。其实，他可以挑明的告诉她们，不要枉费心思与时间在他身上，请她们尽早离开；但他又顾虑到女人毫无理性可言的自尊及她们身分特殊的父亲——一个是公司多年合作的对象，一个是他父亲的好友——他只好尽量无视她们的存在，而以实际行动让她们知难而退。

当然，赵凌玲跟王裴桦也不是省油的灯！

拥有留英硕士学位的赵凌玲，原本对父亲的这个安排极为反感，但自从见到宋擎天本人后，便完全改观了。他不仅气宇轩昂，在工作上更是顶尖高手，连一向自认精明能干、不输任何男人的赵凌玲也甘拜下风，对他倾心不已。因此，宋擎天的冷淡，完全动摇不了她的决心，反而更激起她的好胜心，她就不信她会输给别的女人。于是，在工作上她力求表现，不放弃任何能打败王裴桦的机会。

而王裴桦从来就不是个有事业心的人。在她父亲日式的教育下，她虽拥有日本京都大学的硕士学位，但在她的生涯规画中，如同多数的日本女人一样，婚姻是最重要的一环。在她的观念中，一个女人只要找到一个好丈夫，就能确保一生的幸福。而她所锁定的这个“丈夫人选”就是宋擎天；他有钱有势，人又英俊、能干，虽然他莫测高深的眼神很吓人，但为了自己一生着想，只有放手一搏，跟赵凌玲拼了。

宋擎天就夹在这两个对他虎视眈眈的女人当中，厌恶不已。

只要他开口吩咐其中一人，另一人必定会主动争取，没争取到的人，也仍不死心，硬要做同一件事，而且还要做得比对方更好，这让他做起事来缚手缚脚，难以施展。于是，他打算把她们俩调到别的部门去，自己另外再找个助手，但，又怕旧事重演，想来想去，就只有“她”最合适。

这段时间，每天早上他都“凑巧”看到她。

每天早上时间一到，他就端着咖啡站在他专属的办公室的玻璃窗前，等待她的出现：不，应该说是等待丰田轿车或是福特轿车的出现。每次，她都是由开车的男人把她从车子里弄出来：唯一不同的是，“丰田”先生比较温柔，是怜爱的抱她出来，而“福特”先生则较粗鲁、无耐心，常常是连扯带拉的把她拖出来。两人在发表一段训话后，才扬长而去，留下迷迷糊糊的她，拖着无力的脚步走向公司。

让他不解的是，像她这样不大精明的女人，怎么会有办法同时周旋在那两个看似条件不错的男人之间，且让他们心甘情愿一大早起来送她来公

司？或者——是他们彻夜狂欢？也难怪她每天早上都这么疲惫！

但她若真是一个游戏人间的女子，应该会对他这种多金的名门公子兴趣十足才对，怎会对他好象避之唯恐不及？他总觉得这件事有点费疑猜，而自己似乎又错漏了某个重要关键。

宋擎天所以能让自己的投资公司在短时间内闻名于美国商界，除了他有一个非凡的合伙人外，就是因为他有高超的分析、理解力，使他能洞悉商机，在短短三年内就把公司推入全美前五十大大投资公司。

没想到，这个商业奇才遇上了林天姿这个小职员就没辙了。他对她可是一点兴趣也没有，完全是为了解开谜底才会注意到她的：他为自己为什么会特别注意她找了个借口。

观察了多天，今天早上，他终于得到答案了。

一如往常，他手握着热腾腾的咖啡俯望着下方，这次出现的竟不是“丰田”先生，也不是“福特”先生，而是“奔驰”先生，而且那个“奔驰”先生还是他非常熟悉的人——林天伦，他的高中死党。

原本不寻常的事情，一时之间全变得合理了。林天伦，林天姿，她一定就是天伦以前常跟他提起的那个体弱多病、惹人担心的小妹，而“丰田”先生、“福特”先生大概就是天伦的二弟天奕跟三弟天放。

宋擎天为自己竟然会为这么一件无关紧要的事如此费心，感到荒谬！

如果没记错的话，林家是从事进口汽车买卖的，家境算是不错，不过跟宋家比起来仍然差了一截，所以，她绝不可能被他父亲看上眼的。换句话说，她对他是安全无害的，尤其是她对他的态度，完全是“敬鬼神而远之”；因此，关于他的助理人选，再也没有比她更合适的了。

“王秘书，请你通知人事部李经理，请他立刻来见我。”宋擎天马上展开行动，他向来不是会坐困愁城的人。

“是的！”人事部经理李乐平，一接到通知，即刻上楼来报到。

“总经理，有什么需要我效劳的吗？”他战战兢兢地问着。

“我要你把翻译部的林天姿调上来当我的特别助理，然后……”他话还没说完，就被李乐平打断了。

“翻译部的林天姿？总经理，林天姿她资历不足，恐怕——如果您真的需要人手，我会替您好好挑选合适的——”李乐平自顾自地说了半天，猛地一抬头，才发现宋擎天正瞪着他，于是连忙闭上嘴。

“这件事，我已经决定了。”他那坚定的语气不容置疑。“还有，我要你把王裴桦跟赵凌玲调到别的部门去。”如果可以照办，李乐平绝对不敢有异议，但王裴桦跟赵凌玲两人的职位是董事长特别交代下来的，他哪敢做什么异动，只好勉为其难的开口：“总经理，这件事我实在无能为力，她们两人是由董事长亲自指派来协助您的，请您体谅……”李乐平已冒了一身冷汗。

宋擎天冷冷地打断他。“算了，我不为难你。”李乐平大大松了口气，深怕宋擎天曾往一怒之下革他的职。

“今天你就把林天姿调上来。”他接着说。

“是的，我马上办。”李乐平可不敢再捧着自己的饭碗冒险一次，连忙保证。

李乐平眯着眼打量敲门进来的林天姿，心里不断揣测着——不知她与总经理有什么关系？看她瘦瘦小小的，怎么看都不像是会受到总经理青睐的那一型。不过，凡事还是小心点儿好，谁不知道王裴桦跟赵凌玲两人是董事长看中意的准媳妇人选，要是让林天姿乱搅和，万一出了差错，董事长绝不会饶过他的。

林天姿不懂为何李经理会直盯着她瞧，她先低头整理仪容，再抬头轻声问：“李经理，我的服装有问题吗？”“喔！不是，我叫你来是要告诉你一个好消息，总经理指名要你当他的特别助理。”他仔细地观察她听到这个消息的反应。

天姿却是满脸疑间地重复一次李乐平的话。

“总经理要我做他的特别助理，为什么？”“这是总经理的意思，你只要照着做就行了，别问为什么。”其实，他也不知道为什么。“等一下你直接上十六楼去报到，上面的自会安排一切。还有，在总经理办公室工作可非比寻常，你得机灵点，千万不要得罪秘书王裴桦小姐跟另一位特别助理赵凌玲小姐，她们叫你做什么，你就做什么。好了，你现在可以上去了。”李乐平下着命令。

“哦！好！那我现在就上去。”她傻傻地响应着。

进了电梯，她才开始奇怪起来。为什么总经理要找她当特别助理？这么大一间公司，随便找都能找出几百个学、经历比她好的人，为什么他偏偏要找上她？该不会是他要借机报仇？或者是他听了李经理对她的警告，所以故意把她调上去，然后再借机把她开除？如果真是这样，那他就太狡猾了！

到了十六楼，出了电梯，天姿忍不住惊叹出声：“哇！好大的办公室。”出现在她眼前的是宽敞明亮的空间，足足有四十坪吧！从墙上投射下来的灯光，映照在经过精心设计的艺术品上，整个办公室的气氛就像画廊一般，高贵、淡雅。她的目光完全被这办公室的气派给吸引住了，根本没察觉到有人正恶狠狠的盯着她。

“我还以为她是什么厉害的角色！一脸傻样，活像没见过世面的乡巴佬！”王裴桦苛刻的批评她，同时也让自己松了口气；刚才，从宋擎天口中得知又有一位特别助理要进这层楼时，她着实担心了半天，要是再来一个像赵凌玲那种厉害角色，她可应付不了。

王裴桦桌上的对讲机“哔”地响了一声，同时拉回了她与林天姿两人的思绪，也让天姿注意到坐在角落的大办公桌前的这个美丽、高贵的女子。王裴桦不甚友善的瞄了她一眼，才伸出涂着鲜红蔻丹的玉手，轻按了下通话键，娇声说：“总经理，您有什么吩咐？”“林天姿到了没有？”对讲机传出的是宋擎天那低沉、浑厚的嗓音。

“她已经到了。”王裴桦无趣的回答。

“叫她马上进来！”关闭对讲机，王裴桦冷淡地对天姿说：“你还楞在那里干嘛？还不进去！”“是！但——我不知道要从哪个门进去？”天姿来回看着前方跟左前方的两个门。

“前面那个，左边那个是助理室。”这是个十分不耐的语气。

天姿朝她点了点头表示谢意后，便走上前去轻轻地敲了下门；马上听到里面的人说：“进来。”硬着头皮，她用力推开挪扇看起来既厚重又结实的门；但，出乎意料地，那扇门非常轻，却因她用力过度，“碰”地一声，门撞击到墙上又反弹回来，她连忙伸手去握住门把，以免被门打到。

“每次你一定都要这么轰轰烈烈地出场才行吗？”宋擎天好笑的看着一脸慌张的她。

“对不起！”她低着头说。

“你先进来再说吧！”她才发觉自己还站在门口，于是赶快往前走几步，并习惯性地回头关上门。

经过一段难捱的静默之后，她忍不住先开口：“总经理，为什么你要找我当你的特别助理？”“你不喜欢吗？”“有一点儿！”她老实的说。

对她的回答，宋擎天并不感到惊讶。单从她进来到现在连一眼都没正视过他这一点看来，就知道她不会感谢他升她的职。

“当我的助理有什么不好？”明知她对他有莫名的排斥，仍然忍不住想要作弄她，非逼她亲口说出理由来不可。

但，意外地，他却被她接着要说的话给征住了——“你是故意要害我被开除的吗？”她受不了这种暧昧不明的情势，终于鼓起勇气问出了她的疑问。

她的小脑袋瓜里不知道在想些什么？如果他要辞退她，直接叫她走路不就得得了，干嘛自找麻烦，把她调上来？叹口气，他说：“我不会害你丢掉工作的。”“那又是为了什么？”她更不解了。

“我只是要你帮我。”“为什么是我？”“不为什么。”先前，他自觉这是个非常棒的主意，但经她这么一再质问，连他也觉得有点儿荒谬。他想，还是让她回去翻译部好了，省得多费唇舌。

“算了，如果你不愿当我的助理，你就走……”“你不能叫我走路，你刚才说不会害我丢掉工作的。”她指控似地瞪着眼对他低吼。

“那你到底想怎么样？”这也不行，那也不行，他已经失去耐性？“既然你说我是你的特别助理，那我就是你的助理，你不能随便开除我，我又没犯错！”天姿鼓着腮帮子说。

宋擎天倒觉得犯了大错，惹到有理说不清的她，反正形势早已失情于她，他又有何求？“随便你吧！”还打算继续为工作而战的她，不能置信竟如此轻易的就得到了胜利。这几天来，公司不断流传关于总经理的话题，每个人都说他有多难缠、多精明，怎么可能会这么容易就放过她？于是趁他未改变主意以前，她得快溜！

“我现在马上去把我的东西搬上来。”说完话后，她赶快朝离她最近的那扇门走去，丝毫不让他有改变主意的机会。

天姿一拉开门，拔腿就想跑，背后却又传来他叹息的声音。“你走错门了！”“难怪我觉得有点不一样。”她半转过身，就另一扇门走去。

这次叹息声更大了。“你又走错了！”他朝她身后一指说：“你是从那扇门进来的。”她红着脸蛋，丢下一声：“谢谢。”转身就走。匆忙之间，当然也就忘了关门。

宋擎天望着洞开的门摇着头。“她真是天伦的妹妹吗？难怪林家会为她担心不已！”等电梯时，天姿不禁埋怨着。“一间办公室有一扇门就够了，干嘛做一堆门来吓人？唉呀！刚忘了把门关起来，还好是在公司，若是在家里，一定又会被妈妈唠叨个半天的，哼！这一切都是他害的！”直到进了电梯，她还是埋怨不已。

回到办公室，天姿一边收拾东西，一边忙着回答文丽一连串轰炸式的问题。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我也搞不清楚！”她边整理桌上散落的文件资料，边回答。

“总经理为什么会升你做他的特别助理？”“是我自己坚持要当他的助理的。”她顺手把桌上的文具用品扫进脚边的箱子里。

“你是说这个工作是你自己争取来的？”“是呀！我才不曾让他的奸计得逞呢！”一把拉开抽屉，她顺手取出一堆糖果饼干。

事情怎会变成这样？天姿的回答让文丽更加疑惑，明知不会有什么合理的回答，她还是硬着头皮问：“谁的奸计？”“总经理啊！”顺手拿起一颗水果糖，塞进口里。“文丽，你要不要吃糖？”天姿朝她递出一颗糖。

“别管什么糖不糖的！拜托你先把事情说清楚！”她哀求地说，几乎快被自己的好奇心给急死了。

天姿终于停下手边的工作，专心的解释。

“你知道我曾经不小心撞倒过他嘛！所以他就设计我，故意把我调上去，等我一说不喜欢在上面工作，马上就叫我走路。我当然不能走啊！所以我就告诉他，我一定要留在那里工作。”说完，她看着忧心忡忡的文丽，试图想安慰她。“你别担心，我们每天还是可以一起吃中饭的！”文丽真是败给她了！她哪是为了吃中饭这种小事担心，她是担心天姿会卷入赵凌玲、王裴桦这两个女人的战争里。

天姿抱起一个大纸箱，匆匆往外走，嘴里嚷着：“我得赶快上去，免得他又改变主意，拜拜！文丽，中午见！”接着，她便像一阵风旋出了翻译部。

2

“你到底懂不懂？真是越帮越忙！”赵凌玲挥舞着手中的报表，刻薄的指责林天姿。

“是你没事先讲清楚，我才会弄错的。”天姿一脸无辜地替自己辩解。

“那你的意思是说，这是我的错喽？”赵凌玲杏眼一瞪，逼问着她。

“也不是……”她无奈的回答，心里却暗自嘀咕，为什么她老是找她的麻烦？赵凌玲看她一副心不在焉、根本没把她放在眼里的样子，不禁怒由心生，一气之下，她将报表往桌上一扔，尖声喊道：“你不要以为有总经理当你的靠山，你就可以这么嚣张，你给我重做！”她一甩头，便坐回自己的位子上，不甘心地想——她哪一点比不上她？刚开始，她根本没把林天姿当成竞争对手；为了博得宋擎天的好感，她还耐着性子指导她，但她就是想不透，为何宋擎天会对她另眼看待，什么事都特别关照她？论相貌、论能力，她样样都比林天姿强呀！

她愈想愈生气，索性用力甩上抽屉，拿起挂在椅背上的香奈尔皮包，蹬着三寸高跟鞋，怒气冲冲的离开。她是为了宋擎天才来宋氏上班的，既然今天他到台中去出差，那她也没有必要再待在公司里。

天姿望着赵凌玲离去的背影，心想，不知是哪里得罪她了？刚开始，

除了王裴桦对她态度不大友善外，赵凌玲还满热心的帮她；可是不知怎的，后来连赵凌玲也变得跟王裴桦一样排挤她，现在她们两个连成一线，只要总经理不在，就对她冷嘲热讽。

经过这一个礼拜来的相处，就算她再怎么迟钝，也不可能察觉不出她们的敌意。天姿已经深深了解女人的可怕，尤其是吃醋的女人！唉！夹在宋擎天跟赵凌玲、王裴桦这三个人当中，真是度日如年啊！她们每天都交代她一大堆事，害她连跟文丽一起吃饭的时间都没有。

最冤枉的是，她对总经理一点企图都没有，怎会被卷入这两个女人的战火中？唉！

恋爱中的女人真是缺乏理智！她已开诚布公的告诉她们，总经理跟她一点关系也没有，她对他也沒兴趣，像他那种工作狂的男人绝不是她恋爱或结婚的理想对象。但，她们却对她这篇慷慨激昂的声明嗤之以鼻！

这一切都该怪宋擎天，他确实对她照顾有加。

从她调上来当他的特别助理的第一天起，他就发现她也有热爱工作的狂劲！可是她连基本的计算机知识都没有，偏偏宋氏又早已全面使用计算机联机，因此，第一次要让她找出一份开会资料，她弄到最后却将所有的资料都洗掉了；看她那么沮丧，他又怎么忍心责备她？宋擎天只好盯紧她，深怕她再做出“傻”事来。

因此，每天除了处理自己的公事，他还得费心留意她又对她的计算机做了什么“迫害”；而每次他一出现，她就惊讶的望着他，大大的眼睛装满了疑问——他怎么知道又出了问题了？那个小傻瓜，也不想想什么叫计算机联机，只要一个密码，他就能进入她的计算机，自然知道她有没有问题了。

最让他为她担心的是，她不懂得拒绝人。一不注意，他就发现她又接受了那两个千金小姐一些莫名其妙的要求；等她完成后，她们又对她挑三拣四的批评不停。他实在看不过去，只好命令她，没有他的允许，绝不准做任何事。她是他的助理，不是那两个女人的出气筒，而且基于他跟天伦的交情，怎么样也不能让她受欺负的。

天姿双手撑着双颊，环视四周一圈，吐出深深的叹息。原本让她感到惊叹的宽敞办公室，现在却显空荡得吓人。王秘书今天请假，赵小姐又跷班了，只剩下她一个人，顿时觉得好无聊。从小到大，她总是被家人捧在手掌心呵护着；到宋氏上班，遇到文丽，她也是对她照顾有加，从没有像现在这样到处受人排挤过。

难怪奶奶每次反对她出来找工作时总是说：“社会现实，人心难测！”真是人心难测！原本以为他是故意调她上来为难她的，想不到他竟变成了她的救星。

只要她一出差错，他就会立刻出现，为她善后，并让王秘书跟赵小姐把正要出口的恶言恶语硬是吞了回去。刚开始，她只是以为他是一时心软，但每次发生问题都是他替她解决的，不禁令天姿要怀疑他是不是“变性”了？最令她感动的是，他对她所带来的麻烦却一句微言也没有，只是偶尔会以难以置信的眼光瞪看她。其实，这也不能怪她，她在五专时，是闻名全校的——计算机白痴；她那低空飞过的计算机成绩，套句林天放说适的话，是林天姿牺牲色相换来的！

“唉！还得重做报表，又不知道错在哪里，怎么做呢？为什么总经理不在？要不然他一定会帮我的。”天姿自言自语。“赵小姐说这是明天开会要用

的，没办法，只好死马当活马医，自己试试看喽！”

“醒醒呀！这么晚了，你怎么还没下班？”宋擎天从台中回来，想到明天的会议还有部分资料没看完，才临时绕到公司来拿资料。公司的员工多半已经下班了，只有几个办公室内还有灯光。他打开他专属办公室的大灯，看了一眼右手边助理室的门，心想，她大概已经下班了，不知道今天她又闯了些什么祸？还好王裴桦今天请假，要不然，她们两个人联手数落她，单单口水都能淹死她！

他边摇头、边叹气，嘴角轻扬地想象那些画面。

拿好资料打算离开办公室时，他实在忍不住，还是打开计算机，叫出她专用的档案来看一下“咦！她的计算机还在使用中？”于是，他快速地朝助理室走去，并兀自含着说：“大概走得太匆忙，忘了关机吧！这个小迷糊！”漆黑的办公室内，只有计算机屏幕发出的薄弱灯光；因屏幕保护程序的作用，计算机屏幕上出现的是一条条游动的热带鱼，一闪一闪的光束，投射于俯伏在桌前的娇小身躯上。

他轻手轻脚的走近她；她睡得真熟，细致的五官，长长的睫毛，因她的姿势而侧露出来的雪白纤细的颈部，更加强了她柔弱的气质，这一切让他有一股想要把她紧拥在怀，保护她，不让她受一点委屈、伤害的冲动。

他突然发现，自己竟在不觉中紧握着拳头，彷彿已经准备好，为保有她而不惜一战！

接着，他又被这个反应给吓住了，由于他还没有办法面对这个骇人的反应，只好刻意地忽视这莫名而来的情怀。

她不能再这样睡下去，否则，明天她一定会腰酸背痛的。

“醒醒啊！别再睡了！”他轻推着她。

她挪挪身子，换了个更舒服的姿势，又沉沉睡去。

“她总是睡得这么熟吗？”他惊叹。“难怪每天早上都得被抱下车。”一时冲动，他关了计算机，俯身抱起熟睡中的她；被挪动了身子，天姿还只是惯性的在他的胸膛上摩搓着脸颊。他包里在衬衫下结实的胸肌，因这意外的温柔碰触而痉挛了一下。不一会儿，她睁开迷蒙的眼，丝毫不惊讶的看着他“你终于回来救我了。”她发出睡意十足的嗓音。

对于她不接牌理出牌的说话方式，他早已习惯。

“嗯！”只要随便答个腔，她就会继续说下去。

“我列错报表了，又忘了明天开会要用的那个报表存在哪个档案了……”她试着站直身子，却因背部的酸痛而轻皱起眉。

“先不要动！”他的命令简洁有力。

她柔顺的靠回原位，柔软的触觉使宋擎天心猿意马，好半晌，他才能凝聚精神听她说话。

“我实在没办法，所以趴在桌上就睡着了。”她信任的靠着他，对自己所引起的情欲激流毫无所觉。

“这个问题就交给我，你别再担心了。”他声音中的笃定，让她安心。

“这么晚了，我送你回家。”不容她拒绝，他一手拿起她的背包，一手紧扶着她的腰，疾步离开公司。

等她完全清醒时，已经端坐在车内，而宋擎天正发动引擎，准备把车子驶离地下停车场。她真佩服他的行事效率，只要他一决定，什么也不能阻挡他。

她瞄一眼车内的钟。

“哇！这么晚了？”她侧过身，盯着他因专心开车而显得严肃的脸，犹豫着要不要开口。

是他自己要送我的，那送我回家跟送我去师父那里也没什么差别。林天姿在心里做成决定后，鼓足勇气说：“你不能送我回家！”“为什么？”正在整理、分析自己被他引起的莫名情愫的宋擎天，心不在焉的问道。

“因为今天是礼拜三。”她理所当然的回答。

跟她说话，实在是需要聚精会神才行！宋擎天收回思绪，再问她一次：“礼拜三你不回家吗？”忽然，他脑中闪过一个念头。“你有约会？”他看她的眼神变得咄咄逼人，同时也为心中生出的强大醋意感到惊讶。

本想老实说的天姿，因在他的眼神中看到了惊讶而改变了主意：她不想让他看扁她，以为她没人追。

“是呀！我有约会。”“是谁？”他醋意十足的问。

“嗯——”天姿因他的继续追问感到些许意外，一时支支吾吾。

她的态度使他更加恼怒，也更加肯定确有其人。在他还没厘清对她的感觉以前，他绝不准她有男朋友，他霸道的决定。

“他是谁？你不告诉我，我是不会送你去的。”他语气蛮横。

“他是我师父，每个礼拜三，我都要去他家练功。”她衡量情势，决定还是老实说为上策。

“练功？”他根本就不相信她的话。她一身的细皮嫩肉，怎么看都不像是练武的人，亏她想得出来这种借口！

“是真的。”天姿对他明显的怀疑感到无奈，早知道就不跟他说实话了。

“到底是谁？”他不耐烦的追问。

这个人真是顽固，她已经告诉他了，他还不相信！

她对他皱皱鼻头，气恼地说：“真是我师父嘛！”她又提醒他。“是你自己说的，如果我不告诉你他是谁，你就不送我去；那现在我已经告诉你了，你一定得送我去，做人不可食言而肥哦！”对她的理直气壮，他选择置之不理。

“如果你不愿意送我，那就让我在前面的路口下车，我自己搭出租车去也可以。”“在哪里？”他放她一个人坐出租车去赴约？除非他疯了。

“在前面。”她傻傻地以为他是指在哪里让她下车。

“我是说你师父的家在哪里？”“哦！在阳明山上。”“他几岁？”“他？哦！我师父...”她轻蹙起眉，一副伤透脑筋的模样。

“你还是老实说吧！我可不是那么好欺骗的。”他看她迟迟不答，心想，“师父”一定是她临时编出来的人物。

“我是想老实说呀！可是这个问题实在大难了！从小，我就跟我师父练武，从来也没想过他的年纪有多大，这叫我怎么回答你的问题呢？啊！有了！师父应该跟我奶奶差不多岁数，因为他是奶奶的朋友的朋友，既然他们是朋友，年纪一定差不多喽！”林天姿得意地笑着，非常佩服自己的推理能力。

听了她这段似是而非的话后，宋擎天反而相信她了；因为她坦诚无邪的表情，让他确信她所说的都是真的！而且不自觉的还在脑海里浮现了一个

模糊的影像，似乎把她跟武侠小说里的武林高手连想在一起——这怎么可能？他为自己竟有这样的怪念头感到讶异！

他严肃的表情，让她情绪紧绷。为了驱散这整车紧张的气氛，她自顾自地说起话来：“我师父，好厉害的。我小时候身体不好，就是他用气功帮我治好的，后来又收我为徒，教我一些基本的武术，所以找每个礼拜三都要去他那儿练功。”她喘一口气，细声问：“你不喜欢练武功的人吗？”她那谦卑的态度让他直觉地想安抚她。

“不是！事实上，我也有一个出身于武术世家的好友冯朝刚。就是前几天代表皇鼎公司来签约的那个人，你大概对他没什么印象，下次有机会，我给你们介绍、介绍。”他的话使她松了口气。

“啊！前面左转就到了。”她指示方向。“就是这里！”在皎洁的月光下，呈现在宋擎天眼前的是一座传统的四合院，屋舍两旁有大树围绕着，门前则有两盏挂灯，随着清凉的晚风缓缓摇摆。

他刚停好车，天姿马上冲下车，嘴里嚷着：“小纾，师姑来了，你还不出来迎接……”宋擎天确定在天姿下车时，门庭前一个人影也没有；谁知她话未说完，身旁已经站着一个年龄跟她相若，但身高却高出她一个头的短发女子。

那名短发女子扭着腰，低头瞪着天姿说：“怎么这么晚？爷爷快急死了，正打算打电话去你家问问呢！”“对不起嘛！我不小心在公司里睡着了。”她道着歉。

“真不知道你的老板眼睛长在哪里？竟然会雇用你这种人！”那名短发女子毫不留情地取笑她。

这倒提醒了天姿，她还没谢谢宋擎天送她来这里呢！

她拉着那名短发女子，转身走向他停车的地方，开玩笑地说：“你现在就可以看看我的老板眼睛长在哪里，怎么这么有眼光雇用像我这样的一流人才。”那名短发女子对天姿作出恶心的样子，然后才专心打量宋擎天。

宋擎天也趁此机会看看这位突然出现的女子——清秀的眉毛，直挺的鼻梁，丰厚的红唇，这样女性化的组合应该会让人感到惊艳，但宋擎天对她最直接的印象竟是“英气焕发”。果然，此刻她正昂头无畏的直视他，眼中所呈现的是不输给男人的英雄豪气。

天姿简单替他们俩介绍一下。

“这是宋氏公司的总经理宋擎天先生。”然后指着那名女子说：“这是我的师侄谢钰纾。”“师侄？”宋擎天不能相信他所听到的话，明明她们俩的年纪差不多大，而且，林天姿这样娇柔的模样，怎么可能是眼前这名架势十足的女子的师姑呢？“是呀！”天姿正经地说：“我的师父是她的爷爷，那我就是她的师姑，她就是我的师侄。”然后得意地望着身旁的女子。“小纾，你说师姑说道对不对呀？”那个叫小纾的女子，不服气的摇着头。“别叫我，论年纪，我还比你大四个月呢！”

更何况从小到大，你一直是我的手下败将，还敢自称师姑！”接着，她对宋擎天说“你别听她胡说！”他还来不及回话，就被天姿打了岔。“我们是论辈分，，不论武功高低。不服她爷爷面前，她还是得乖乖地喊天姿一声师姑。”“我先进去告诉爷爷你来了。”既然辩不过她，小纾只好选择撤退。

这一次，宋擎天看得很清楚，哦，不！或许应该说是他怀疑他看得是不是够清楚？她几乎是足不点地的快速飞奔而去，就像一阵风似的，来无影、

去无踪。这一刻，他强烈的希望这一切只是一场梦，但他的理智却清楚地告诉他，这一切都是千真万确的！

“真谢谢你送我来。”天姿敷衍地以客套话跟宋擎天道谢，然后，随意地挥着手说：“明天见！”宋擎天怪异的看着她，一点儿离开的意思也没有。他不容许她浇得他满头雾水后，又想轻易得把他打发走。

“你欠我一个解释。”他耐着性子等地开口，谁知她却光瞪着地上，一言不发。

“解释什么？”许久、许久，她才又一无所觉地抬头问他。

“她为什么会……”他一时词穷，不知该如何形容那怪异的景象，但他还是试着捕捉出呈现在他脑海中的那两个字。“她为什么会——轻功？”“你怎么会知道？”她瞪大眼问他：“是谁告诉你的？”“那真的是轻功？”他反问她们。

她若有似无的点着头，不解的自问：“我没说，你怎么会知道呢？”“我以为这名词只会出现在武侠小说里面的……”他实在难以接受这个事实。

“那是真的！”她强调的说：“可是，我答应过师父绝不告诉任何人的！”她转身就走。

他伸手一把抓住她的手肘。“等一下……”“我不能告诉别人的，我得进去了。”她一脸哀求。

他就是无法为难她！反正他知道，最后他一定有办法套出她的话的。

“待会儿你怎么回家？”他改变了话题。

“我用走的下山，然后搭公车回家。”“我来接你。”他的口气不容她反对。

“好吧！十点半见。”她耸耸肩，只要他不要逼问她有关“轻功”的事，叫她做什么都行！

“唉哟！”随着一声惨叫，天姿一头撞上了屋梁。

“小心！天姿，你每次都窜得太快，当然会控制不了方向。”谢清峰——天姿的师父，摇着头看着他唯一的徒弟。“我早告诉过你，你方向感不好，不适合练轻功的。”“是呀！”端着茶进来的谢钰纾听到他爷爷的话马上接口嘲笑她。“不过你倒是很适合练一门功夫……”她故意卖个关子。

果然，天姿顾不得头痛，马上从地上跳起来，兴奋的问：“什么功夫？”“铁头功！”钰纾为自己诡计得逞而沾沾自喜。

“哇！你好坏，竟敢取笑我。”她扑身过去想捉住钰纾，却扑了空。

钰纾身形一转，已跃上屋梁，手里还端着茶水。

气得牙痒痒的天姿莫可奈何，只好转过身来向她师父告状。“师父，你看小纾，她欺负我啦！”谢清峰抚着长及胸前的银白胡须，轻喝道：“小纾，你还不给我下来！你没大没小了，天姿可是你的……”“师姑。”她两人异口同声的接话。

钰纾马上接着说：“都怪爷爷不好，你自己要收徒弟就算了，为什么非要我认她做师姑呢？再说，我还比天姿大呢！我看这样吧！你收她做你的徒弟，我收她做我的师妹，咱们各收各的，井水不犯河水。”“我才不要做你的师妹！”天姿立刻抗议。

“好了！好了！”谢清峰赶快打断她们的舌战。“这么晚了，天姿，你也

该回去了，否则，你奶奶会担心的。”他抬头对着还坐在屋梁上的钰纾说：“你还不下来？我的茶都凉了。”这两个孩子从小就爱吵嘴，而且一吵起嘴来就没完没了。如果你以为她们感情不好，那又错得离谱了！平常不见面时，都直念着对方，看到什么好的东西，也会替对方留一份；但是一见面，她们又得要斗斗嘴。她们称这种“斗嘴”功夫为脸部美容运动兼脑力激荡，可以预防老人痴呆症。

唉！这两个鬼灵精怪，真让他放心不下。

谢清峰取了茶，便往休息室走去，天姿跟钰纾两人则收拾着散布在地上的布垫。

“那件事，你调查得怎么样了？”天姿压低声音，神秘兮兮的说。

钰纾先左右看了一下，确定她爷爷已经离开了才回答：“我已经知道东西落在谁的手上了。”“你决定什么时候动手了吗？”天姿寻求保证的望着她。“你答应过我，不会自己去冒险的，你要是抛下我，我肯定不曾原谅你的。”“你别急嘛！这种事是需要从长计议的。”她安抚她说：“不过我真后悔答应让你一起去。想想你那三脚猫的身手，唉...”她故意拖长语气调侃她。

“你别想以此为借口甩掉我，我已经进步不少了。”天姿自豪的说。

“进步？是谁控制不了方向而摔在老板身上的？”天姿早跟她说过那件糗事了。

“早知道你会取笑我，我就不告诉你了。”她嘟着嘴不理钰纾。

“跟你开开玩笑嘛！”随即她正色地说：“私闯民宅是犯法的，要是被发现，可是要坐牢的！”“你都不在乎了，我又怕什么？我一定要帮师父把东西拿回来。”语气一转，天姿自怨自艾地说：“为什么我老是没办法把师父教给我的功夫练得像你这么厉害？要是我有你的一半资质就好了，你也不必担心我会拖累你了。”“你别这样说，到时候我拉着你一起走，就不怕你弄错方向了。”钰纾坦诚说：“其实我很庆幸你坚持要跟我一起去，说真的，我也很怕！”天姿紧握着钰纾的手，安慰说：“你别怕，我们两个臭皮匠，一定会胜过诸葛亮。”“嗯！”钰纾点点头。“我送你出去吧！”这时，她才想起了宋擎天。“惨了！我忘了他要来接我了。”她起身奔出门去。

“他是谁？嘿！等等我！”钰纾紧跟在其后，追了出去。

“对不起，对不起，让你久等了。”天姿不断地对悠闲的靠在车头上的宋擎天道歉。

经过刚才一番活动，她的秀发已完全披散下来，顺着她因运动而泛红的粉颊滑落在急促起伏的胸前，她看起来是如此的年轻，在在都充满了诱惑力——另一个女声，打断了他的遐想。

“啊！原来又是你。”是那个叫小纾的女子。

她别具深意的看看这两人，先对天姿说：“明天我打电话给你。”然后转向宋擎天。

“你要是敢欺负她，我不会放过你的。不打扰你们了，拜拜！”等她走远了，天姿才会意过来她的意思，又羞又窘地对着她的背影大叫：“小纾你搞错了，我跟他才不是才不是你想的那种关系。”钰纾根本不理睬她，径自进屋去了。

天姿在心里不住地咒骂钰纾乱说话，害她尴尬死了；她偷偷看了宋擎天一眼，还好，他的脸色看起来不像在生气。要不是她因为太尴尬而不敢多看一眼，她就会发现他不仅看起来不像在生气，而且还可以说他看起来就像刚偷到鱼儿的猫一样，喜上眉梢，正准备大快朵颐一番的神气模样呢！

“她最喜欢开玩笑，不是真的以为我们是——那种关系。”她小心的解释着。

他挑起眉问她：“什么关系？”他忍不住要作弄她。

“嗯……就是那种关系嘛！”她摇晃着她那颗小脑袋，含糊地回答。

“哈！哈！哈！”他被他挤眉弄眼的痛苦表情给逗得大笑。

她却被他宏亮的笑声吓得倒退了好几步！她抬头瞪着一脸笑意的他，这是她第一次有机会这么近距离仔细地端详他，却意外的发现，他竟是长得如此英俊！难怪赵小姐跟王秘书会为了他而争得头破血流；如果他是她的男朋友，她也会。

“你又心不在焉了。”他在她面前挥挥手，想拉回她的注意力。“快上车吧！”他笑着推她上车。

她因宋擎天的碰触而感到面红耳热起来！她不该胡思乱想的，她跟他怎么可能？在宋擎天的心目中，可不这么认为。

方才在送她来这里后，他马上回到公司去帮她找明天要用的报表，她困扰半天的事情，到了他手上三两下就解决了。可能是上辈子欠她的吧！才会这么阴错阳差的认识她，而且还得一天到晚跟在她后面为她收拾残局。

要是让他在美国的合伙人看到向来对女人没啥耐性的他，竟被林天姿这个小女人给耍得团团转，还乐此不疲，一定非好好取笑他一顿不可。大概恋爱中的男人都是这样追求女友的呢！等一下——恋爱中的男人？追求？他被自己这突发奇想的念头给吓到了。这怎么可能？他跟她？太匪夷所思了！他不得不强迫自己试图列举出“不可能”的理由，岂知脑海中净浮现她娇憨的面孔，以及她拼命努力做事的神情，还有她慵懒的靠在他怀里：难道真是她？她完全不符合宋家媳妇的标准，但话说回来，他又何尝符合他父亲宋正雄对宋家长子的要求？单是想象他父亲发现他看上的人是林天姿时的表情，就够他的想象值回票价了。他很高兴确定自己完全是为了不让他父亲称心如意地控制他的感情生活，才会想要追求她。

宋擎天之所以能在短短的时间内在美国商业界崛起，就是取胜于他一确定目标，就即刻采取行动，不达目的绝不罢休的魄力。因此，他的追求计画中的第一部就是彻底的让她了解她是属于他的。

但可怜的天姿还不知道她已经是他狩猎的对象了，她毫无所觉地望着车窗外飞逝而过的夜景，累了一天，现在的她只想好好的睡上一觉。

他双手握着方向盘，瞥一眼坐在身旁瘦弱的她，纳闷地问：“你怎么看也不像是个练过武功的人。”“谁说练武功的人都得长得虎背熊腰的？”她不服气地反问。“我师父说，越是厉害的人，越是深藏不露。”“那么你也是一位深藏不露的武林高手啰？”他打趣道。

对他明显不相信的语气，她感到忿忿不平。“你可别小看我，虽然我老是输给小纾，但以我的功力，自保是绝对没问题。”“哦！是吗？”“是啊！”她加强语气的猛点头。

“那你之所以会输给小纾是因为你不会轻功喽？”他开始套她的话。

“谁说我不会轻功，我只是还不大熟练罢了。”她毫无戒心的回答。

实在无法想象弱不禁风的她，竟会在高高的屋顶上跳来跳去！他边笑边摇头。

“我真的会轻功——诺！上次我会撞上你，就是因为我初次在外面使用轻功的关系；那一次，我被一栋栋的高楼大厦害得失去了方向感，一时控制不当才造成的。”他目瞪口呆的看着她。“原来你真的会轻功，难怪上次我一直觉得奇怪，你怎么能以那么快的速度撞上我？”他又像是想起什么可怕的东西似的，突然变得凶狠地说：“下次不准你在闹区使用轻功！”上次算她幸运撞上了他，要是她不小心撞上车子，那还得了？想到这里，他已经为她的安全冒了一头冷汗了。

“我也不敢再乱用了，师父交代过，不可以让任何人知道...”她忽然惊慌地用手摀住自己的嘴，闷声说：“你知道了.....”“是呀！而且是你亲口告诉我的。”“你得保守秘密，不能告诉别人哦！”她哀求的看着他。

他强忍住笑意说：“我可以答应你，不过你也要答应我一个要求。”“什么要求？”“现在我还没想到，等我想到以后再告诉你。”“那可不行，万一你叫我做伤天害理的事怎么办？”“我保证，我要你做的事绝不会伤害到任何人。”“那就没问题了。不！不！不！等一下，你不能要求我辞职。”“好，我不会叫你辞职的。”他才不会轻易地让她跑掉呢！

“对了，也不能因为我迟到就开除我。”天姿想，既然他那么爽快就答应她的要求，何不趁此机会多要求些？“好！”他心里直叹气，应该是他要求她才对，怎么这会儿却变成她要求他？得到他的应允后，她心满意足的向后靠着椅背，打了一个秀气的哈欠。

“你想睡就睡吧！”他说。

“可是你不知道我家在哪里啊！”“你放心睡吧！我知道你家在哪里，到了的时候，我再叫醒你。”他等着她开口质问他为何知道她家的地址，想不到，她却一点警觉心都没有，马上安心地闭上眼睛，侧靠着椅背睡起觉来了。

看来，他得找个机会好好的给她上上课，否则她永远也没有保卫自己的本能！

到了林家，宋擎天驾轻就熟的抱起天姿，让她倚靠着他站立，耐心地等她清醒过来。

过了一会儿，他才听见她睡意浓厚的声音。

“这么快就到了吗？”她揉揉眼睛说：“再见！谢谢你送我回来。”她向后退一步，才发现他还搂着自己的腰不放，她困惑的抬头看他，这一看更让她迷惑他炽热的眼神正放肆的盯着她看，仿佛要点燃她体内的火似的：顿时，她只觉燥热不已，不自主地伸出红润的舌尖，轻舔自己干燥的双唇。

正极力克制噬人的欲望的他，目光不能自己地随着她那小小舌尖扫过她那两片红唇。

他发出一声呻吟，轻轻举起她，在她急促的喘息间吻上了她的唇，品尝那该属于他的甜蜜。

他的吻让她感到昏眩，且无力离开那需索的唇，她竟不由自主的伸手圈住他的颈子，本能的反应他热烈的吻。

她口中不断传出的娇喘，让他的情欲更加澎湃沸腾。这太快了！他不

想吓坏她，所以他强迫自己离开那甜蜜的双唇，将她的头接靠在他因激情而剧烈起伏的胸膛，轻吻着她的额头，结束这个吻。

对她双颊泛红、一脸困惑的表情，他得意不已。

“你该进去了。”还处在混沌意识中的天姿，被他这声沙哑、低沉的嗓音惊醒，连忙推开他，不知所措地跑进屋子里去了。

望着那仓皇而逃的身影，他立誓般的对着自己说：“你逃不了了。”“你到底是谁？”宋擎天的背后突然传来饱含怒意的声响。

他急速回转身来，惊讶地看着身后与他差不多高的男人。

“天伦？”“擎天？”林天伦原来打算要好好教训这名胆敢在他家门前轻薄他宝贝妹妹的男子，熟料这名男子竟是他的高中好友宋擎天。

“好久不见了。”宋擎天率先打破僵局。

“你怎么会跟我妹妹扯上关系的？”林天伦口气仍然僵硬；毕竟身为大哥，保护妹妹不受欺负的职责，可比跟老朋友叙旧重要多了。

“你不知道她在宋氏工作吗？”他镇定的反问。

“我当然知道，只是我没想到你会回来接掌宋氏，更没想到曾在我家门前看到你忘情地亲吻她！”说到最后，他忍不住大吼了起来。“我不会让你随便玩弄我妹妹的感情的！”“我并不打算玩弄她的感情。”他不知该如何解释，到目前为止，连他自己都还搞不清楚为什么会对她产生莫名的依恋，而且还难以自拔？唯一可以肯定的是，他绝不打算让她溜走。

从好友由迷惑、不解转为坚定的脸色看来，林天伦突发奇想。“你不会是真的喜欢上我小妹了吧？”为了这个荒谬的想法，他爆笑出声。

“为什么不会？”他讪讪地说。

宋擎天出乎意料的答案止住了林天伦的笑声，他怪异地瞪看着他。“你是认真的？”“不错，我是认真的。”他一副很笃定的样子。

看着他的表情，林天伦突然对他的好友感到抱歉起来，因为他可以预见他悲惨的后半辈子是怎么过的！吸！可怜的宋擎天，他将一天二十四小时紧跟在自己那个冲动、鲁莽、不懂世事的宝贝妹妹后面，一面擦着汗，一面陪着笑脸为她收拾残局、为她担心受怕。

“不会那么惨的，她会改……”天伦的安慰，在看见他难以置信的眼神时中断了，因为连他自己也不相信她会改变，又怎么去说服别人呢？“我走了！”“喂！既然你正在追求她，那就应该由你负责接送她上班。”“我？”“是呀！我跟天姿还有天放，为了送她上班，每天早上都得早起，真是苦不堪言！这会儿也该换换人了吧！”“开福特汽车的人是谁？”宋擎天突然转了话题。

“什么？”天伦一时会意不过来。

“天姿跟天放谁开福特汽车？”“天放。为什么问这个？”“他对她太粗鲁了！”他的语气中有浓浓的不舍。

天伦强忍住笑意，更加煽风点火。“是啊！天放是粗鲁了点儿，天姿常抱怨说，给天放摔得到处都是淤血，唉！真可怜，明天早上刚好轮到天放送她上班，铁定又要鼻青脸肿了……”他还特意拖长叹息声。

“明天早上我七点来接她。”鱼儿自动上钩喽！

“好，明天见！”天伦满意的看着他驱车离去：今天晚上，他可以好好地睡个觉，不必再为早起烦恼了！不过，他得先知会老奶奶一声，免得她老人家放心不下！

第二天早上七点钟，宋擎天准时出现在林家大门口前。刚按响门铃，林家大门马上就被打开来；而且，他发现自己正被一位戴着老花眼镜、穿着银白旗袍的老妇人，从头到尾端详着。

“妈！您这样会吓到他的。”直到这女声响起，宋擎天才注意到在老妇人后面还站着一位面貌姣好的中年妇人；那是天伦的母亲，高中时，他曾在学校看过她。而这个老妇人必定是林家的老奶奶了。

“伯母您早！奶奶您早！我是来接天姿上班的。”他不卑不亢的说明来意。

老奶奶透过眼镜，仔仔细细地观察站在眼前的这名高大男子，心里评估着他是否适合当她宝贝孙女的夫婿。

自从昨晚林天伦把宋擎天“自愿”接送天姿上班的事告诉奶奶跟他母亲之后，老奶奶就用一连串的问题从林天伦口中套出了宋擎天的身家背景了。

宋家在社会上是相当有名望的，尤其常赞助公益团体，老奶奶想，出自这样的家族，他应该不曾是什么奸邪之徒才对。老奶奶最近心里一直盘算着要替天姿找个好对象，让她早点结婚，最好还能多生几个孩子，这样天姿就得乖乖地留在家，没心思再想出去工作了。

她这个天真的孙女呀！真是让她伤透脑筋。天姿就是需要找个意志坚定的先生来管好她。这个宋擎天倒是不错的人选，有光明磊落的气质，慑人的气魄，正好镇得住天姿；老奶奶相信自己的眼光，准不会错的！

林家老奶奶突然硬着声音说：“你可得给我好好照顾天姿，要是有什么差错，我可不会放过你。”“妈！您现在说这个太早了吧！他们八字都还没一撇呢！”天姿的母亲困窘的说。

林家老奶奶自顾自地说：“是呀！得先合合八字才行。”她转向宋擎天说：“小伙子，你选个好日子，叫媒人来拿八字吧！”又说：“我出去走走，运动、运动。”然后留下目瞪口呆的两人。

现在宋擎天终于知道天姿旋风似的说话方式到底是遗传自谁了。

“你别介意奶奶说的话，她平常不是这样的，她是在开玩笑的，你别介意。”难得有这么好的对象看上自己的女儿，天姿的母亲深怕刚才老奶奶的一席话会吓跑宋擎天，连忙解释着。

“没关系的，天姿他……”“她已经起床了，马上就可以出门了，你要不要进来坐坐？”“不必了，我在这……”这时，从屋里传来天姿的喊叫声，打断了他们的对话。

“妈！大哥还没起来，我怎么办？”她焦急的小脸从窗口露了出来。“啊！这么早，谁来了——是你？”她一声惊呼，身体差点掉出窗外。

天姿的母亲怕她又有什么惊人之举，急忙跑进屋里把天姿拖出来，嘴里念着：“你快上班吧！不要让擎天久等了。”天姿来不及反抗，已经被她母亲推进车里了。

她脑筋还是一片空白，但一想到昨夜的那个吻，不禁羞红了脸。昨天

一夜，她都睡不好，一闭上眼，脑海中浮现的净是他放肆的紧盯着她瞧的眼神。好不容易说服自己，那只不过是一个普通的道别吻；他在外国住了好几年，自然是习惯了西方的礼仪，自己实在不必少见多怪；但那毕竟是自己的初吻，所以才会心慌意乱，跟他可是一点关系也没有。

是呀！所以，现在她也不必看到他就脸红，只要保持平常的态度就行了。她试着跟自己讲道理。

宋擎天看她红扑扑的脸蛋上变化多端的表情，不禁担心她又在计画些什么。他想，还是她睡觉时比较令人放心。

“你再睡一会儿吧！”他建议她。

“我睡不着。”她嘟囔地说。

“为什么？”在他心中，早把天姿跟贪睡画上等号了。

“不知道。”她怎能告诉他，坐在他身旁会使她全身紧张僵硬，而且根本睡不着觉？要是她哥哥送她就好了，她还可以趁机补补眠。为什么偏偏是他来送她上班呢？“总经理，今天你为什么要来接我？”不等他回答，她自己猜想着。“我知道了，一定是因为昨天你答应我提的那个要求后，担心我会藉此机会不准时上班，所以才来接我。”“哪个要求？”他清楚的记得，昨天晚上她提了好几个要求，可是就是不知道她现在指的是哪个要求。

“就是不可以因迟到而开除我的那个要求呀！”她忿忿不平地按着说：“你真会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我林天姿是何许人也，怎么会做出那种卑鄙的事？再说，今天轮到我大哥送我上班，他可是时间至上，有他送我，根本不必担心迟到这个问题。”他原本是不经心的听着她的埋怨，现在却被她这番话引起了兴趣。

“你说今天是轮到天伦送你上班？”“是呀！”她不在乎地耸耸肩。

“你记错了吧？应该是天放才对。”这种鸡毛蒜皮之事，她怎么可能会记得？他告诉自己，一定是她搞错了！

“不对呀！我三哥到上海去还没回来，今天轮到我大哥送我才对。”她非常肯定。

“好哇！他竟敢骗我！”他喃喃自语着。

“谁骗了你？”她好奇地问。

“你大哥——天伦！”他无奈地说。唉！都是为了她，他才会这么糊里糊涂地给骗了，如今，他一世英名都被她给毁了。

“你认识我大哥？”“嗯！”“什么时候？在哪里认识的？为什么我都不知道？”“我跟他是高中同学，因为你没问我。”他的回答很简洁。

“你没告诉我，我怎么问你？”“昨天晚上我已经暗示过你了。”看她一脸不解，他又说：“昨晚，我不是告诉过你，我知道你家的地址吗？”这算哪门子的暗示？她翻翻白眼。“那又怎样？”她真是缺乏教训。“如果你还有点儿常识，你就应该问我为何知道你家的地址！”“我还是不懂，为什么我应该问你？而且这跟常识有什么关系？”“你不能随便相信陌生人的话的！”他皱着眉，正经的说。

“可是你不是陌生人呀！”她纳闷这段谈话的主题到底是为了什么。

“我当然不是陌生人。”他对地快失去耐性了，只好不断提醒自己：“冷静下来！”

冷静下来！”天姿一看他变了脸色，而且频频深呼吸，跟她那三个哥哥要给她来一段莫名的训话之前的表情如出一辙，她马上搬出平日用来安抚她

哥哥的那一套说词：“我了解了，下次我会小心的。”即使她完全不知道宋擎天所说的重点是什么，她还是这么说了。

她眼尖的看见前面就是宋氏大楼。好险！总算逃过一劫；她抚心暗喜。不待他停好车，她抓起自己的袋子就想快速离开。

“哎哟！好痛！”可惜，刚跑没几步，就被他轻扯住辫子，硬生生地拉了回去。

“你跑那么快做什么？”他挑起一边浓眉问她。

“噢！我想——赶快上楼去准备今天开会要用的资料。”她随便找了个理由。

“我都已经准备好了，你不必担心。”他自然地握着她的手，往前走。她找不出其它的借口偷溜，只好乖乖地跟他走。不久，她就察觉到从四面八方投射过来的好奇眼光。

“总经理！”她怯怯的低语。

“嗯？”不知道这小妮子又有什么事。

等了半天不见她回话，却只见她一个劲儿地想抽回被他握着的手。

他叹口气，停下脚步，抬起她低垂的小脸，投给她一个询问的眼色。

她也如法炮制，挤眉弄眼的看看四周，然后瞪着一双闪闪发光的大眼，期待的望着他，希望他会注意他们的牵手之举已经引起大家的注意了。

在宋擎天的脸颊上却浮现了难得的红晕，他骇然地想：她竟要我在这里吻她？今天一早看到她时，宋擎天就想再重温昨夜的甜蜜滋味，但碍于天姿的母亲在场而作罢，想不到她也想要？他男性的自尊因此而得到无限的满足！

宋擎天迫不及待地一把拖着她朝总经理专用电梯走去，他可不打算让全公司的人跟他分享她热情的吻。

当天姿看到他脸上浮现红晕时，她满意地想，他们俩还算有默契，只靠眼神就能沟通。于是，她安心地等着他放开她的手，但出乎意料的，他却是拖着她急速冲进电梯里去。

而且电梯的门立刻又被他关上了，她着急的转过身面对他，想告诉他，只要放开手让她自己走就行了，像他这样急急拉着她走，反而更引人侧目。

“你不必——”她才一开口，就被他急促的唇给吻上了。她的理智马上离她而去，而让昨晚的回忆占满了她的思绪。

但这个吻跟昨天的不一样，他更加深他的吻，想以这种无法言喻的方式宣告对她的所有权；一股强烈的兴奋在她体内燃起，使她浑身颤抖，几乎无法呼吸。

直到电梯停止在十六楼，他才依依不舍的结束了这个深吻。当他满足地轻拥着她走出电梯时，她还适应不过来，只能大口、大口的喘着气。

几分钟后，天姿还迷迷糊糊地看着隔开总经理室跟助理室的门，直到电话铃响起——“喂！喂！喂——”她直觉的拿起话筒，愣了好一会儿才发觉电话中传出的是钰纾的声音。

“小纾？”“你怎么了？”电话那头传来钰纾关心地问。

“没什么，我刚到公司，所以有点心不在焉。”天姿虚心的避开问题。

“刚才我打电话到你家，伯母说你已经出门了，所以我就打到公司来了。”
“噢！有什么事？”“你还装蒜，还不从实招来？”“什么事嘛？我真的不知道。”“就是你跟宋擎天的事呀！亏我们还是好姊妹，你竟然不先跟我透露一下；现在我自己发现了，你还想骗我？”钰纾气愤难平的抗议着。

“我跟总经理真的不是你想象的那个样子。”她急忙解释。

“是吗？你们之间真没有什么超友谊的关系发生？”就算打死钰纾，她也不会相信的！因为昨天她亲眼看见宋擎天瞪视天姿的眼神，就好象小孩看到垂涎已久的蛋糕，恨不得能一口吞下去的饥渴模样。

“真的没有！”晚安吻只是社交礼仪，当然不算超友谊，天姿自我辩解。但心里却有一个声音反问她：早上的吻也是社交礼仪吗？天姿甩甩头，快速地转变话题。“昨天你忘了告诉我，你查到的东西在哪里？”“在冯千石的家。”谈到了正经事，钰纾暂时放她一马。

“冯千石是谁？”“就是皇鼎公司的老板。”“皇鼎公司？这名字听起来好熟。”天姿试着回忆。

“你当然听过这间公司，去年他们投资的股票是全国获利第一。”对天姿的缺乏常识，她并不以为意。

“这么大的一间公司的老板，为什么要偷走你们的传家宝？你会不会弄错了？”“不会错的。”钰纾绝不会弄错的，东西明明就在冯家。

“你到底是怎么查出来的？”“是我偶然在一本室内设计杂志的专栏‘名人的家’中看到了介绍冯家的文章才发现到的，上面写得清清楚楚，冯千石说他家中所有的摆饰都不及他故友相赠的‘玉麒麟’贵重。说得真是好听，那照片上的东西明明就是我们谢家的传家之宝，我绝不会看错的。”“可是他说那是他收藏多年的东西啊！”天姿总是觉得事情怪怪的。“就算真是冯家偷走的，他更不可能肆无忌惮的在杂志中提出来呀！”“这就是他高明的地方。你想想看，要是现在我出面指认他偷了我家的传家宝，谁会相信我？因为他早已在杂志里提到那是他好友相赠的东西了。我绝不会让他的诡计得逞的。”“那你打算怎么着手？”天姿担心地问道。那么有钱的人家里，一定请了好几个保镖。

“目前我们得想个办法先拿到他家的平面图才行。”她不想要天姿替她烦恼，换个轻快的语气说：“这种小 Case，我一个人就够了。”“好吧！那有什么进展一定要通知我？”“嗯！拜拜。”她又想起什么似的说：“别告诉宋擎天哦！”她的直觉告诉她，宋擎天绝不会赞成天姿跟她一起去冒险的。

“我不会啦！昨天我们在一起是因为有特殊情况，不会再有下次了。”天姿肯定的对钰纾保证。

她没想到事情会变成这样——她有了一位不请自来，而且早晚接送她上、下班的司机宋擎天。

更令人费解的是，他们全家人都把他的接送视为理所当然，没有人提出质疑。

天姿可以理解她的哥哥们为什么对这件事保持沉默，因为他们正在庆幸自己脱离苦海，不必轮流早起送她上班。但是如果连一向最担心她的奶奶也不过问，这就很古怪啰！

天姿原以为那次他接她上班，只是一个误会。但第二天，他又出现在她家门前，同样的，她又被她母亲推上了车；她曾试着找出他这么做的理由，但他始终三缄其口。

她也曾经再三声明不必他的接送，他却只是看她一眼就叫她闭上眼睡觉。

没找出答案，她怎么睡得着呢？第三天，她改变策略，先对他说了一大堆客气话，然后才说为了不好意思常常麻烦他那么早起来，请他不必再到她家来接她了。他却一副穷极无聊的模样，看了她半晌才说：“我并不觉得麻烦，你就不必担心了。”第四天，她决定来个抵死不从——绝不上他的车。当她宣布自己的决定时，他只是扬扬眉走近她，在她母亲的惊呼声中，不顾她的抵抗抱起她，将她塞入车内。她想，这次他如此粗鲁地待她，她母亲一定会站在她这边说话：想不到她母亲竟反过来数落她不识好人心等等的话语，而且还当着她的面请他原谅她的不懂事。

事情到了这种地步，不放弃阻止他又怎么样？虽然往好处想，她是多了个免费的司机，可是也增加了她很多的困扰。不说别的，单单办公室里的王秘书就够了！每天早上，她一看到她跟宋擎天一起出现在宋氏商业大楼，马上就对她投射出怨恨的眼光。要是眼光能杀死人的话，天姿早已经死了几千、几万次了。

倒是赵凌玲对这件事的反应却是异常的冷漠，过了几天就辞职了。其实她比王裴桦聪明多了，她已从宋擎天的眉宇之间解读了他是真的对林天姿动了心，虽不解自己输在哪里，但也莫可奈何；她可不想再待在宋氏浪费她的青春。

相较之下，王裴桦就显得小家子气多了。她心里是明白自己没有希望了，但仍不情愿放弃，死心地让自己继续待在宋氏，希望有朝一日能找个机会好好的报复始终无视她的存在的宋擎天。

天姿气急败坏地冲进宋擎天的办公室求救。

“我的计算机又当机了，里头所有的资料全都不见了。”着急的她，并没有注意到办公室里还有第三者的存在。

“你来得正好，我要你见一个人。”对天姿的频出状况，宋擎天早习以为常。他无关紧要地指向天姿的身后说：“他就是我跟你提过的那个朋友冯朝刚。”他径自转过还楞在那里的天姿的身体，对着冯朝刚介绍说：“这位是我‘特别’的助理林天姿。”冯朝刚没错过宋擎天在不自觉中所强调地加重“特别”这两个字的语气，以及看似不经意却对她占有味十足的心态。依照擎天所描述的，以及自己的亲眼所见，他的好友宋擎天似乎已成为眼前这位有一头及肩长发的女子的“特别保母”了，而且绝对是他自己心甘情愿的。更令冯朝刚觉得奇怪的是，如此娇小的女子，怎么会对擎天造成这样大的影响？或许是她那张小巧脸蛋所散发出的柔弱气质激发了他的保护欲吧！

“林小姐幸会。”冯朝刚有礼的起身。

“幸会！幸会！”天姿却用询问的眼神望向宋擎天。

“你忘了？我曾经告诉过你我有一个会功夫的朋友，就是他...”宋擎天好心地提醒她。

“哦！我想起来了。”她马上恢复好奇的本性。“你要跟他学功夫吗？”正在观赏这场好戏的冯朝刚忍不住笑出声。

“不是！”宋擎天怒瞪他一眼，等他止了笑才对天姿解释。“我们宋氏跟他们皇鼎公司不久前才签订一项合作计画，今天他是来商量……”宋擎天后来说的话全不重要了，天姿一颗小脑袋瓜全盘旋在“皇鼎”这两个字上；这不是小纾跟她提过的公司吗？她念头一转，也不管是否打断了宋擎天的话，立刻开口问：“你在皇鼎公司工作？”“是呀！那是我们的家族企业。”冯朝刚好奇地扬眉注视她，为什么她对“皇鼎”如此感兴趣？直到此刻，天姿才注意到他的长相——他，有别于宋擎天的俊美，比宋擎天或是她约三个哥哥都高大强壮，全身上下无不散发出自然的威势，粗扩约五官跟坚毅的下巴应该会让人感到骇怕，但从他深邃的双眼中散发出来的却又是一股温和的气质。

天姿直觉地认为，他是一个可信赖的人。

为什么冯家要偷走她师父的传家之宝呢？宋擎天一点也不喜欢天姿望着冯朝刚的专注眼神，她从没这样注视过他，于是，他霸道地挡在他们两人之间，命令地说：“你该回去工作了，我跟他还有重要的事要商量。”“冯千石跟你是什么关系？”天姿不理睬宋擎天的命令，越过他的身子斜伸出头来问道。

“是家父。林小姐认识家父吗？”对眼前这副滑稽的景象，冯朝刚的脸上立刻又爬满了笑意：看来，这次擎天是无药可救了！真难想象眼前的他会是以前那个只重事业、完全不把女人放在眼里的大男人。

“你可以叫我天姿，我就叫你朝刚好了。”天姿不知道该如何回答冯朝刚的问题，又怕引起怀疑，她才避重就轻地说。现在最重要的是跟他打好关系，才能顺利拿到他家的平面图。

“你不可以叫他朝刚！”宋擎天瞪大了眼地对她大吼。复又转向冯朝刚，警告地说：“你也别想叫她天姿！”“为什么不行？这是她主动要求我的。”冯朝刚故意亲热地问天姿：“是不是啊？天姿。”天姿殷勤地忙点头说：“是啊！是啊！朝刚，你别管总经理。”说完，她顺便瞪宋擎天一眼，表示对他不识时务的干涉非常不悦。

趁着宋擎天不注意，她越过他的阻挡，站在冯朝刚的面前，满怀急切的问他：“你什么时候有空？我请你吃饭。”“好啊！”他爽快地答应。冯朝刚从天姿闪亮的眼眸中看到一丝兴奋与期待。他决定找出藏在这份光芒背后的原因，他想让宋擎天多吃点苦头，毕竟，整他的机会实在是太难得了！

“不如这样，下个礼拜六，我家正好有个 Party，你愿意赏光吗？”“当然愿意！当然愿意！”天姿大声地喊着；这么好的机会怎么可以错过呢？同时，她想，她得赶快告诉钰纾这个天大的好消息——“对了，我可不可以携伴参加？”她问。

“当然可以。”冯朝刚说：“我还可以派车去接……”他话还没说完，天姿便旋风似的跑了出去；她只顾着要通知钰纾这个好消息，根本不管冯朝刚接下来要说的话，也没注意到自己在不知不觉中使用了轻功。

虽只是一瞬间，但对冯朝刚这样的武术高手来说，已经能清楚地看出她的身手；这么年轻的女子怎么会失传已久的轻功？冯朝刚看看在旁跨着一张脸的擎天，他更纳闷擎天是否知道他爱上的不是寻常女子？看来这事不简单！

“你知道她会——嗯……”冯朝刚小心地措词，因为他不想惊吓到擎天。

“我知道，这也是我今天找你来的目的之一。”但他万万没想到天姿会对冯朝刚“一见钟情”！

“怎么回事？”冯朝刚简短地问。

“我只知道她有一位武功高强的师父。”“哦……”他沉思着。

宋擎天愈想愈呕，不自觉就把心里的话大声说了出来。“除了不曾武功以外，我哪一点比不上你？”冯朝刚先是楞了一下，马上就又会意过来。“她对我并没有你想象的那种兴趣。”冯朝刚不忍好友再受煎熬。

“什么？”“你真是当局者迷。”“什么意思？”宋擎天不甚友善的问道。

“天姿怎么会喜欢上我呢？论家世背景跟长相，你都比我强多了。难道你忘了？以前每个让我看上眼的女人，都对你崇拜得不得了。所以她对我是别有企图的！”“企图？她不是你想象的那种攻于心计的女人，天姿的脑袋瓜里想什么，我一眼就能看出来。”“我也不认为她有什么不良的企图，她太纯真的了，但我确定地想从我这里得到某种东西。”看着宋擎天越来越阴霾的脸色，冯朝刚赶快伸出双手做投降状，补充道：“当然不是我。”“那她到底有什么阴谋？”她总是让他伤透脑筋！

“下个礼拜六，你陪她一起来不就知道了？”冯朝刚建议道。

“下个礼拜我得回美国一趟，处理一些事情。礼拜六可能赶不回来。”他深锁着眉。

“你放心，我会替你好好照顾她的。”在宋擎天的瞪视下，他赶紧补充道：“当然是保持距离的那种照顾。”“如果有什么发现，你随时要通知我，则让她受到伤害。”“我会的。”迟疑了一会儿，冯朝刚还是忍不住地问了：“你怎会变得这么在乎女人？”“等你遇上了你的女人时，你就会了解。”宋擎天语重深长地告诉他。

“唉！不必了，我可不想了解。”冯朝刚一副唯恐避之不及的表情

整整一个礼拜的时间，宋擎天用尽各种办法想从天姿的嘴里套出话，哪晓得这次天姿变机灵了，不说就是不说。

直到不能再拖了，宋擎天才启程飞往美国；临走前，他再三叮咛天姿，他不在的时候千万不要使用计算机。虽然她信誓旦旦地保证，宋擎天还是放心不下，最后竟然建议她不如在家休息，等他回来以后再来上班，而且保证她休息的这段时间，薪水不但照付，而且不扣公司给的年假。

天姿迟疑了一下，还是没有答应，因为她认为，公司里的人已经对她另眼看待了，要是再总经理不在她就不来上班，那她跟他的关系就更难解释清楚了。

没有办法之下，宋擎天只好随她去；但有一个交换条件，那就是她必须让宋擎天指派的司机接送她上下班。这样的话，起码他可以掌握住她的行踪，免得趁他不在时，她又到处乱晃，惹出一堆麻烦来。

事实上，这真是多此一举！林家一听说宋擎天回美国，马上恢复旧习，对天姿又采取紧盯人的保护方式；先前他们会放心的把天姿交给宋擎天照顾，是因为老奶奶一眼就认定宋擎天是最适合降服天姿的人选——他的冷静强硬才治得了天姿，却又不会无情的伤害她。

因此在奶奶的默许下，天姿的父母、哥哥们乐得把这个“小重担”交给宋擎天，就像林天放所说的——既然宋擎天注定要背着这个“小重担”过一辈子，那还是早点儿习惯比较好。

在宋氏商业大楼翻译部的办公室里。

“你一点儿也不想他？”文丽不相信地重复着天姿刚说过的话。

“是呀！”天姿大部份的注意力都集中在手中的冰淇淋上。难得今天有时间跟文丽一起吃中饭，这都是拜宋擎天所赐；平时他在的时候，连中午休息时间都要工作，他根本没问过她的意见就自己决定她得陪他一起吃饭，所以，他不在最好了。她哪还会想他！

“为什么？”文丽还是不懂；公司盛传天姿跟总经理是一对，他们每天不是一起上下班的吗？“为什么？你想想看嘛！谁会喜欢一天到晚被监督，命令你不可以做这个、不可以做那个，好象你还未成年一样。”天姿抱怨着说。

“你不喜欢，可有很多人喜欢呢！如果那个监督的人是总经理的话。”文丽一副羡慕不已的样子。

“你是说真的？”天姿露出不敢相信的表情。

“是啊！”文丽肯定地回答。“我还记得不久以前，有个某人对总经理感激得不得了，直说他是个大好人，不但热心助人，还胸怀大量，有机会一定要好好地报答他。唉！

想不到言犹在耳，这个某人不但已经改变心意，还在人家背后数落他的不是，亏他还给了她一个司机呢！”文丽挖苦地说。

天姿急急申辩。“我又没说 he 不好，只是我不喜欢 he 管我那么多。再说，他给我司机是为了他自己着想，如果我迟到了，就不能替公司做事，公司就会浪费部分资源；而且 he 不在的时候，还是要付司机薪水，两相比较之下，当然是把司机借给我比较划算啰！”天姿真的相信自己的歪理，文丽却不可置信的摇摇头——这个傻瓜，哪个公司会为了怕职真迟到就派个司机给他的？她真是天真到了极点。

“啊！我得回去工作了。”天姿看看表，站起身来。

“你不是说总经理叫你什么都不要做吗？”在宋氏不用计算机就代表什么事都不能做了。

文丽的话又惹来她一阵叹息。“你不知道，他每天都打好几次电话来查勤呢！时间差不多了，我得赶快上去，拜拜！”天姿还真了解宋擎天，她一进办公室就听到电话铃声，于是，她不情不愿地拿起电话筒——“喂！宋氏公司你好。”她装模作样的问。

“你到底跑到哪里去了？”宋擎天劈头就问，他已经连打五通电话了，可是她都不在。

“哦！原来是总经理，有什么事呀？”她故意慢条斯理地说。

“你别回避我的问题！”电话那头传出震耳欲聋的声音，天姿急忙把话筒拿开一点儿。

“我跟同事一起吃中饭。”“哪个同事？”“翻译部的同事、我的好朋友文丽。”她知道没讲清楚，他是不会善罢甘休的。

“哦！”电话的另一站传来一阵静默后，他又开口说：“你怎么不说话？”“你还没问我问题，我怎么知道要说什么？”天姿觉得奇怪。

“不一定要我问你，你才能说话呀！你也可以问我问题呀！”真是命运作

弄人，偏偏让他喜欢上这个不解风情的小女人！唉！要想等她主动说些贴心体己的话，大概头发都白了一半了。

“噢！总经理，你什么时候回来？”天姿想趁此机会问明白，以便盘算一下自己还有几天好日子可过。

“怎么？你想我吗？”她的话让宋擎天觉得欢喜。

“我想你？”宋擎天却把她的疑问当成肯定的答案，因此，他也用诱惑的声音说：“我也很想你，为了你，我会尽快赶回去。”这不可能是他说的话吧？她一定听错了——天姿根本不相信她所听到的。

“喂——喂……”电话那端又传出宋擎天焦急的声音。“你怎么了？为什么忽然不说话了？”“啊！没有什么，再见！”天姿心慌意乱地想挂断电话。

“等一下，这个礼拜六，你还是要接受冯朝刚的邀请吗？”宋擎天的口气有点不悦。

虽然天姿已经表明了对自己的思念之情，但是他还是不喜欢她跟冯朝刚太接近。

“嗯！有什么不对吗？”天姿听得出来他的语气很奇怪。

“没有！就让司机送你去吧！”他不想让她认为他是个爱吃醋的男人。

“好！拜拜！”挂了电话之后，天姿还不住地回想刚才两人的对话——她想他？才不可能呢！但他不在的这几天里，她的确不时的想到他，她想到他凶巴巴地命令她，想到她出纰漏时，他无奈的表情，还有她不愿想起却记得清清楚楚的——他霸道的吻。天姿心里辩解着，她是想到他，但这跟“想念”的“想”是不一样的，顶多只能说是——对了！只是“胡思乱想”的“想”罢了。

至于宋擎天在电话中说的那些“我想你”、“为了你，我会尽快赶回去”的话，她压根儿不认为是他的真心话。唉！那大概又是西洋人的习惯吧！

4

“为什么我们要穿得这样伤风败俗？”钰纾边朝冯家的大门走，边别扭地拉扯着身上的低胸小礼服。

“别再扯了，这是租来的。”天姿一边制止钰纾粗鲁的动作，一边说：“我问过文丽了，她说这样穿准没错；你总不希望因为不适当的穿着，而引起大家的注意吧？”天姿没想到的是，在适当的妆扮下，艳光四散的钰纾更吸引旁人的注意。

“不适当的穿着？现在我们穿这样就叫做适当的穿着？”钰纾故作昏眩的样子；对她来说，所谓适当的穿着是指牛仔裤配休闲衫，除了工作上的需要外，她从没穿过裙子，因为，她一旦穿上裙子，做什么都不方便。

“你看那个女人，她穿的可比你暴露多了，人家还不是走得‘抬头挺胸’的。”天姿指着从别墅后面走过来的女人说，还作态的打量小纾里在低胸礼服里、若隐若现的酥胸，打趣的说：“我看你的也不输她，别自卑了！”天姿的话惹来了钰纾的怒目相视。

当钰纾在林家发现天姿租来的服装是这副德性时，她就誓死不穿；要

不是天姿再三提醒她，再也找不到比这次更好的机会能光明正大地到冯家去探路的话，就算是世界末日，她也绝不穿这种“适当的衣服”。

她一路嘀咕个不停，都已经到了冯家位在阳明山上的别墅，钰纾还不死心地想改变天姿的决定。

天姿实在不懂为什么小纾老是抗拒穿着女性化的服饰，像现在穿在她身上的这件紫绒贴身晚礼服，正完美无缺地展露出她动人的身段。瞧！紧缩的腰线完完全全衬托出她坚挺的胸部，她及耳的俏丽短发，及所展露出来从颈部到胸部雪白无瑕的肌肤，身材不算丰满的她，所散发出来的性感却是无人可及！

要是她也能有这等的好身材就好了！天姿羡慕地想着。

天姿自知没有小纾那种傲人的魔鬼身材，因此替自己选择了一件白色绉纱的小礼服，轻飘飘地顺着她玲珑的曲线滑落，凭添了秀丽、飘逸的气质，也把她一头乌黑亮丽的秀发衬得更加夺目。

正被一堆打扮入时的社交名媛包围得不能动弹、一脸不耐的冯朝刚，远远地就看到天姿来了。而她那不解世事的纯真也马上吸引了众人的目光，几个比较急躁的年轻人马上围绕过去。

天姿对自己引起的骚动，不知所措的值向后张望，像要寻求援助似的。难怪擎天会不放心，还特地从美国打电话回来叮咛冯朝刚，看来，她真的丝毫没有自卫的本能。

冯朝刚正奋力排开身旁的众美女，想过去解救天姿时，却被天姿背后的可人儿给震撼住了，不自觉地停住了脚步。

“乖乖！”他不自觉张着嘴直愣愣地瞪着“她”。

一向被认为是冯家三兄弟中最为稳重、内敛的冯朝刚，从没想过自己也会有如此失态的一刻！这实在不能怪他，当然更不能怪站在天姿后面的那个女人；她那副勾人心魄的姣好身段，简直是上天的恩赐！

凭着冯朝刚锐利的眼力，在这么远的距离，仍能清楚地观察到她有着细嫩无比的肌肤；冯朝刚自知不该如此放肆、无礼地望着她，但他不争气的双眼就是离不开她胸前那片洁玉般的肌肤。

以前他一直不欣赏穿着暴露、动不动就袒胸露背的女人，也不了解为何男人总喜欢欣赏这种衣不蔽体的女人。现在他才了解这类贴身的衣服是为了“她”这种依纤合度的女人而设计的。

她身上的那件低胸晚礼服仿佛是第二层皮肤一般地包裹着她，使她曼妙多姿的体态无所遁形地呈现……突然，他看见那个该死的王裴松竟把手摆在她赤裸的香肩上；冯朝刚怒气填膺地冲过去，心中只有一个念头——谁都别想碰我的女人！

原本还在门外生闷气的钰纾看到了天姿求助的眼光，无可奈何地只好硬着头皮跨进门来；没想到，她还没有机会出手救天姿，就被如潮水般拥来的男子给包围住了。钰纾忙着遮掩自己的胸部，又要闪躲四面八方向她伸来的“狼手狼脚”，根本顾不了天姿了。

钰纾板着脸，拒绝回答各方投来的好奇询问，希望能借此举动让他们知难而退，没想到她神秘的态度更引起他们的好奇。而站在钰纾右边有一张马脸的傲慢男子，更是不掩饰地直盯着她看，一脸色眯眯地向她提出齷齪的提议，还毛手毛脚的握着她的肩膀。

最初，钰纾还怕引起注目而强自忍耐，最后实在受不了了，她开始左

右张望，想趁无人注意时出手教训他，却蓦然发现一个高大男子正怒气冲冲的朝她的所在方向是来；他所经过之处就像摩西过红海一般，人潮自动为之避开。

他狂野的眼神紧紧的攫住她，浑身所散发出来的怒气惊下了钰纾，令她有个冲动想转身逃去；但他似乎洞悉了她的意图，而在眼中出现了警告着你逃不了的，我一定会把你抓回来的！

讶异于他竟能知道她想逃的意图，更使钰纾只能呆立在原地看着他直冲向她而来。

一眨眼的工夫，他已经到了钰纾面前，原本那群环绕着天姿跟钰纾的男人都被他杀人似的眼神给吓跑了，只有那个马脸男子还不知死活地缠着钰纾，完全没注意到冯朝刚的到来。

他不再盯着她了，因为放在钰纾肩上的那双不安分的手完全吸引了他的注意力。钰纾随着他的目光，意识到那只湿黏的手还在她肩上搓揉，真想立刻给这个马脸男子一个教训；可是他站在这里直看着他们两人，叫她怎么出手？因此，钰纾皱着眉，不满地抬头看他。

冯朝刚正在努力调息体内想揍扁王裴松的冲动，在还没弄清楚他们两人的关系前，他不想唐突揍人；但偏偏只让他看到王裴松对地做出轻薄的举动，就让他有杀人的冲动。

他必须忍耐，他不想吓跑她！于是，他握紧的拳头紧贴着腿侧，不断提醒自己，深呼吸！深呼吸！她绝不会欣赏有暴力倾向的男人。

钰纾气恼的抬头看他，饱含埋怨的眼神，却明白的告诉他：她并不喜欢王裴松这样的举动！于是，冯朝刚采取了行动。

他一把揪住王裴松的西装，并将他连人带衣地整个提起，往门外一甩，在王裴松还没搞清楚怎么回事前，已经被冯朝刚给甩挂在院子里的树上了。

冯朝刚失常的举动，立刻惹来了众人的注目，也惊动了正在跟客人寒暄的冯千石。

冯千石远远地只看见冯朝刚把王裴松丢出门去，至于细节，他并不知情；可是光凭冯朝刚这突兀的举动，就够他奇怪的了！冯千石熟知老二朝刚的个性，他的三个儿子中，就属他最像他过世的母亲——遇事圆滑、深思熟虑，常常让较易冲动的老大、老三戏称他为“怪胎”。

虽然他也遗传到冯家男人粗旷的外表，但他眼中的沉静总能令人忽视他那具有威胁性的外表，这也就是冯氏公司对外时，总是派他做代表的主要原因。

但今天他的表现，却是个十足十的冯家人，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哇！朝刚你好厉害！”天姿崇拜地大叫。

钰纾原本也感激地看着他，一听到天姿说的话，马上震惊地别过头；心想，是他？他竟然是冯千石那个老坏蛋的儿子！早知道是他，她就自己动手，省得欠他一份人情。

冯朝刚对自己所引起的骚动毫不在乎；如今，他只想好好地认识“她”，没想到，却在她脸上看到厌恶。冯朝刚并不期待她会为了他的英雄救美而以身相许，但起码也该有一丝的感谢才对，莫非是——自己太厉害而吓到她了？“你别怕，我不会伤害你的！”冯朝刚刻意压低嗓门，对钰纾保证地说。

耳尖的天姿一听到冯朝刚说的话，就笑得前仰后翻，好不容易止住了

笑声后才说：“你会伤害到她？我还怕她会伤害你呢！你不知道小纾的功——”“天姿！”钰纾马上出口打断天姿的话。天姿怎么可以一点儿敌我意识都没有，轻易地就把自己的底细告诉敌人，她真糊涂！钰纾在心里暗骂着。

“小纾？”冯朝刚等着她自我介绍，但她一点搭理他的意思都没有，只好转向天姿，再问她：“天姿，这位就是你提过要跟你一起来参加宴会的朋友吗？”“嗯！她是我的好朋友谢钰纾。”天姿热心地为他们俩介绍。“这是冯朝刚。”逼不得已，钰纾只好敷衍地对冯朝刚点个头。“久仰，冯先生。”一说完话，她立刻往前一指，故作惊讶地说：“那不是王老板吗？”说完，她拉着天姿就朝人群中走去。

被拖着走的天姿还吱吱喳喳地对钰纾说个不停。“你不必那么生疏嘛！直接叫他朝刚就可以了。”她喘口气又问：“王老板是谁？我怎么不知道你认识了一个什么王老板的？”天姿说的话全清楚地传入冯朝刚的耳朵里，这让他更确定她——谢钰纾，非常不喜欢他，而且还故意躲着他。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冯千石走到冯朝刚身后，低声问道。

“我也弄不清楚，大概是我在无意中得罪了她吧！”冯朝刚耙耙后脑勺，困惑不已。

冯千石只浅浅一笑，拍拍冯朝刚的肩膀说：“我不是问这个，我是说你怎么会这么反常，竟对王裴松做出这么失礼的事？这可不是我们冯家的待客之道哦！”“那是他咎由自取、罪有应得。”冯朝刚硬着声音回答。其实他也找不到合适的理由来解释自己的行为：这件事，他本来可以不着痕迹的处理掉的，如今闹得满城风雨，实非他所愿。不过，他一点儿也不后悔，能够随心所欲地痛宰那个杂碎，真是大快人心极了。

“你大哥跟小弟早就想教训他了，你不是常劝他们要以生意为重，不要破坏了我们跟王家的关系吗？”冯千石是故意要为难冯朝刚的，因为，这整件事的来龙去脉，他是一瞧便知。

冯千石心里正在偷笑，想当年，孩子的妈也曾经为了自己而跟假想的情敌大打出手过。这孩子真是样样像他死去的娘，连谈恋爱的经历都一样。

“爸，这件事我自自有分寸，不会危害到公司的。”他不想让他父亲担心。

“没关系，该做的事还是要做。”冯千石不希望因为自己一时兴起的戏弄，让冯朝刚有所顾忌，正想再安慰他几句时才发现，冯朝刚的一颗心早随着刚才那两位小姐而飞得无影无踪了。

冯千石清清喉咙，引起冯朝刚的注意力才说：“那两位小姐是谁？我怎么从没见过？”“那个长头发的叫林天姿，是擎天的女朋友；另外一个是天姿的好朋友——谢钰纾。”原来他喜欢的是那个短头发的小姐！冯千石从儿子介绍这两个女人时所用的不同语气中，早就分辨出谁是这出闹剧的女主角了。

避开人群后，钰纾正严厉地训着天姿。

“你怎么可以对敌人示好呢？你应该跟他保持距离才对啊！”钰纾叉着腰，狠狠地瞪着天姿，活像正在教训继女的后母。

“可是朝刚看起来不像是坏人呀！”天姿为自己叫屈。

“坏人不会往脸上写字的，你看看他长得一脸蛮横相，一看就知道是个

十恶不赦的大坏蛋。”她发出违心之论。

“不会呀！朝刚只是长得比较有个性点罢了！依我看，他那种酷毙了的五官一定打动过不少女人的芳心：若再加上他厉害的身手，哇！真够瞧的！”天姿没提起这件事，钰纾倒是忘了。

“你为什么没告诉我冯家有人会武功？”“我没告诉你？宋擎天是提过他们是武术世家，可是那也没什么要紧的嘛！我们是要偷东西，又不是要决斗，你干嘛那么紧张？”“你还说没什么要紧？今天晚上我们夜闯冯家时，要是被捉住了，你就知道要不要紧了。”钰纾气得不知道该怎么说她。

“对不起，下次我会记得把所有的资料一字不漏的都告诉你。”“没有下一次了！今天，我非把东西偷回来不可。”暗地里，钰纾也不想再跟冯朝刚有任何瓜葛，因为，她总觉得他的存在对她来说是一大威胁：并且直觉告诉她——离冯朝刚越远越安全。

“现在最重要的是，想办法混上楼去，找出东西所在位置，半夜好下手。”钰纾下着指令。

“一定没问题的，这么多人，谁会发现我们不见了。”天姿信心十足地说道。但，过了两个小时以后，天姿发现自己太乐观了。

“你确定那个大坏蛋还盯着我们吗？”天姿强忍住回头望的冲动，低声地问钰纾。

在过去的两个小时中，冯朝刚的眼神始终跟着她们俩转，天姿满心以为这次自己可以效法福尔摩斯办案，尽情享受冒险的刺激：无奈，却被冯朝刚这个程咬金给盯死了，完全没有机会偷溜上楼。受挫的天姿马上忘了先前对冯朝刚的好感，竟也改口称他为大坏蛋。

“嗯！我们得想想别的办法。”钰纾焦急地点头。她一直知道“他”的视线投注在她背上，那股刺痛的感觉错不了的！

“天姿，你快点想个办法！要不，咱们今天就没办法行动了。”跟她从小一起长大，钰纾熟知天姿是标准的“大智若愚”型的人物，平时虽然少条筋，但在紧急时刻，她的脑筋却动得比谁都快。

“有了！既然我们没办法偷溜上去，不如我们就光明正大的上去。”天姿眼中迸出兴奋的光芒。

“你疯了！”钰纾自叹高估了天姿的脑力。

“当然没有，我有办法让他们自动请我们上去。”她笃定的说。

“什么办法？你快说呀！”钰纾被她的笃定引起了兴趣。

“办法就是——你晕倒。”“什么？”钰纾脱口而叫。

天姿快速摀住钰纾的嘴，阻止她继续大叫。

“嘘！小声一点！”天姿鬼头鬼脑的左右看看、前后看看，按着说：“如果你晕倒了，他们就会抱你到楼上的房间去休息，那我也就可以名正言顺地跟上去照顾你；然后，趁他们不注意的时候，我就可以溜出去寻找东西的下落啦！”说完，天姿急切地抬头看钰纾，等着她的赞同。

果然，钰纾说：“嗯！这个主意不错！”天姿满意地笑着。

“不过——是你晕倒，不是我。”钰纾斩钉截铁地说。

“为什么？这不公平，办法是我想出来的，应该由我决定谁晕倒才对。”天姿嘟着嘴，理直气壮地抗议。

“这件事就这样决定了。”钰纾的口气坚定，不容置疑。她才不要扮演晕倒的角色，万一是“他”自告奋勇要抱晕倒的人上楼，那还得了！届时，她

一定会全身僵硬而露出马脚；所以，一定得是天姿晕倒才行。

“如果你不答应，那以后的行动，我都不让你参与了。”她使出杀手间。

迫于形势所逼，天姿只好无奈地答应了。

“你知道怎么假装晕倒吗？”也难怪钰纾会担心，因为天姿的心思总是清清楚楚地表现在脸上。

“这还不简单！只要眼睛一闭，往地上一倒，像条死猪一样，一动也不动的就行啦！”天姿早把刚才的挫败忘得一乾二净，并迫不及待地想开始表演了。

“你千万要小心，别乱睁开眼偷看哦！”钰纾再次叮咛。

“你放心，我的演技可以媲美金马奖影后。开始喽！”不等钰纾准备好，天姿就软倒在地，吓得钰纾真的尖叫起来。

一直注意着她们两个人的举动的冯朝刚第一个跑过来，焦急地问钰纾：“怎么了？她怎么了？”不等地回答，他顺手就抱起天姿。

“我也不清楚，她突然就晕倒了。”“我马上送她到医院去。”“不行！”钰纾剧烈地反对，引来冯朝刚的侧目。

“我是说……她从小就常常晕倒，所以，只要躺一下，她马上就好了。”她结结巴巴地解释着。

“那我抱她上楼去休息一下。”说着，冯朝刚就往楼梯的方向走去。

“我也要跟你一起上去照顾天姿。”钰纾紧跟在后。

等冯朝刚把天姿安顿在床上以后，他好整以暇地坐在房间内的唯一长沙发上。钰纾这才发现，他一点儿离开的意思都没有。

“我一个人陪她就可以了。”钰纾试着暗示他可以离去。

“为什么你讨厌我？”冯朝刚突然开口。

“我们第一次见面，我怎么会讨厌你呢？”钰纾含糊地回答。

“是因为我修理王裴松吗？”他不放弃，再问。

“王裴松？哦！你是说那个有张马脸的色狼？他早就欠揍了。”“既然不是为了他，那又是为了什么？”他态度坚决，非找出答案不可。

这要叫她怎么说呢？总不能直接了当地对他说：我讨厌你，因为你们冯家偷了我们谢家的宝物吧！

“叩！叩！叩！”一阵敲门声，解救了钰纾的困境。

“什么事？”冯朝刚无奈地起身开门。

“二少爷，有您的电话。”冯家的男佣人说。

“你先问清楚是谁打来的，等一下我再回他电话。”现在，冯朝刚有比接电话更重要的任务。一整个晚上，她都躲着他，好不容易才逮到机会跟她“单独”相处——天姿晕倒了，目前仍不醒人事，所以不算是第三者。

“我问过了，是宋擎天先生从美国打来的，他说有重要的事要跟你谈谈。”这个宋擎天早不打、晚不打，偏偏挑这个时候打电话来，真该死！碰巧天姿又晕倒了，不跟他说一声也不行。

“你陪天姿在这里待一会儿，我马上回来。”冯朝刚转身告诉钰纾一声就出去了。

钰纾心想，这真是天助她也！得赶快行动才行！于是，她立刻跑到床边告诉天姿：“我出去喽！要是他回来了，你就说我去洗手间。”天姿闭着眼躺在床上，一声也不吭的。

钰纾再仔细端详她——好啊！她竟然睡着了！还发出细微的打呼声。

钰纾难以置信的摇摇头，然后恶作剧的凑近天姿的耳边大叫：“大睡猪，起床了！”只见天姿条地从床上弹跳起来，仓皇地左右张望。“妖怪在哪里？”真不知道该狠狠地揍她一顿，还是对她大笑三声；她的动作实在太滑稽了，右手抓着棉被，左手还抱了个枕头，双腿微蹲，跨着弓箭步。哎！这模样真是越看越好笑，钰纾实在忍不住了，抱着肚子，咯咯地笑了起来。

“原来是你！吓了我一跳。”天姿发现是钰纾在恶作剧后，就跌坐在床上，埋怨地说。

“我真佩服你，才这么一会儿工夫，你就睡着了。”“哈——”天姿很不淑女的打了一个大大的哈欠后才说：“你知道的，我什么地方都能睡的嘛！”接着，她又埋怨道：“要是你让我去调查，我就不会无聊得睡着了。”“那么，说来说去都是我的错喽？”“嗯！”天姿理所当然的点点头。又说：“你找到东西了吗？我们要回家了吗？”“唉！真是拿你没办法。”钰纾心想，再跟她耗下去，冯朝刚就要回来了，于是她直接交代她：“你不要再睡了！现在我就出去看看东西摆在哪里，如果冯朝刚比我早回来，你就跟他说我去洗手间了。”说完，她就闪身出去了。

天姿从床上爬了起来，整理好衣服后，无聊地坐在床沿，还不时地将两条腿晃来晃去；不到一介钟，她就举起手来看一次表，连举了十几次，手部酸了，门才终于被打开了。

“怎么样？找到了吗？”她赶快起身，焦急地问。

“找什么？你已经好了吗？”这时她才看清楚开门进来的是冯朝刚，他手里还拿着无线电话。

“啊！是你，我以为是纾回来了。”“她到哪里去了？”冯朝刚的语气里有浓浓的失望。刚被宋擎天骂了一顿，好不容易才让他相信天姿的晕倒跟自己没有关系，挂断了电话后，立刻赶过来，一心只希望能再跟钰纾谈一谈，没想到……“她到洗手间去了。”天姿按照小纾交代的话说。

冯朝刚还没来得及再提问题，他手里的电话就铃铃作响；他直接按了通话键，就把电话递给天姿。

天姿觉得莫名其妙，但还是接过电话说：“喂？”“你怎么了？朝刚说你晕倒了。”电话那端传来的是宋擎天关心的声音。

“我没事了，你别担心。”对宋擎天满溢的关心，天姿倒觉得很窝心。

“你叫我怎么放心得下？我才离开不到一个礼拜的时间，你就晕倒了，这还得了？不过，你放心，我已经买好了回台湾的飞机票，礼拜一中午就到台北；我看，还是我自己盯着你比较放心。天姿，没有我的日子，就只剩两天不到的时间，你可要给我好好地照顾自己，听到没有？”“嗯！听到了。”天姿暗自嘀咕着，他以为他是谁呀？又不是她的父母，管那么多干嘛？“你说什么？”“没什么！我什么都没说。”天姿没胆量告诉他实话，因为，依宋擎天的口气听来，他今天的情绪似乎很糟。

“你现在马上就让司机送你回去休息。”他命令着。

“哦！”她不情愿的回答。

“你别想骗我！我听得出来你还不想回家。”宋擎天非常了解她说话时的语气所代表的意思。

“那是因为纾还没回来，我得等她回来以后，才能跟她一块儿走。”才刚提到钰纾，她就开门进来了。

天姿连忙对电话筒说：“她回来了，我现在马上就回家，再见！”不给

宋擎天开口的机会，她就把电话给关了，并将电话还给冯朝刚。

“谢谢你的招待，我们得走了。拜拜！”然后，她拉着钰纾，一溜烟就跑了出去。

冯朝刚追下楼去，不巧又被一位世伯给拦了下来，跟他应酬了几句，赶到门边时，天姿跟钰纾已经上了车，冯朝刚只能眼睁睁地看她们离开而望尘兴叹！

上了车，钰纾立刻就问：“谁打电话给你？他怎么会知道今天晚上你在这里？”天姿气呼呼地说：“除了他——宋擎天，还会有谁？”“哦！原来是你的心上人。他还真关心你哟！”“他才不是我的心上人，我的心上人是像……”天姿怎么地想不起来别的男人的长相。“算了，反正跟他不一样就对了。”她怕钰纾继续再追问下去，连忙问道：“你找到东西了吗？”“当然！我不是早告诉过你，东西一定在冯家吗？”钰纾也没想到事情会进行得这么顺利，她一出房间，沿着走道往前走，走没几步，就看见在前廊的墙上有一个凹进去的展示空间，“玉麒麟”就摆在那儿。她仔细看过了，四周并没有安装防盗系统，这将使取回传家宝的手续简单多了。她本想立刻带走玉麒麟，但想想不太妥当，还是半夜再来，比较不会引起怀疑。

“今天夜里，我们只要偷偷潜入冯家，一切就 OK 了！”钰纾轻松地靠着椅背说。

“哇！那太好了，我快等不及了！”天姿睁着一双兴奋的大眼，期待着今晚的冒险。

前几天，天姿就已经跟家人提过今天要跟钰纾一起参加冯朝刚的宴会，怕时间太晚，所以钰纾要留在林家过夜。按照她们俩的计画，则是参加完宴会后先回家，等到半夜一点以后再伺机偷溜出去，由钰纾驾驶她三哥天放的车到冯家的别墅去。

“你东西都准备好了？”钰纾不放心地问。

天姿神秘兮兮地说：“你猜我替我们两个准备了什么样的衣服？”“大小姐，你该不会又请教了什么权威人士来指导我们‘适当的穿着’吧？我受够了！”钰纾呻吟着。

“不是，你猜错了，我告诉你吧！我订做了两件全黑的夜行衣，还有面罩耶！就像武侠片里常见的那种穿着哦！做衣服的那个太太还问我是不是在电视台工作呢！”天姿只顾自鸣得意，没注意到钰纾那猛翻白眼、受不了的表情。

“我们借用天放的车没问题吧？”钰纾强作镇定再问。

“嗯——三哥的车钥匙我已经拿到手了，你放心，他到上海去出差，下个月才会回来。我们只要等我家的人都睡着了以后，就可以行动了。”看着天姿对今晚的冒险行动所展现的迫不急待、兴奋的神情，钰纾忽然有了不祥之感……

四周一片黑寂，浓雾笼罩住万物，夜空中只有些许的星子挣扎地发出薄弱的光芒，这应该是个适合夜贼的夜！

他失眠了。

冯朝刚从书桌后方站起身来，走到落地窗前，望着雾中的远方，希望能为自己心中的疑惑找出一个合理的答案；但一切就像今晚的雾一样迷蒙不清。今天，他不仅没有弄清楚天姿对他示好的目的，还因为钰纾的出现而在心中添加了个谜，不禁令他在意钰纾的反应感到气恼。

突然，在他正前方的一片白茫茫中，有一个黑影快速跳落，他眺着眼望向那个黑影；按照这个距离与方向看来，黑影跳落的地点正是他们家最靠近马路的围墙边，难道是小偷？如果真是小偷，那么以那身手看来，那小偷还是个高手呢！不过，不管那小偷是什么角色，对他来说都无所谓，因为今天他正好有打架的冲动。

冯朝刚不打算惊动其它人。虽然他那两个兄弟最近一直在抱怨没有机会活动一下筋骨；因为如果让他们知道有宵小潜入他们家，绝对会争着修理那不知死活的家伙，最后连一点渣渣都不会留给他发挥的。

不仔细看的话，你绝对察觉不到冯家高耸的围墙上正趴着一个身材修长的黑衣人。

那个黑衣人一动也不动的将脸朝着下方，整个看来，似乎已与夜色融和成一片。但，“他”焦急的声音却破坏了这伪装。

“天姿，你没事吧？”刻意压低的声音仍难掩关心之情。

原来那个趴在墙上的黑衣人就是谢钰纾。而冯朝刚所看到的“黑影”则是从围墙上端垂直掉落在地的林天姿。经过重力加速度后，自然就变成“快速跳落的黑影”了，不过最正确的说法应该是快速“掉”落的黑影。

迟迟等不到回音，钰纾又喊了一次。“天姿，你没事吧？你别吓我！”下面还是寂静无声。

这该死的雾！这么浓，让人什么也看不清楚！虽然，这围墙也不过口一公尺高，可是因为卡着浓雾，根本就看不到下方有什么，也不知道天姿到底是摔到哪里去了。这样干等她不是办法，看来，她只好也跳下去看看了。钰纾打定主意正想往下跳时，却听到了哀号声。

“哎哟！痛死我了！”这不是天姿的声音吗？还叫得这样大声，也不怕被人听到。

“天姿，你没事吧？”钰纾仍是压低声音。

“我要是没事就不会叫了！哎哟！我全身骨头都要散了，我想，我一定得去看整型外科了。”蒙拢中，依稀可见一个瘦弱的黑影倚着墙，挣扎地站起身来。

钰纾这才松了口气；天姿还能以如此宏亮的声音向她抱怨，可见她摔得并不严重。

“我下去喽！”钰纾身手俐落的翻身下地。她仔细的瞧了瞧天姿，除了歪了的面罩上黏着几根小草以外，其它部位并没有什么损伤。

“我就知道你一定会用力过猛而跳过头的，所以一直警告你要抓着我，别放手，你偏不听我的话，活该！”确定天姿没事以后，钰纾忍不住数落起

她来了。

“我又不是故意的。”她万分委屈地说。

“你为什么不抓着我呢？”“因为刚才我忽然想到，要是有人碰巧经过这里，看到我们翻墙，一定会笑死的。”“为什么？”钰纾知道不该问的，因为天姿每次都有一些奇怪的想法；但是她若不问清楚，又对不起自己的好奇心。

“你看！”天姿只是转过身来背对着钰纾。

“你背后又没写字！”“不是我的背，是我的头。”天姿气恼地说；她实在不能相信钰纾居然这么迟钝。

“唉！你的头怎么了？”她实在看不出来天姿的头有什么问题；从后面看起来是有一点凸出，但那是因为天姿先把一头长发扎成长辮、盘在脑后，再罩上面罩，所以看起来才像是后脑长了个瘤一样等一下，该不会她真的撞到后脑勺而肿了个大包吧？也不对啊！刚才她还没摔下来前就是这副模样了。

“我的后脑是不是很‘凸出’？”“是啊！看起来就像长了个瘤一样。”钰纾老实地说。

“我就知道！这样子要是给人看见了，一定会被笑死的。”天姿垂头丧气的说。

“哎！我还以为是什么大事，原来就为了这种小事！”天姿实在不能原谅钰纾不把它当一回事，忿忿不平地说：“你当然说这是小事，丢脸的是我又不是你。我早想把头发剪短，可是奶奶不准，说什么没有女人味，像个男男生，将来会嫁不出去。我难得有机会当侠女，却是这副丑样子，气死人了……”听到这里，钰纾终于懂了，原来，她是为了这个。谁都知道天姿是标准的武侠小说迷，难怪她会如此注重外表；毕竟小说里从来没有出现过后脑长瘤的侠女。

“你为什么不早说？我们可以想办法解决呀！”“我也是刚刚才想到的，所以才会松手，想用手把它压扁一点。”“傻瓜！又不是馒头，怎么可能压得扁？我看你不要把头发盘起来，直接放下来就好了，现在雾浓，视线不佳，不会有人注意到的。”钰纾耐心地等天姿把头发整理好，才拉着她往雾中若隐若现的建筑物走去；谁知，天姿又停下了脚步。

“我们忘了最重要的一件事——代号。”“代号？”这又是什么？“是呀！如果临时碰到什么事，要招呼对方时，一定要用代号，才不会被敌人识破我们的真实身份。”天姿很慎重地说明。

“随便你决定吧！”钰纾头也不回地继续往前走。

“你喜欢什么代号？”天姿蹦蹦跳跳地跟在后面。

“随便。”“不可以叫随便，万一我的意思是说真的随便，你会以为我在叫你……”她打断天姿的话。“现在我的意思是说真的随便。”“哦！那你叫‘小龙女’，我叫‘小鱼儿’。”“不行！那太离谱了，我们又不是在拍电影。”“是你自己说随便的，现在又说不行。”“我改变主意了，就叫‘一号’、‘二号’。我‘一’，你‘二’。”“我才不要，那听起来好象‘嗯嗯’，真不雅。还是叫……”话未说完，她就被钰纾捂住了嘴。

“到了，从现在开始，除非必要，不然不要说话，知道吗？”钰纾低身在她耳边吩咐。

天姿猛点头，同时，她也感染到紧张的气氛了。

一切又归于平静。

两个黑影贴着墙前进，到了一扇紧闭的窗前，只见较修长的那个黑衣人从身前掏出工具往窗缝一插，说也奇怪，那窗户立即打了开来；而那较瘦小的黑衣人则兴奋地直跳脚，不久又被较修长的那个黑衣人给制止了。之后，较修长的黑衣人先行进入，瘦小的黑衣人随后；但那个瘦小的黑衣人才刚跨入屋内不久，像是想起什么似的，又走回窗边，关上了窗户。

幸好屋里还有盏落地灯点着，轻易地，她们就找到了上楼的楼梯。较修长的黑衣人拉着瘦小的黑衣人条地就上了二楼，这一切真是容易地令人起疑。

钰纾全身汗毛竖起，老觉得自己像是笼中鸟，直被监视着，这股不安，使她将自己跟天姿隐藏在屋内阴暗的角落里屏息等待，但，屋内并无任何动静。

天姿不耐烦地推推她的背，暗示她快点儿行动。

或许真是自己紧张过度吧！钰纾深吸一口气，决定要去把东西拿回来了。

冯朝刚一直在三楼楼梯处等着。他推论那个夜贼必定会上楼来，这倒不是说冯家一楼没有什么值钱的宝物，相反的，一楼的摆饰个个都是价值连城，但也都体积庞大，凭那夜贼一人之力是带不走的：所以，如果这偷儿志在必得的话，那就非得上楼不可。而这个楼梯则是这屋子唯一可以上楼的信道。

这黑衣窃贼的出现是冯朝刚所预期的，但没想到不是“他”，而是“他们”。这两个夜贼皆有适合从事“三只手”的瘦小身材，一上了楼就静默地躲藏在壁灯照射不到的阴暗处，要不是他紧盯着“他们”，确知“他们”的存在，否则真要怀疑“他们”会隐身术了。

终于，这两人中较矮小的那个先沉不住气催促他的同伴开始行动。“他们”似乎早已知道标的物的位置，而对走道两旁的房间视而不见，直朝尽头走去。这可令人纳闷极了，那头除了平时用来充作会议室用的书房外，并没有别的房间；冯朝刚十分确定书房里绝没有值钱的古书，因此，“他们”的举动真是不合窃贼的本色。

冯朝刚眯着眼望着这两个行动诡异的贼，越看越有一种熟悉的感觉；尤其是“他们”的一举一动，在在令他有似曾相似的感觉。难道是熟人？他立刻改变了游戏规则；因为，冯家人最看重的就是“忠诚”，凡背叛冯家的人，他绝不轻饶。因此，他不再空等待，直接用手往楼梯的栏杆一撑，便飞身纵落。

谢钰纾正要动手取下玉麒麟时，却被一个落地的轻响迫使她停顿动作而改以倾听；而站在一旁的天姿仍毫无所觉。

“危险！危险！”钰纾的第六感不断对她发出警讯，于是，她急忙对天姿低喊道：“‘二号’，有人来了，快走！”天姿还来不及反应，钰纾已经回转过身，拔腿就要跑；但，已经太晚了！

他高大的身躯挡住了她们的退路；虽然他背光而立，但他严峻、充满威胁的表情仍是非常吓人。

天姿畏缩地躲在钰纾的背后，冯朝刚立即注意到“他”胆怯的举动，

冷笑道：“现在才感到骇怕，不嫌太迟了？”天姿强忍住反驳他的话她才不是怕他呢！她是怕万一被他认出来她是小偷，那他一定会告知宋擎天的：到时候，她就玩完了。

虽然她现在不能出声反驳，但用肢体语言表示，总可以吧？于是她对冯朝刚举起手挥了挥，确定完全得到他的注意力以后，才以非常认真的表情对他摇摇头，表示不同意他所说的话。

但她忘记了一件事——她戴着面罩，冯朝刚根本看不到她卖力的演出，只看得到她一颗小脑袋瓜晃来晃去的。

那个躲在同伴身后的黑衣人摇头晃脑的，到底在干嘛？为什么“他”让他满怀的敌意在瞬间化为乌有，取而代之的竟是一股想笑的欲望？“他”是谁？冯朝刚专注地盯着“他”，凭着熟悉的感觉试着寻找出蛛丝马迹，这么瘦小的男人倒是少见，或许他还是个孩子吧！

短短的一分钟，钰纾在心里已经想过各种逃脱的可能了，但是，所有的方法都是得先打倒冯朝刚才行。他那么高大，有如一座山挡在那里，要想凭自己的力量是难以达成目的的；如今，她只好祈祷天姿能助她一臂之力了。

钰纾略侧身，想暗示天姿一起动手——咦！她在做什么？她看见天姿只顾着摇头，对她惊讶的表情毫无所觉。

钰纾再望望冯朝刚，这才发现，他跟她一样被天姿怪异的举动给弄糊涂了——哦！

她懂了，亏天姿想得出这种奇怪的办法来转移他的注意力，她真是个鬼灵精！

钰纾见机可乘，立即出手攻向冯朝刚：这突如其来的攻击，使他不得不向后退闪开来。钰纾趁空档，立即伸手向后，携着天姿快速越过冯朝刚，没命地向楼梯间跑去。

冯朝刚楞了一下，便即刻追了上去。凭他的身手，眼前这两个小毛贼绝对是逃不出他的手掌心的。只是，令人意外的是，“他们”的速度真快，才一眨眼的工夫，就冲下楼去了——哦！不，应该说是“飞”下楼去了。冯朝刚原以为凭一己之力就足以将“他们”手到擒来，现在才发现他太低估了对方的能力。

时间紧迫，绝不容许他去叫醒其它人来帮忙，但也不能因为自己的大意而让“他们”如此轻易的进出冯家；所以，他非亲手逮住“他们”不可。冯朝刚暗下决定后，便加快速度追下楼去。

钰纾带着天姿飞下楼后，立刻环顾四周，找寻刚才潜进来的窗口。

钰纾暗惊：“咦！奇怪，为什么所有的窗子都是关着的？难道冯家早已发现了我们，然后故意让我们进来，再断了我们的退路，以便前后夹攻……”她语带惊惶地对天姿说：“等一下你只管设法离开，其它的事我来负责。”无论如何，她不能拖累天姿。

“为什么？他又追不上我们。”天姿不解地问。

“我们中了对方的埋伏了！你没发现窗户全被关了起来？现在，我们没有办法离……”“窗户？那是我刚刚进来时顺手关上的呀！”她马上插嘴说。

“什么？你没事干嘛把窗户关起来？”钰纾忍不住对她大吼。虽然这讯息使她松了一口气，但不免又为天姿的多此一举感到气愤。

“我本来是不想关的，可是从小我就常被我妈唠叨要随手关灯、随手关门；这么多年下来，都已经习惯了。所以，看那个窗户开着，我心里直觉得

怪怪的，所以……”天姿尝试着抚平钰纾的怒气，不过，她却越说越让钰纾后悔答应带她来。

“算了！下次我没吩咐的事，你千万别做。”钰纾不大放心地又说：“我的意思是说，你只要按照我说的做就好了。”“好！好！好！我一定会按照你的话去做的，你大可以放一百个心……”她加强语气的直点头。

“我们快点走吧！”既然不是中了埋伏，那她就不必担心了。钰纾立刻朝最近的一扇窗跑了过去；俐落地开了窗，便回过头催促还喃喃自语的天姿快点过来。

这一看还得了！刚才这一耽搁，冯朝刚早已经追上她们了，而且就站在天姿后面盯着她看，脸上还露出个恍然大悟的笑容。

钰纾没有浪费太多心思去猜测他怪异的举动，只随手拉过身旁的矮凳，用力掷向冯朝刚，同时又飞身前去拉过天姿，转身将她推出窗外，低声喝道：“尽快离开这里，快跑！”冯朝刚早有防备，他举起右臂随意一档，矮凳就碎了，然后用着“看好戏”的心情静观她们的举动。刚刚，当他一看到那个身材矮小的黑衣人背后的长发辫时，他就晓得“他”是天姿了：因此对于天姿的逃脱，他一点也不着急，毕竟跑得了和尚跑不了庙。

现在他只想知道另一个黑衣人是谁？或许是她——谢钰纾！那个让他失眠的女人！

想到此，他便急着想揭开谜底，于是他迅速地出手，袭向“他”的右臂，不让“他”有机会逃走。

钰纾是感觉到了从右后方直冲而来的掌风，但苦于自己需要凝聚力气把天姿送出窗外，而没办法移身避开；所以，才一瞬间，冯朝刚的手指便已如手铐般地铐住她的臂。

“是你？”冯朝刚带着一丝欣喜的语气问道。因为，紧握在手中的纤细清楚地告诉他，“他”是女人，所以，不是谢钰纾还会是谁？钰纾不发一言，勉强回转过身，并伸出左手对着他的腹部狠狠击出一拳。而冯朝刚则提起另一只手，轻松地挡住这一拳，还顺便掌握住她的左手。钰纾拼命地挣扎，却怎么也挣脱不开他的箝制；她诧异冯朝刚竟有如此惊人的力气！

她要是知道冯朝刚只用了五成的力量，那她会更加惊讶的！

冯家的武学是属于硬功的一种，所以，他们所练的武功完全是以锻炼气力为主。冯朝刚怕伤害到她，因此只用了能制住她的力气；可是钰纾毫不放弃地继续挣扎，让他非需担心再这样下去，最后还是会伤了她。

“我不会伤害你的，你不要再挣扎了！”他关心的说。

“放开我！”钰纾命令他。

“我不能，因为我知道我一放开你，你马上就会逃走了。除非你答应我不会逃走。”在事情还没搞清楚以前，他绝不让她有机会离开。

钰纾想不出来该怎么回答，因为她不想说谎，但不说谎又无法逃脱，这可怎么办呢？正在犹豫不决时，突如其来的大放光明打断了她的思绪。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冯朝钊，冯家的老大，悠闲地倚靠在楼梯边注视着在灯光下的冯朝刚跟他手中的黑衣人。他眼神的余光还去瞄了一眼散落一地的木片——哦！原来就是他打破矮凳的声响惊醒了他们两兄弟。

“二哥，你真不够意思，有这种好玩的事竟然只让自己独享。”冯朝鞍，冯家老三，不待冯朝刚回答老大的问题，马上接着说。

冯朝刚只好轻叹口气，无奈地说：“事情已经解决了，你们先回去睡觉

好吗？明天早上我再跟你们说明这一切。”冯朝鞍马上抢口说：“我可不认为事情已经解决了。我看‘他’好象还很不服气，我看，你先把‘他’放了，让我再教训‘他’一顿，包准‘他’服服贴贴的。”“大哥！”冯朝刚逼不得已，只好向冯朝钺求救。

“别叫我，我也有同感。”冯朝钺懒洋洋地说：“如果你应付不了‘他’，那就把‘他’交给我们吧！”其实他也是一片好心，因为他深知冯朝刚不喜欢动武，除非必要，他绝不会动手，而就算真的动起手来，他也是尽量点到为止。

冯朝刚不想让他们伤害到她，可是她在经过半晌的停顿后又更加剧烈地挣扎，这明显的抵抗，实在让他难以平息大哥跟朝鞍嗜斗的欲望。唉！为什么他会有如此难缠的兄弟呢？“二哥，看你快撑不住了，让我来吧！”冯朝鞍听到了冯朝刚的叹息声，还以为是冯朝刚不常与人搏斗而耐力不足，已经快撑不下去了，才会急躁地冲过来想帮冯朝刚的忙。

莫名的冯朝刚也不知道自己是哪根筋不对了，他就是不想让别人碰到她，甚至是自己的兄弟也一样。所以，当他一感觉到朝鞍的急切接近，不及细思，就放开钰纾的右手，而一把将她拉到身后，自己再转过身来面对朝鞍。他伸出右手想阻挡朝鞍接下来可能会有行动，不料，却看到朝鞍瞪圆了眼，还张着大大的口……冯朝刚误会了冯朝鞍的表情语言，急急开口：“我不是要攻击你，我只是想要让你冷静一下——啊……”后颈突然传来的椎心刺痛，让他无法继续开口；而在他跪倒之前，耳边才传来了冯朝鞍的警告：“二——二哥，小心！你的背后，‘他’偷袭你。”冯朝鞍赶忙扶住冯朝刚，让他靠坐在沙发上。

这突然的变故让冯朝钺一扫刚才那副漫不经心的态度，待他确定冯朝刚没什么大碍后，马上起身想追出去。

“大哥，不要追了！”冯朝刚略带痛苦的声音阻止了他。

“二哥，你放心，大哥比你精明多了，他绝不会中了人家的暗算的。”冯朝鞍幸灾乐祸的按着说：“大哥一定会好好地修理那个黑衣人，替你出一口气的！”这就是冯朝刚最担心的事情。三兄弟中，就属他大哥武艺最高强，而且嫉恶如仇；要是钰纾给大哥抓住了，那她的下场必是不堪想象。

“大哥，拜托，别追了……”冯朝刚苦着脸求道。

“为什么？”冯朝钺简短地问。冯朝刚脸上流露出来的关心，让他觉得这件事藏有玄机。

“这件事我自己会解决的。”冯朝刚也不知该如何说明今晚所发生的一切。

冯朝钺点点头，表示同意。“知道来的人是谁吗？”“嗯！我知道。”被冷落在一旁的冯朝鞍又不甘寂寞地嚷着：“既然我们已经知道对方是谁了，就应该马上冲过去杀他个片甲不留才对。二哥你快说‘他’是谁，我跟大哥现在就去替你出这口气！”“我们哪里都不去。”冯朝钺冷冷地说。

“大哥……”冯朝鞍被冯朝钺一瞪，马上噤若寒蝉。

“你没事吧？我扶你上去。”冯朝钺对冯朝刚问道。

“没事，她只是击中我的大椎穴，现在已经没事了。”“你还杵在这里干什么？还不快上楼睡觉去。”冯朝钺对冯朝鞍命令着，而话一说完，也径自上楼去了。

冯朝鞍皱着眉，一脸不解地往上看他大哥，再往下看他二哥，抓

抓自己的一头乱发自喃道：“怎么会这样？唉！谁叫我是最小的，只能听话，不能说话。他只好也上楼睡觉去了。”冯朝刚从沙发上直起身子，望着还洞开的窗口，一丝丝薄雾随着微微摆动的褐带飘了进来，这团迷雾就如同她们所遗留下来的谜一般，越来越扑朔迷离。

沉思了一会，他刚硬的脸庞又充满了坚决之色，总有一天，他一定会解开这一切的谜题，尤其是——谢钰纾，你逃不了多久的？

天姿被钰纾扔出窗外后，就乖乖地遵照钰纾的指示——快跑！

当她跑到围墙边、停下来喘口气时，她忽然想起，这实在不符合她的个性。照理说，她是最喜欢看热闹的了，尤其是碰上这种百年难得一见的“高手过招”，她更应该留下来仔细地“瞻仰”一下才对，她怎能轻易就错过呢？她伸手拍了自己的额头一下说：“我真笨！钰纾叫我快跑，我就真的快跑，那我算哪根葱？虽然我的武功没有她好，但好歹我也算是她的师姑，理应留下来做她精神上的支柱啊！”她打定主意后，想再回去冯家，但，当她意气风发地向前迈了一步后，却又停住脚步，摇着头说：“不行！刚才我只不过自作聪明的把窗户关起来，钰纾就已经那么生气了，那这一次，她可是说得明明白白的叫我快跑，要是我不听她的话又溜回去，她铁定不会饶过我的！这还没什么，更惨的是，下次再有这种行侠仗义的事，她一定不会带我去。唉！看来，这次得乖乖听她的话了。”天姿留恋难舍地望望立在雾中、不甚清晰的冯家别墅，并叹了一口气，然后又转过身来面对围墙，准备真正离开冯家——哇！这围墙看起来比她刚才来的时候高多了。她鼓起勇气，开始凝聚精神，准备跃过这道三公尺高的围墙。她先蹲下腰来，用力一撑，她发觉她的身体竟完全不受重力的影响而直直弹起，足足超过了墙面两、三公尺。

天姿得意非凡，想学学体操选手，来两个后空翻再落地；主意打定后，她双手在空中画了个圈再向后一甩，使头朝下，带动身子由上往下转——当她转到头朝下时，恰巧看见有一个人朝她飞奔过来。

“那不是钰纾吗？啊——”天姿一分神，额头就着了地。

钰纾足不点地的奔到墙边，一刻也不停留地提身跃起，只见她身形巧妙的跃过了墙，轻巧落地后，马上过去察看直挺挺地摔躺在地上的天姿。

“天姿，你不要紧吧？快醒醒啊！”她轻拍天姿的脸颊。

“哎哟！别拍了！我的头一定摔破了。”天姿一睁开眼就直觉眼冒金星。

“你头没破！我们得快点离开这里，你能不能试着坐起来？”钰纾的口气非常急迫；虽然她已经击倒了冯朝刚，但屋子里还有冯朝刚的兄弟，她怕他们会追出来。

在钰纾的协助下，天姿勉强站起身来；钰纾快速地将她扶靠在路边的一棵树干上，交代说：“你在这里等一下，我过去把车开过来。”

直到钰纾载着天姿，将车驶向山下，她才真正确定她们已经脱离险境了。她伸手把面罩脱了下来，松口气。

刚才她还以为她的后半辈子将会往监狱里度过呢！自己还无所谓，要

是害了天姿，那就太对不起林奶奶跟林妈妈了。从小，她们就把她当成自家人一般爱护着，她怎么可以做出令她们伤心的事？还好天姿没事，要是有什么差错……“天姿，你现在觉得怎么样？”她忽然想起天姿撞到了头的这件事。

“你说得很有道理，我应该练练铁头功的。”天姿早取下面罩，现在正对着车内的后视镜仔细端详自己的额头。因剧烈撞击所引起的疼痛早已消褪，奇迹的是，她从三、四公尺高的地方摔下来，竟然只在她的额头上留下些许的瘀痕，而没有其它内、外伤！

“或许我是天赋异禀！你看，我今晚连摔了两次头，可是一个伤口也没有，真是太神奇了。”说到最后，她竟陶陶然起来了。

“那是你运气好，你要是真的受伤了，叫我怎么对你们林家交代？拜托你下次小心一点，我的心脏可经不起你一再的折磨？”“我已经很小心了，刚刚都是因为你忽然跑过来，才会害我分了心，要不然我一定会姿势优美的落地。”“哦！原来是我害你的。”钰纾口是心非的应和着。

“本来就该怪你，你早不来、晚不来，偏偏等我在半空中的时候才来。”

“你说得可不对了，应该怪你自己早不跳、晚不跳，偏偏挑我过来的时候才跳。”她们又开始斗嘴了。

“要不是我犹豫了半天要不要回去帮你，我早翻过墙了。真是狗咬吕洞宾，不识好人心！”天姿嘟着嘴，望向窗外。

“对不起嘛！算我不对，别生气了。”钰纾轻扯她的袖子。

“哼！什么算你不对，没诚意！”“好嘛！确确实实是我的不对，这样行了吧？”“要我原谅你很简单，只要你把你跟冯朝刚决斗的详细情形告诉我就行了。”天姿伸长了耳朵，想听一听这场只可能出现在武侠小说里的决斗真实版，到底怎么样个精采法。

“其实也没什么，他先抓——哦！不是，是我趁他不注意的时候溜出来的。”她不想让天姿知道自己被冯朝刚抓住了。因此，她只是语意含糊的轻描淡写，根本满足不了天姿好奇心的千分之一。

“你讲得一点也不精采！哼！你不告诉我，我自己会问他，他一定……”

“不行，你不能问他。”她突兀地打断天姿的话。

“为什么？”“他并不确定是谁闯进他家的，如果你去问他，那岂不是不打自招了？”钰纾突然想起冯朝刚抓住她时所说的话——“是你？”不！他不可能会猜得到是她的，她只不过是与他有过一面之缘罢了！而就算他真的确定是她，只要她们一概否认，他也拿不出什么证据来。经过这么一想，钰纾便觉得安心了。

“那不公平，你不告诉我，又不准我跟朝刚打听，早知道我就溜回去偷看。”“如果你答应我一个条件，我就告诉你详细的情形。”“好，我答应你，你快告诉我。”“你连什么条件都不知道就答应我了，不怕我把你给卖了？”看天姿心急如焚的样子，钰纾不禁想笑。

“那你说是是什么条件嘛！”天姿快失去耐心了。

“不准告诉任何人有关今天晚上的事，尤其是冯朝刚。”她又想起冯朝刚看她的眼神，就好象要穿透她的内心一般，不禁让她感到骇怕起来。他看起来不像是个会轻易放弃追求真相的人，因此，钰纾不想再跟他有第二次的接触。

所以她又强调说：“要是他跟你打听我的事，你也绝不能告诉他。”“不

管谁问我，我都不会说！”天姿保证。“现在你可以告诉我了吧？”钰纾这才把事情始末说给天姿听，当然还包括后来出现的冯家兄弟。而听完整段事情的发展后，天姿满眼崇拜地说：“朝刚真的徒手把椅子给打碎了？他真厉害！”“那只不过是蛮力罢了。”钰纾轻哼，颇不以为然。“今天要不是他，我们一定可以把玉麒麟拿回来的。唉！现在我们已经打草惊蛇了，一旦让他们有了防备，那我们就难有再下手的机会了。”“对呀！我都忘了玉麒麟了，我们该怎么办？”天姿终于想起来今晚的行动是为了拿回玉麒麟，而不是去比较武功高低。

“我们只好耐心的等喽！等到他们再次放松警戒后再下手了！”钰纾淡淡地说。

听着钰纾淡淡的口气，天姿地想不出来安慰的话，只好乖乖地把嘴巴闭上。车内因此静默了几分钟，而当车内又有了声音时，她们已回到了林家。

“到了！你先下去开门，我把车驶进车库。”是钰纾嘱咐天姿的声音。

天姿下了车，小心翼翼地开了大门，好让钰纾把车子驶入车库：一切弄妥后，两人再一起踮着脚尖，轻声地溜上二楼天姿的房间。

“哇！累死我了。”一进了房间，天姿就迫不及待地扑倒在床上。

“小声一点。”钰纾提醒她。

“都已经回家了，你还担心什么？”“等一下吵醒了老奶奶或是林妈妈，看你怎么解释三更半夜不睡觉，身上还穿着一套黑漆漆的紧身衣！”说着，钰纾走过去拍了下天姿的屁股。“懒鬼，还不先起来把衣服换下来！”“哎哟！我真的累得不想动了，你饶了我吧！”她已经两眼无神了。

“你别睡着啊！想睡，也要等把这身衣服脱下来再睡...”她奋力地拉起天姿，试图帮她脱下身上的衣服。

“小纾，你就别管我了，让我睡，奶奶他们不会发现的，等明天早上我再把它换掉就好了。”“真拿你没办法！”望着已经进入梦乡的天姿，钰纾只能摇头兴叹。说真的，她还满羡慕天姿说睡就睡的本领，因为今晚的她恐怕是注定要失眠了。

6

礼拜一早上。

一名包着头巾的女子一路闪闪躲躲地走进宋氏商业大楼的大门，并停留在电梯前，她似乎也意识到从她背后所投射过来的好奇眼光，而更加畏缩的拉紧头巾掩住脸孔，只露出一双圆溜溜的明眸左右张望，深怕被认出身分。

“天姿？”背后响起的是文丽惊呼的声音。

“唉！”她轻叹一声，认命的转过身，面对文丽。“早啊！文丽。”“真的是你！你怎么把自己包成这样，我差一点就认不出来是你！”她忍不住好奇打量着只露出两只大眼睛的天姿。

为什么只是“差一点认不出来”，而不是“完全认不出来”呢？天姿为自己的伪装失败感到惋惜不已。

“天姿，你的脸怎么了？”文丽关切地又问了一次。

“没什么！没什么！”天姿迭口回答，同时愈拉紧头巾。

“叮！”电梯来了，她即刻冲进电梯，按了十六楼，然后探出头来对文丽说：“我有事先上楼了，改天我们再一起吃饭。”说着，她便按了关门键，留下还没反应过来的张文丽。

在无人的电梯里，天姿终于可以解开头巾，透透气了。

自从礼拜天早上——正确的说法是礼拜天上午十点三十五分——天姿的母亲正想招呼刚起床的天姿吃饭时，忽然尖叫地昏厥过去之后，每个看到天姿的人第一句话都是——“你的脸怎么了？”还外带一副活见鬼的表情。

最后，天姿决定回房间去照照镜子，到底自己的脸上有什么吓人的。一看之下，自己也吓了一跳，映现在镜中的那张脸真是她的吗？镜中的那张脸从眼睛以上的整个额头都是青紫色的淤血，一大片的，怪吓人的。

她还没想好怎么解释，老奶奶就已经得到通报，匆忙的赶上楼来看她的心肝宝贝。

老人家一进房，马上注意到天姿脸上那一片青紫，就直嚷着她怎么会在一夜之间长出这种怪东西来？该不是中邪了？老奶奶还吩咐天姿的爸爸快开车去请道士来家里驱邪。当时，天姿脑筋一片空白，临时也想不出一个合理的解释，只能任一把鼻涕、一把眼泪的老奶奶不舍地搂着。

直到——“林奶奶，您别哭了！天姿不是中邪。”还在床上的钰纾拥被坐起来说。其实她已经醒了好一会儿了，只是大家都只注意着天姿跟林家奶奶，没发现到她罢了。趁着被忽视的空档，她总算想出了个好理由来协助天姿脱困。

一直等到大家都安静下来望着她，她才按着说：“那只是淤血。昨晚我不小心把天姿给踢下了床，才害她撞伤了额头，又害奶奶虚惊一场，这一切都怪我不好。”林家奶奶这才止了泪，搂着天姿轻责说：“你怎么不早说？让奶奶以为你中邪了，还让你爸爸去给你请了道士来。”“林奶奶，天姿自己也不知道！您知道的，她一睡一觉来就什么也不晓得。昨晚，我把她踢下床后，发现她还在睡，所以就没叫醒她，让她留在地毯上继续睡。”钰纾看天姿说不出话来，连忙抢着说。

只是没想到她的这番话反而引起了林家奶奶的疑心。“咦！地上既然铺着地毯，那天姿怎么会摔得这么严重呢？”林家奶奶问道。

“嗯——这个——我也觉得很奇怪。”她实在不知该如何圆场了。

“奶奶，您忘啦？我曾告诉过您钰纾的武功很厉害的！不但如此，她的腿力更是惊人。”幸好，天姿一向精灵的脑袋又恢复正常运作了。她加油添醋地说：“现在我才想起来，我刚起床的时候觉得腰好痛，原来就是给小纾踢的，难怪痛得这么厉害。”说完，又作态去揉着她那纤弱的腰。

她精采的演技，终于取信了老人家，使她不再追问。

本来天姿打算请个几天假，等瘀伤好了之后再上班；她记得，宋擎天在出国前曾亲口拜托过她休假的，现在这样不正合了他的意？虽然他是指他出国的这段时间，不过，他礼拜一下午才回来，而她从礼拜一早上开始请假，应该也勉强算得上是在他出国的期间内请假的吧！这样一来，公司就得照付她薪水，而且还不能扣她的年假。天姿在心里打着如意算盘，而且越算越觉得划算。

可惜她的一番说词对她的大哥天伦、二哥天奕完全不管用！一整天，他们都紧跟着天姿——因为聪明的钰纾已经逃回家避风头去了！——不断逼

问她事情的真相，弄到最后，连原本相信她的说词林家父母也都起了疑心。

这也就是她今天为何得冒着牺牲色相的风险，跑到公司来抛头露面的主因。她可不愿再待在家里面对他们的质问了，所以她翻箱倒柜找出一条以前在五专时话剧表演留下来的大方巾，缠绕在额头上就去上班了。谁晓得到了公司，还是被文丽给识破，如今，她只希望王秘书还没到，要不然她不知道她又会说出什么尖酸刻薄的话来取笑她了！

唉！天下之大，竟然找不到她这小女子的容身之处，怎不令她感叹？快到十六楼前，她赶快调整一下头巾覆盖的位置；她绝不能在脸上露出一丝青紫给王秘书瞧见，不然，又有笑话落在她手上了。等确定包里得万无一失之后，她才放心地走出电梯。结果，王秘书根本还没到，害她白忙一场；真希望这一天都会这么幸运！天姿祈祷着。

不过，爱恶作剧的老天只达成了她一半的愿望！

一个上午，王裴桦都没来上班，直到下午一点，她才进公司。你可别以为她已经放弃了做宋家媳妇的美梦了；相反地，她正积极的想利用宋擎天不在公司的这个机会赶走林天姿。

她从宋氏的人事经理李乐平那里打听到董事长宋正雄已经回国了，而且今天他打算到公司来看看。这可真是千载难逢的好机会，王裴桦心中已有一个狡计成形——她打算假宋正雄之手，赶走林天姿这个棘手人物。

一大早，她就赶到宋家在天母的别墅去见宋正雄。由于她父亲王昆山跟宋正雄是多年好友，加上两人同是高尔夫球的爱好者，因此她跟宋擎天的父亲宋正雄及母亲吴美英都满熟的。

他们两人对她的突然造访虽感到惊讶，但仍有礼地邀请她一起用早餐。这正合了王裴桦的意：于是，她趁机造谣，好让宋正雄跟吴美英两人对林天姿有个坏印象；因此，早餐吃不到几口，她就沉不住气的开口说：“不知道伯父、伯母是否已经听说擎天他为自己找了个叫林天姿的特别助理？”“这个叫林天姿的怎么样？”宋正雄问。

宋正雄这次会提早回国就是因为人事经理李乐平给他的报告中提到：宋擎天不顾他精心的安排，硬是从基层单位调了个新任女职员上来当特别助理；而据李乐平的形容，那个叫林天姿的女职员并没有任何特殊的能力，唯一不寻常的一点就是刚开始上班的两个礼拜内，她就迟到了八天。

宋正雄非常清楚宋擎天的用人习惯，他怎么容忍得下像林天姿这种散漫、不敬业、缺乏工作能力的人当他的特助？他怕宋擎天已经识破了他的红娘计画，所以故意安插林天姿到十六楼去工作。

因此，他跟老婆商量了一下，便决定提早结束旅行，亲自回来坐阵。现在又听到王裴桦提到“林天姿”这三个字，不禁引起了她更大的注意。

“我看她分明是别家公司派来的间谍！”王裴桦语气恶毒地说。

“怎么说呢？”宋正雄反问。

“她一来就把整个助理室的计算机资料弄得乱七八糟，自己的事都做不好了，还不断提议要帮我跟赵凌玲做事，这分明就是想搜集公司的资料嘛！最厉害的是，她不知道用了什么手段迷惑了擎天，让擎天处处偏袒她，而且

还反过来怪我们欺负她；赵凌玲就是因为这样才愤而辞职的。本来我也想走的，但后来我又想，我还是留下来监视她，以免擎天受了她的害。”一口气编派完林天姿的不是之后，她才停下来喝口果汁润润喉，随即又说：“伯父，您一定要想想办法，不能让林天姿再为非作歹下去了。”“这件事我会好好调查清楚。”宋正雄在商场上历练多年，当然不可能因王裴桦的几句话就相信林天姿是别家公司派来的间谍。只是，王裴桦的说词加强了他一探究竟的决心，而让他更想知道擎天的葫芦里到底卖的是什么药？王裴桦眼看自己所说的话并没有得到预期的反应，又再接再厉地说：“宋伯伯，这种事得马上处理才行！擎天跟她的关系进展神速，现在他每天都接送她上下班，难保有一天，她会诱使擎天娶她，届时您要阻止，可就来不及了！”“你是说，他们还有私下的交往？”李乐平给的报告中并没有提到这一站。

“是啊！那林天姿长相平庸，真不知道擎天看上她哪一点？每天接她上下班还不打紧，连他人也都到美国去了，还每天打电话回来给她。”“今天下午我到公司去的时候，我会见见她的。”宋正雄虽然抱孙心切，但也不容许随随便便的女人嫁入宋家。

此刻，王裴桦就是抱着幸灾乐祸的心情等着林天姿被宋正雄召见。她特别知会人事经理李乐平，要他在通知林天姿去见宋正雄时先通知她，再由她自己通知林天姿；这样，她就可以先吓吓天姿了。

终于，桌上的对讲机响了，王裴桦马上按下通话键。

“喂！总经理办公室。”“王秘书，董事长请林天姿一点半到十七楼见他，请你转告她，千万不要迟到，董事长可是最讨厌不守时的人。”电话中传来李乐平的声音。

“你放心，我一定会转告她的。”切断了通话，她马上通知林天姿。

“喂！助理室，您好。”对讲机传出天姿柔美的嗓音。

“人事室刚刚打电话过来说董事长要见你，叫你一点四十分上十七楼见他，他们还要我嘱咐你一定要准时，千万不可以迟到。”隔了一会儿才传出天姿的声音。“他们有没有提到董事长为什么要见我？”“没有，不要忘了是一点四十分。”王裴桦没耐心的切断了电话。

而天姿还在对着对讲机纳闷，为什么董事长要见她？他不是出国去了吗？“唉呀！怎么办？我这个样子怎么去见董事长呢？”她突然想起自己的模样。

她急得在办公室里踱来踱去，不久，终于让她想到一个办法了。她马上拿起桌上的剪刀对着镜子三、两下地把额前的长发剪成齐眉的刘海。

她对着镜子稍作打量，自言自语说：“还不赖嘛！嗯——不过，还是看得到一点点——啊！有了，扑点粉底就遮得住了。”上了妆以后，效果还真的不错，只隐约从发缝中看得到淡淡的红紫色，看起来倒有点像是胎记。不常化妆的天姿为了保险起见，她又多涂了好几层粉底，使她那小小的脸蛋透着不自然的白皙。

当王裴桦看到天姿的“新造型”时，差点忍不住笑了出来——及眉的刘海，过度粉饰过的苍白脸色，看起来就像是日本传统的人形玩偶。原本，她还担心宋正雄不会按照她所想的辞退林天姿，现在有了天姿的帮助，王裴

桦想，一定没问题了！

天姿准时上楼去见宋正雄，这是她第一次上十七楼，这儿看起来跟十六楼差不多，一出电梯门就看见了一位年纪稍长的秘书正盯着她。

天姿轻声地说：“我是林天姿，董事长叫我上来的。”“你迟到了，董事长已经等了你十分钟了。”那位秘书语带指责地说。

“我没迟到呀！董事长跟我说的是四十分，而我的表现在正好是四十分。”“你们约定的时间是一点半。”那位秘书态度非常肯定。

“不对呀！王秘书明明告诉我是一点四十分的。”“那就是她说错了。”她的语气明摆着这个话题结束了，她简洁地说：“你快进去吧！”天姿走近门板上标示着“董事长室”的那扇门，举起手轻敲了一下。

“进来！”门里传出不耐烦的响应声。

天姿吐吐舌，低着头，开门进去。“董事长您好，我是林天姿。”随手关了门后，她就伫立在门边，离那张大得吓人的办公桌远远的。

“你迟到了！”宋正雄最讨厌不守时的人。

“我没有，我准时上来的。”天姿抬头否认。

“现在都已经一点四十二分了，你还说没迟到？”他瞪着大眼质问她。

天姿在他的瞪视下，忽然想起她的额头，于是马上又低下头，心里嘀咕着只不过差两分钟，他也这么计较！

宋正雄把她的低头动作当做是认错，指指桌前的椅子说：“你站在那里做什么？过来这里坐下。”“是。”天姿不情愿地坐下；她担心在这么近的距离下，他会看见她额头上的青紫，而越是低下了头。

宋正雄皱着眉，看着眼前这个直低着头的女孩子。擎天怎么可能会看上她呢？她长得瘦瘦小小的，一副胆小畏缩的样子，怎么看都没有大家闺秀的气质。大概是王裴桦误会了吧！擎天绝不可能跟这种乏味的女人交往的。虽然他对儿子不是百分之百的了解，但对于他的审美观，宋正雄还是很有自信的。

“你别怕，抬起头来说话，我不会吃人的。”既然已经确定宋擎天绝对不会喜欢上她，宋正雄决定对她温和点。

天姿没办法，只得乖乖地抬起头来看着这位她风闻已久的董事长宋正雄。他长得跟宋擎天好象，哦！不对，应该说是宋擎天完全遗传到他父亲的长相。

他们同样有炯炯逼人的眼神，深邃的眸子总是透露出他们坚定的意志。唯一不同的是，宋正雄有一头灰白的头发，增加了长者的气息，这让天姿安心了许多。

而宋正雄却被天姿那双明亮大眼给震慑住了！突然，他对自己离谱的判断觉得好笑，他怎么会以为她是个胆怯的人？她那双会说话的眼睛不正清楚地显现出她无畏坦诚的本性？由于天姿也正专注地端详他，因此没有注意到他赞赏的眼光正流连过她小巧的鼻梁跟柔美的双唇——忽然，宋正雄注意到她脸上涂得像墙壁般厚的粉底，以及她那有点怪异的额头。

“你的脸怎么了？”宋正雄惊奇的问——怎么会有人把脸涂成这样？天

姿直觉地抬起手来遮掩额头，由于动作过于激烈，反而使脸上的粉底如斑剥的油漆一般，一片一片地掉落下来。

这滑稽的景像让宋正雄忍不住呵呵地笑了起来。

“这是胎记。”天姿尴尬地说。

“胎记？”宋正雄努力止住了笑问道。

“嗯！”她强调地点点头，脸上的粉又掉落了许多，使宋正雄瞧见了她脸上因不好意思而产生的醉红，因此，他克制住再次大笑的欲望。

这突来的静默，反而使天姿不自在了起来。“董事长，您找我来有什么事吗？”她怕他继续追问有关“额头”的事，因此，赶快转移话题。

“哦！我听说你现在是总经理的特别助理，所以想跟你谈谈。怎么样？工作上没什么问题吧？”宋正雄正色地问。

天姿暗忖着——没问题才怪！她惹出来的问题一箩筐，是众人皆知的事，而如今，董事长会问她这种“蠢”问题，一定是他还没有时间听公司的人打小报告！那么，她应该老实说呢？还是等他自己发现呢？算了，还是干脆一点，自己做的事要自己来承担，就告诉他实话吧！反正早晚董事长都会知道的。

“董事长，我老实告诉您好了，我做得实在是糟透了！如果我是老板的话，我一定会开除我自己的。不过，您别误会，我不是在暗示您应该开除我，其实我在别的方面的工作能力是不错的，只是特别助理这个职位完全不适合我。这说来说去，都怪您的儿子，是他想陷害我的！”她一口气把话说完。

“你是说擎天他故意陷害你当他的助理？”宋正雄早就知道天姿并不能胜任特别助理这个职位，而她能毫不隐瞒的说出来，这点倒让他很欣赏；只是，他想不通的是，既然她不适合这份工作，为什么擎天执意要把她调到总经理室去？于是，他又强调地问：“擎天怎么会陷害你呢？是他自己把你调上去的，不是吗？”“您弄错了，他不是真心要我当他的助理的，他是别有目的的。”天姿倾身向前，神秘兮兮地说。

“什么目的？”这个女孩说话的样子真可爱，但是他却越听越糊涂，只好继续问下去。

“就是想把赶出公司呀！这都是因为我不小心得罪了他两次。”她的口气饱含揭开谜底的兴奋。

“你是说擎天会升你的职，是为了要把你赶出公司？”这可真是奇怪的逻辑！

“是啊！他以为我会拒绝他为我安排的工作，然后他就可以名正言顺地辞退我；还好，我一眼就识破了他的诡计，二话不说就接受了这个工作，让他没有办法赶我走。”天姿的脸上净是得意之色。

“这么说，擎天并不喜欢你留在总经理室工作啰？”宋正雄总算搞懂这整件事情的来龙去脉。只是，他这个儿子对女人向来没有好感，要是惹火了他，他可是会相当冷酷无情的：眼前这个娇小的女孩子，怎么会是擎天的对手？“那么，他对你一定很严苛喽？这样吧！他对你有什么不合理的要求，你就尽管告诉我，我来替你作主。”宋正雄不忍见她被自己的儿子欺负，一心想维护她；其实他心里挺喜欢这个说起话来表情十足的女孩，虽然她的额头上有着一大块的胎记——难不成擎天就是因为她的胎记才故意要赶走她的？哦，可怜的孩子！

宋正雄不知该怎么在不曾伤害到天姿的自尊心的情况下安慰她，于是

婉转地说：“擎天对女人向来没有什么好的评价，甚至可以说他讨厌女人，所以，他的所作所为绝不是故意针对你的。”他的话却让天姿一时答不出话来。她是亲眼见过宋擎天对待赵凌玲跟王裴桦两位美女冷淡得近乎抚礼的态度——哦，原来宋擎天天性不喜欢女人！

那么，他也应该处处刁难她才对，怎么会反过来帮她，还...还吻她？她一想起宋擎天把她拖进电梯里强吻她的镜头，不禁就脸红心跳起来；难道他都是用这种方式来“讨厌”女人的？宋正雄看她低着头，一张小脸蛋红扑扑的，半天不说一句话，还以为她真的受了委屈，又说：“你有什么委屈就尽管说，我一定会替你作主的。”这叫天姿怎么说？她越想越觉得宋擎天对她好得没话说——他每天接送她上下班，随时出现在她身边为她解决难题，从没因为地做错事而责怪她。要真说有什么委屈的话，应该是他受的委屈比较多才对！

宋擎天曾经说过，自从请她当特别助理以后，他的工作量起码增加了两倍，当时她还以为他是开玩笑的，如今想想，那肯定是事实。唉！

“这样吧！我把你调回原单位去，如此一来，擎天就管不到你了。”宋正雄不晓得林天姿在想什么，看她迟迟没有回答就建议道。

“调回翻译部？”那她不就看到宋擎天了？现在她才明白她早已习惯有宋擎天会随时出现在她身旁的日子，一旦想到要离开他，心里不禁感到有些落寞。

“嗯！这个主意不错吧？”他很高兴替她解决了问题。“你把东西整理一下，马上可以回去翻译部工作。”宋正雄打着如意算盘——不如趁擎天还没有回来之前先把她调走，免得他回来以后又为难她。

“你要我马上离开总经理室？”天姿惊问。这么快？那她不就没有机会跟宋擎天再见一次面，感谢他的帮忙跟……“我不准你离开！”一声怒吼在门被撞了开来之后传了进来！

天姿才在想，背后这声音听起来好熟悉啊！而宋正雄接下来说的话马上就说明了站在她背后的这个人是谁。

“擎天，你怎么回来了？”宋擎天怒气冲冲地瞪着他父亲。不知怎么地，一整天他心里直觉得不安，所以一下飞机就赶到公司来：而一进办公室，王裴桦就得意洋洋地告诉他，他父亲已经回国了，而且还亲自到公司来，目的就是要赶走林天姿。

他马上冲上楼来阻止这件事，才到门边，便听到了天姿说的话，再看看天姿低垂着肩膀，孤单地坐在他父亲面前，更使他对他的父亲感到不满。

他怎么可以利用他不在的时候欺负她？夹在这两个男人中间，天姿一动也不敢动；她更怕宋擎天会看到她的丑样子。

忽然，他们两个人异口同声地对她说：“天姿你先出去，这里的事交给我来处理就好了。”天姿仿佛临刑的死刑犯得到特赦一般，飞也似地起身冲了出去，不让宋擎天有机会看到她的脸。

天姿离开之后，办公室内便弥漫着静默的气氛，不一会儿，宋擎天便沉不住气开口指责他的父亲。

“你怎么可以这样欺负她？”“我欺负她？应该说是你欺……”宋正雄因听到宋擎天接下来的喃喃自语而变得目瞪口呆、说不出话来了。

“要是她因为她未来的公公这么可怕，而不愿意嫁给我的话，这辈子你也别想抱孙子了。”“公公？孙子？”宋正雄不能相信他所听到的话。“林天

姿要嫁给你？”刚才她明明说擎天不喜欢她的，怎么现在擎天说她要嫁给他？

“也不是，我——我还没问她。”他忽然觉得有点不好意思起来；想不到自己的一时冲动，竟轻易的就把心里的话说了出来。

“结婚”是宋擎天在美国的这几天所下的决定，既然自己“相当”喜欢她，她又那么天真糊涂得极需要一个人来照顾她，不如他就“慷慨牺牲”吧！

宋正雄因着宋擎天脸上的红晕不禁发出惊奇的联想——这孩子从小到大从没脸红过，看来这次他是认真的！长久以来，他费尽心思给他安排对象，但却都是徒劳无功；如今他只不过离开公司短短几个礼拜，他就找到了自己所喜欢的人，这可真要跌破他的老花眼镜了！

“她究竟哪一点强过我替你挑的人选？”宋正雄并不是不喜欢天姿，只是好奇自己在帮儿子挑选适台的对象时，究竟漏了什么特质，才会一再的失败。

但他的这番话，听在宋擎天的耳里，却像是不赞同林天姿。

“不管你赞不赞成，我都娶定她了！”宋擎天又说：“我不曾让你把天姿开除的！”

既然你已经把公司交给我管了，我不希望你干涉我的决定；还有，我希望你把王裴桦调走，我跟她是不可能的。”能看到自己的儿子对林天姿的感情如此的坚定，宋正雄兴奋不已。不仅含饴弄孙有望，从儿子的话意来看，他似乎有意继续接掌宋氏；这么一来，他多年的心愿不就终于“快要”实现了？只是，从刚才擎天跟天姿各自所说的话看来，似乎这一切都是自己儿子单方面的决定，女方可一点都不知情，不行！他得想个办法撮合他们俩才行。随后宋正雄想到了一个好主意他装模作样地说：“我不赞成你娶林天姿，她什么都会，怎么能当我们林家的媳妇？”他举起手来示意想出口反驳的宋擎天稍安勿躁，按着说：“除非她能替我们公司谈成一笔生意。”“我已经告诉过你，你赞不赞成这门亲事都不曾影响我的决定。再说天姿没有义务向你证明她的能力！”“你不会希望因为你的婚姻大事而让你母亲夹在我们中间为难吧？”宋正雄暗忖，你这个笨儿子，老爸我可是在帮你呀！“只要她谈成了这笔生意，我就举双手赞成你们的婚事，怎么样？”“好吧！”宋擎天稍加思量后就答应了。反正天姿所有的工作都是他在做的，也不在乎再多这么一件；何况，凭他的能力要谈成多少笔生意都没问题，只要小心点，不让他父亲知道是他在帮她的就行了。

“那就这么说定了！这个礼拜六刚好有一个从日本来的客户——上野俊弘，你应该知道上野公司正在考虑投资我们在桃园的开发计画，而上野俊宏就是上野公司未来的继承人。只要天姿能说服他投资，就算过关。”宋正雄突然决定在这出骗局里再安排一个角色，以增加其真实性。“对了，同时我也打算让王裴桦来试试看，她父亲跟我是多年的好友，我不可能无原无故就调走她，一定要找个适当的理由……如果天姿能够在工作方面赢过她，那一切就好解决了。”“好吧！”宋擎天根本不在乎他父亲要如何处理王裴桦，就算她谈成了生意，天姿失败了，也对他毫无影响；他只要天姿一个人，要不是顾虑到他母亲的立场，他才不会答应他父亲这种无聊的要求。

“没有其它的事了吧？我回办公室了。”从回到现在，他还没有机会好好看看天姿，动作不快点，等一下她又溜走了。于是他加快脚步走了几步，又停住了说：“我们的约定，我自己会告诉天姿，我不希望她从别处听到这件事。”说完，他才放心的离开了。

宋正雄敢用他所有的财产打赌，宋擎天根本不会告诉林天姿这件事，而且他准是想私下帮天姿谈成这笔生意：因为他没有把握天姿在知道这件事以后是否愿意为他一战，说不定她决定把宋擎天拱手让人呢！他不会让他儿子这么容易就过关的，他得盯牢一点儿，确定天姿会跟上野俊弘见面——因为上野俊弘在日本可是闻名的大色狼，他尤其喜欢天真可爱的小女孩，这样肯定能激起擎天的保护欲，也会让天姿这个小女孩注意到擎天的深情，以加速两人关系的进展。

现在他得赶快回家告诉老婆这个好消息，也好跟她商量商量儿子结婚宴客的有关事宜。啊！差点就忘了，最重要的是要选个好日子到天姿家去提亲；还有，像礼饼、聘金、订婚戒指、结婚戒指、喜帖……这么多的事情都得预做准备。一想起有这么多事情可忙，宋正雄便生龙活虎地步出办公室；而且从现在起，他得打起精神才行！

宋擎天猜得一点儿也没错！

天姿回到办公室后，第一件事就是洗净脸上已经脱落一大半的粉底，接着就手忙脚乱地收拾自己的东西，一不小心把笔筒给碰倒了，里头的笔掉得满地都是。

宋擎天一进到助理办公室，就见到天姿整个人趴在桌子底下找笔，只露出她那浑圆的小屁股，对于眼前的美景，宋擎天可欣赏得很！直到他的眼光顺着她那双雪白细致的小腿的曲线而下，不小心瞥到了旁边的纸箱，才气恼地收拾起悠闲的心情。

她对他一点信心都没有，竟然以为他保不住自己的女人的工作，不等他回来就在收拾东西准备离开公司。

“唉！你不用收拾东西了，你哪里都不会去，只能留在这里！”天姿听到宋擎天的声音吓了一跳，忘了她还在桌子底下，猛一抬头，便“咚”地一声，结结实实地撞了一下。

“哎哟！好痛！”原已瘀伤的额头，这下子又撞痛了，疼得让她流出了眼泪。

宋擎天马上过来，从她背后抱起她，并将她放在桌子上，一只大手无限怜惜地轻揉她的额头，嘴里低嚷着：“对不起！对不起！还痛不痛？”她含着泪的眼使他好心疼，他让她靠在自己的胸前，用另一只手拥着她。

自从那天撞伤了头以后，家人只顾着探究撞伤的原因，完全没人关心她的头疼不疼；现在被宋擎天拥在怀里，细心地呵护着，不禁让天姿产生一阵悸动，并敏感地感觉到他炽热的体温及心跳的节拍。为何他总会带给她一些莫名的感受？她微抬起头凝视他，才发现两人距离好近，她可以清楚看见他眼中跳跃的火焰，更可以感受到他每个心跳似乎都控制不住地要奔出体外；她急喘着伸手想撑开两人的距离，然而，他已猛地攫住了她微颤的红唇。

他的唇霸道地分开她的唇瓣，并与之紧紧交缠，不但吞没了她的娇喘，还不断地吸取她的甜蜜，想弥补他多日来的相思。

她是他的！这个念头令他抑止不了奔腾的热血，而一再地索取她生涩但无保留的反应。

她毫无保留的反应几乎瓦解了他的自制，宋擎天明白该就此打住，因

为时间、地点都不对；可是，她的唇尝起来就是该死得好！他自喉间发出一声低吼，深吻了她最后一次后，才勉强自己抽身退开。

天姿整个身体几乎都瘫在他的身上，直到他停止了吻，她才缓缓从那激情的幻境中清醒。她将羞红了的脸埋在宋擎天的胸膛里，不敢抬头看他。他则把她抱得更紧，然后轻啄着她的头顶。

“你这个小东西，我该拿你怎么办？”他深情地低喃着。

“你不可以再这样吻我了！”她忽然开口。

“为什么？”他过于惊讶，马上拉开两人的距离，想质问她：“你跟我一样喜欢这个吻，你别想骗——噢，你的额头怎么了？”直到现在，他才注意到她头上的这片瘀伤。

天姿想用手去遮掩，但宋擎天却紧捉住她的手，说：“怎么会这么严重？你是怎么弄伤的？”不等天姿回答，他又按着说：“不可能是上个礼拜，要不然司机老陈一定会跟我报告的……”“原来你让司机监视我！”天姿指责地说：“你有什么权力管我？”宋擎天正打算尽快拥有管束天姿的权力！他不在的这些日子，他已经让司机跟冯朝刚两个人照顾她了，却还是发生了这种事，这叫他怎么能放心？看来，只有自己二十四小时紧盯着她，他才能放心。

天姿不悦地戳戳他的胸前说：“你别以为不说话就代表没事了，我最讨厌人家乱管我了。”“我才离开一个礼拜，你的头就受伤了，还在朝刚的宴会中晕倒，你说我怎么能放心？怎么能不管你呢？”他试着跟她讲道理。

而他话中浓浓的关切之情倒让天姿不好意思再继续指责他，只能假装忿忿地说：“我又不是小孩子，我自己会照顾自己的。”“你看你的额头，这就是你照顾自己的结果？”天姿还想反驳，但宋擎天却凑过头来轻吻她的额，低声问她：“刚撞到的时候一定很痛吧？”“不会痛。”看到宋擎天不信的表情，天姿更用力摇着头说：“真的不会痛！我是天赋异禀：前天晚上，我一连撞了两次头，回家以后一点事也没有，还睡得又香又甜。”“这可就奇怪了！”宋擎天心想，前天晚上不就是礼拜六晚上，为什么朝刚没提到这件事？“是啊！这真的是很奇怪！我从那么高的地方摔下来都没问题了，怎么刚刚轻轻撞了一下桌子，却那么痛？”天姿自言自语。

“从那么高的地方摔下来都没问题？”宋擎天再问一次，以确定自己的耳朵没问题。

“是啊！冯朝刚他们家的围墙足足有三公尺高，我从墙上摔……”天姿这时才想起不应该告诉他的，于是，马上又改口说：“我是开玩笑的。”宋擎天紧绷着脸对她摇摇头。

“那——那我是比方说的。”她胆怯地说。

宋擎天又摇摇头，表情看起来比刚才更生气了。

“我刚刚说的都是梦中的情节。”她低喃，不敢抬头看他。

他抬起她的下巴，让她看见他非常不悦的脸色。

“你要怎样才能相信我刚说的全是假的？”她拧着眉，嘟囔地说。

他沉声命令她。“只要告诉我真话！”“我不能说。”她别开脸。

“让我来告诉你吧！”他们两人同时都转向声音来源的方向冯朝刚出现在门口，接受了他们的注视后，他走进办公室来，关上了门，不想让他们之间的谈话落入擎天的秘书——王裴桦的耳中。

“是你！”她讨厌他的到来；要不是他，钰纾早已经把玉麒麟带回家了。

“朝刚！”他讶异，却更欢迎他的出现。“快告诉我，她到底做了什么？”

冯朝刚已经来了好一会儿了；他之所以没打断他们“精采”的谈话，那是因为一开始他并不知道天姿曾从他家的围墙上摔下来，直到她自己不小心说了出来，他才知道的。

哎！她额头上的那一大片瘀伤还真是怵目惊心，难怪擎天会如此为她担心。

“前天深夜，天姿跟她的朋友跑到我家来偷东西，被我发现以后，她们就仓皇逃走了。”冯朝刚特意以简单的几句话来说明整个事件的经过；因为他知道天姿一定会沉不住气，主动替他补充说明的。

“我们才不是去偷东西呢！我们也没有仓皇而逃，我们可是慢慢地开着车，边欣赏夜景、边下山的。”她果然不服气地说。

“你真的去偷东西？”宋擎天怒吼道：“为什么？”“我已经说了，我们不是去偷东西。”天姿嘴硬地说。他真的生气了！天姿现在才明了为何大家都说他冷酷、无情，因为他横眉竖眼地瞪着她，那凌厉威严的眼神“几乎”让她胆寒起来。“几乎”？天姿条地明白了一件事——她真的不怕他！哈哈！谁叫他宠坏了她！

“林天姿！”他对她的回答非常不满意，微怒地喊着她的名字。

“我不能说，你别逼我！”她无惧地仰头望着宋擎天，又说：“你再逼我，我就——我就辞职，让你管不了我。”话才出口，她就后悔了，万一宋擎天不在乎，继续追问她，那她该怎么办？为了朋友道义，她只好牺牲工作了，哎！还真舍不得！

“我不准你辞职！”从没有人敢用这种态度对待暴怒的宋擎天，而且还反过头来威胁他，一时之间，他不知道还能用什么方法来逼迫她说出事实真相：一种前所未有的无助感涌现在他心口，取代了满怀的怒气。

“唉——你有偷窃癖吗？”他背转过身，低哑地问，却担心听到肯定的回答。

“什么偷窃癖？我当然没有！”天姿一气之下又伸手戳他的背。“你怎么可以认为我有那种怪癖？我已经说了N遍了——我们不是去偷东西！”宋擎天马上转身，如释重负地说：“没有就好！没有就好！”刚才，他在暗地里已经决定，要是天姿有那种毛病，他一定会想尽办法医治她的。

她还想再骂他几句，不料，冯朝刚却开了口。

“如果你们不是要去偷东西，那为什么要花三更半夜翻墙进入我家？”他在一旁专心地听他们两人的对话，却越听越糊涂！

“我只能说，我们没有什么不良的企图。”拿回自己的东西不能说是“不良企图”不是吗？“你们是为了‘玉麒麟’而来的，对不对？”冯朝刚在事后，仔细地推敲过她们的行动方向，那儿除了“玉麒麟”外，没有任何特别的东西。

天姿暗忖，他真聪明，她什么都没说，他就知道了，看来，还是把责任推给小纾比较保险。于是她说：“我什么都不能说，倘若你真想知道事情真相，那就得去问小纾。”“她在哪里？”这是冯朝刚最想知道的。

“我曾答应过她绝不告诉任何人有关她的行踪。”天姿说完，还偷瞄了一下宋擎天，深怕他会告诉冯朝刚她师父的地址。

宋擎天正仔细地在思考天姿跟冯朝刚的对话，因此并没有兴趣急着说出他知道谢钰纾的行踪；另一方面，既然天姿不愿意告诉冯朝刚，他或许能以此要胁天姿告诉他真相，等他知道了整件事情的来龙去脉，再决定要不要

告诉冯朝刚也不迟。

“我会找到她的。”他不想再追问天姿，因为既然已经知道她们是为了“玉麒麟”而来的，冯朝刚相信凭自己的力量绝对有办法找出谢钰纾的。

“擎天，我先走了。”冯朝刚急着进行寻找“心上人”的计画，无心多留。

宋擎天陪着他走出门去，低声地告诉他：“如果我有进一步的消息，会马上通知你的。”两人交换了个意味深长的眼光后，冯朝刚说：“谢谢！你要看好天姿，她很难搞定的。”宋擎天苦笑地目送他离开。唉！连冯朝刚都知道他掌天姿没办法，那他真是对她没辙了！

他们两个离开她的办公室后，天姿立刻从桌上跳下来，快手快脚地收拾东西；她想，她还是赶快躲到翻译部去避难比较好。

她把皮包斜背在肩上，好空出两手来捧着装满她私人用品的纸箱，确定没有遗漏任何东西以后，她转身想溜走却意外发现，宋擎天双手抱胸挡在门口。

“你怎么还在这里？”她埋怨地说。

“你这是在干什么？”他头痛地摇头。“我已经说过不准你辞职了。”“我不是要离开公司。”她才不会那么傻呢！“是董事长把我调回翻译部了。”她不说他都忘了——在发现她的头受伤以前，她正在整理东西。

“他只是把你调回翻译部？”为什么他父亲故意让他以为他是要赶走天姿？“嗯！董事长要我马上回翻译部。”她尝试着往前走，希望他会识趣地闪一边去，没想到他完全无动于衷，她只好再说：“借过一下，我赶时间。”宋擎天一手接过她的箱子，率先走出她的办公室；天姿楞了一下，跟了上去。

原来他这么高兴她离开，还迫不及待的帮她搬东西；他对他的热心帮助非常不满，完全忘了刚才还担心他会阻止她的离去。

咦！人怎么不见了？她只顾着懊恼，没注意到他不是朝电梯走去，而是绕过秘书室进到他自己的办公室去了。

她暗自在心里欢喜着，原来他还是舍不得她离开。不对呀！那是她的东西，他怎么可以——她得赶快跑进他的办公室去一探究竟……

7

王裴桦原本以为她的一番努力，再加上林天姿的“自我毁容”，肯定会让宋正雄把林天姿赶走的。因此她一看到宋擎天回来，就忍不住和盘托了出来，她实在太得意了！

后来，她看见林天姿匆忙地跑回办公室收拾东西，她想她终于成功了！从今以后，就再也没有人会跟她争宋擎天了。

随后，宋擎天一脸莫测高深地回来，看也不看她一眼就冲进助理办公室；王裴桦正想凑过去偷听，不巧冯朝刚来了，让她只能吊着一颗七上八下的心担忧事情又起了什么变化。

她只断断续续的听到林天姿头上的伤是从高处摔下所致的，似乎跟冯家有关；而最让她在意的是宋擎天对林天姿过分关心的程度！那个林天姿凭什么可以得到宋擎天的心？她又哪一点比不上她？王裴桦眼睁睁看着宋擎天捧着箱子从天姿的办公室走出来，完全忽视她的存在似的又走进他自己的办

公室；接着，她又看见那个傻头傻脑的林天姿也追了进去，不知道他们又在搞什么花样？哼！若不把林天姿赶走，她誓不为人！

林天姿一冲进宋擎天的办公室，背后的门就“自动”关上了，不只如此，还传来上锁的声音。

宋擎天早等在门边了；他知道她做事一向冲动、顾前不顾后，因此，他往往很容易就能制服她了。他对她晃晃手上的钥匙，脸上满是危险的笑容。

“你要做什么？”她警觉到情况不对劲，看了看左边通往她办公室的门，想着从那里溜走的可能性……“你别想了，那个门我也锁上了。”啊？那就只剩下右边的这扇门了。在十六楼工作了一个多月，她还不知道那扇门是通往哪里的，或许可以试试看。

顺着她的目光，宋擎天开玩笑地说：“那是我的休息室，如果你有兴趣的话，我可以陪你参观参观。”“我才没有兴趣！”她讨厌他放肆的笑容。

“我们得好好儿地谈一谈。”他正色地说。还是办正事要紧，他示意她先坐下，然后自己也在她的对面坐了下来。

为什么他一副有恃无恐的样子？好象知道了什么她不知道的秘密似的。

“谈什么？”她也讨厌等待。

“你是要自己老实告诉我？还是要我让朝刚去问钰纾？”“你不能告诉冯朝刚小纾的住址！”“这么说，你是会老实告诉我啰？”“你怎么可以用这种卑鄙的手段来逼人家告诉你？”她的语气充满指责。

“是你让我没有选择的余地，因为这是我唯一能保护你的方法。”他低吼着的声音中有赤裸裸的感情。

“我并没有要你保护我呀！”她呐呐地说。

“来不及了，是你自己撞上我的，这是你的命运。”他愤慨的神情，清楚地表达出——要是天姿敢再不识好歹的抗拒他的保护的话，他就会让她“好看”。

偏偏她就是不识好歹！

她不放弃地继续说：“我从没听过不小心撞到人就要接受人家的保护。现在又不是古代，动不动就要以身相许，那从小到大，被我撞倒的人没有一百个，也有五十个，那我岂不是要——喂！你要干什么？”宋擎天探身过来，粗鲁地把她整个举起，将脸贴近她，警告说：“我跟别的男人不一样！”说完后，为了强调似的，他还用力地吻上她那因不知所措而微张的唇。

突然，他像被烧灼般地又放开了她，坐回座椅上，急喘着气。

“你老是害我忘了跟你谈话的重点！”他指控地说。

这个厚颜无耻的小人——兼色狼，先是吻得她快喘不过气来，然后又怪她不好：而她什么都没做，只是乖乖地坐着，这样也不行吗？“下次不准你再这样吻我了。”天姿赌气地说。

“为什么？”他忽然想起，适才他吻她之后，她也是这样说。

“因为我不喜欢。”她发出违心之论。

“你不喜欢？”宋擎天又靠过来，别有深意地盯着她的唇说；“那我得想

个办法让你喜欢才行。”他邪邪地笑着宣布道：“有了！多练习几次就行了。”这一次，天姿机灵多了，马上跳起身来远离他，嘴里嚷着：“不必练习了，你今天已经练习过两次了，我都不喜——哎哟！”随着这声呻吟，她已经被宋擎天捉住了。

宋擎天将她紧紧地抱在怀里，轻啄着她的额头、脸颊，对着她小巧的耳垂轻吹着气问：“你喜不喜欢我吻你这里？……这里呢？”他促狭地吻弄得她全身发痒，边闪躲边哀求：“不要了啦！不要吻我了啦！求求你，好痒哦！”“不行！不行！我一定要试着找出你喜欢的方式。”他继续到处轻吻她。

“不要，真的好痒！”她在他怀里扭动着身体，一心想避开他的攻击。

“那你说，你到底喜不喜欢？”他快支持不住了，因为她温软的身子正不断磨蹭着他的敏感部位。

“喜欢！喜欢！”只要他停止这越来越亲昵的举动，要她说什么都行；更何况她真的满喜欢他的吻。

他让她坐在他的腿上，尽情享受这得来不易的臣服。

她忽然轻叹一声气，他正想开口问，却被她的心手给搥住了——“你别又怪我害你忘了什么谈话重点的，是你自己要吻我的。”他轻咬她盖住他的唇的手，她一声惊呼，条地伸回了手。

“我不会怪你了，是我自己控制不住。”他深情地望着她。

她躲开他的注视，只觉得口干舌燥，心中满溢着不确定的感觉。她的脸忽然变得燥热无比，她不会是爱——或喜欢上他了吧？想到此，她惊惧地抬头看他。

宋擎天注意到她眼中的恐慌，关切地问：“你怎么了？”天姿只是直盯着他看，眼中的眸光也由先前的恐慌转换成认命：他长得这么好看，难怪她会喜欢上他！再说，他一直对她那么好这个念头一出现，又让她别扭地低下头——“你对每个女人都是这样的吗？”由于她过于害羞，以致声音微弱得几乎听不见。

“什么？”宋擎天已经听见了，而且，他实在是太高兴了，高兴得怕是自己的错觉。

“我说——你是不是对每个女人都跟对我一样？”她再重复一次；忽然觉得自己好傻，竟然这么在乎他的回答。

他真的没听错，她在吃醋！这个发现，让他得意得一径傻笑。

天姿等了好久，都没听到他回句话，只感觉到他的胸腹有些轻微的颤动——她抬头看他，他竟在笑？可恶，他竟敢取笑她！

她双手握拳，用力捶着他的胸。“你敢笑我！你这个坏蛋！”他赶快制住她、安抚地说：“你误会了，我是在笑我自己。”“你明明就是在笑我，还说谎！我真后悔喜欢上你了！”她一时恼羞成怒，不小心却把心里的话都说了出来。“完了，我全说出来了，我真是个大傻瓜！”这让宋擎天愈加得意；不过，他可不敢再笑下去，怕又引来天姿的一阵捶打。

“我就是喜欢你这个大傻瓜！”他凑近她的耳边，深情地低喃。

他直言的示爱，立刻烧红了她的脸、她的耳。

“真的？”她吐气如兰地轻问。

他在唇边泛起微微的笑意，温柔地用下巴磨蹭着她的头顶。“你这个小傻瓜！你仔细想想，除了你之外，我几时对别的女人温柔过？”是呀！平时他对赵凌玲跟王裴桦都是公事公办的态度，从没温和地对待过她们。这一想，

天姿心里的大石头终于落了地；要不是刚才太过心慌，她早该想到的，也不会让他都知道了她的心意，真笨！

“你可不可以看在我为你担心、受怕的分上，老实告诉我，你跟钰纾到底在做什么？”当他采取低姿态，对她动之以情时，天姿实在没办法拒绝他的要求。

“可是，你要答应我不插手管钰纾跟冯朝刚家的事，我才能告诉你。”她也提出她的要求；她可不想日后被小纾骂她——重色轻友。

“我答应，绝对不会做你不高兴的事。”他保证。

“好，那我就告诉你。”天姿不想再隐瞒了。“其实事情很简单，冯朝刚的爸爸偷了我师父的传家宝‘玉麒麟’，我跟钰纾只是要去把东西拿回来，物归原主而已；谁晓得被冯朝刚发现了，所以我们才空手而回……”“难怪你会对冯朝刚那么有兴趣，害我白白喝了一缸醋！”他怪叫。

天姿专心回想前晚的冒险，不理他，继续说：“冯朝刚还有两个兄弟，你知道吗？他们也跟他一样武功高强耶！还有，你知道吗？冯朝刚随便一挥，椅子就碎了，真厉害！”“他对你动过手吗？”他的声音有点危险的味道。

“我没有，可是小纾有，连小纾都打不过他，我当然不是他的对手啰！”她的语气告诉他，她觉得没跟他动过手，实在很可惜。果然——“要是我的武功能够再厉害一点的话，那我就可以跟小纾联手打败他，一举把‘玉麒麟’抢回来了。”“钰纾怎么能确定冯家的‘玉麒麟’一定是偷自她家的？依冯家的社会地位来说，应该不曾做出这种事才对。”他冷静地分析。

“嗯！我也是这样想，但是小纾坚决地说冯家的‘玉麒麟’跟她家的一模一样。”“这件事一定另有内情。”他沉思着，又说：“你别想再做这种危险的事了！我会帮你调查清楚出现在冯家的‘玉麒麟’的来历，等一切都弄清楚了之后，再动手也不迟。

答应我，下次再有类似的情形发生，一定要先跟我商量！”“如果你又出国去了，那怎么办？”“我不会再出国了。”他下定决心看牢她。

“那我答应你。”她忽然觉得轻松了许多，因为，所有的事交给宋擎天就万事OK了！

她从他的腿上跳下来，抱起桌上她的箱子，歪着头，俏皮地说：“总经理，现在你什么都知道了，我可以告退了吗？”“你不必到翻译部去了，我跟董事长已经沟通好了，你还是留在这里。”“可是我东西都收拾好了，还要放回去真麻烦！”“那你就把东西留在这里好了，明天我叫人把你的办公桌抬进来，你在我的办公室内做事比较方便。”宋擎天想，这样也好，当她跟她的计算机又过意不去的时候，他便能就近帮她，也省得他还要放下手边的事，大老远的跑去助理办公室。

另一方面是因为他已经考虑待在台湾继承宋氏了，趁着赵凌玲辞职以后，助理出缺，他可以藉此训练自己的助手。

对他的提议，天姿不置可否，反正她大半的事都是宋擎天在做的。

“说实在的，我还是比较喜欢待在翻译部工作，那里让我觉得自己对公司还有点贡献。不如你再跟董事长沟通、沟通，还是让我回去翻译部好不好？”“现在不行，我正需要借重你的能力，你得留下来帮我。”“你要借重我的能力？”天姿很好奇宋擎天究竟在她身上发现了什么连她自己都不晓得的能力。

“嗯！最近公司将有一位日本客户要来，我对日文是一窍不通，只有你

可以帮我。”他避重就轻地告诉她一部份的事实。

她对自己能够帮上宋擎天的忙感到乐陶陶。“我一定会尽力帮你的。”他也一定要尽力帮她通过这个考验，让他父亲对她刮目相看才行。他并不在乎天姿是否合乎他父亲的要求，只是他不要天姿嫁给他以后，还要受到来自他父亲的排挤跟委屈。

谁会想到宋正雄出于好意想撮合他们的计谋，全是多余的，最后还差点酿成不可挽回的憾事，哎！只能说是——好事多磨！

一整个礼拜，天姿都觉得宋擎天有事瞒着她。

自从她搬进他的办公室后，他每天都不厌其烦地拨出时间来给她——上课，没错，他就是在给她上课。

每天谈的都是些投资开发案，他尤其喜欢以宋氏公司正在企划中的桃园开发案为教材，还给了她一堆数据、资料，并翻来覆去、不厌其烦地告诉她整个企划的始末与目的；这叫她怎么记得住？可是看他那么热心的样子，天姿只好勉为其难地配合他。

宋擎天真是用心良苦，一方面他不敢逼她太紧，怕她会起疑；一方面又怕她通不过他父亲的考核，而让她日后为难。虽然他早已决定亲自出马谈这笔生意，但他还是得逼着天姿对这个企划案有通盘的理解；以防她被问起时，什么都不知道而露出马脚来。

天姿好不容易熬到了礼拜五，她实在是受不了，原本她还希望能利用即将来临的周末好好地休息一下，最好能把那些烦人的企划案全抛在脑后，忘得一乾二净；谁知今天他又给了她一大堆企划部刚送上来的最新资料；唉！这么多资料，今天她一定看不完的，看来，她的周末休闲计划准要泡汤了！

近午时分，天姿看了一下正在批阅卷宗的宋擎天：心想，她一定需要马上远离这堆令她窒息的文件资料，出去透透气。

“我想出去吃中饭。”她说。

“好啊！等我处理完这些事，我们就走。”宋擎天抬起头来看她，而她却垂头丧气的，完全丧失了平时的活力；这个礼拜真是苦了她，于是他决定好好地补偿她。他把手上的卷宗放下，语调轻快地说：“你想去哪里吃？我们现在就走！”“我自己去就行了，你不必陪我。”她马上婉拒他的好意。她才不要跟他一起吃中饭呢！他平常连吃中饭的时间都不放过她，总是边吃边给她上课，害得她消化不良：不行，她的头脑跟她的胃都需要休息一下。

“为什么？”宋擎天不解地问。

“我跟人家约好了。”这是她唯一想得到的借口。

“谁？我怎么不知道？”“就是那个——那个文丽嘛！我上个礼拜就跟她约好了，那时候你不在，当然不知道。”“那好吧！不过你别太晚回来，下午我想跟你再讨论一下有关桃园开发案的事宜。”“好。”她嘴里虽然这样答应，但心里却想，今天她一定要用她有史以来最慢的速度吃中饭，嗯！就这么决定了，吃了中饭以后再去喝个下午茶，最好能拖到快下班的时候再回来宋擎天饶富兴味地看着她一扫先前的丧气，换上一副乐不可支的样子；不知道她又在打什么歪主意？“你在想什么？”他问。

“没有！没有！”她快速地摇晃着头否认。

“算了，你快去快回！”他再次吩咐。

“我知道了，那我先走了，拜拜！”她怕被他识破她的计谋，所以拿了皮包就急速离开了。

下午四点。

宋正雄到宋擎天的办公室里来，他想刺探一下他的宝贝儿子跟林天姿之间的进展如何。

王裴桦一看到宋正雄来了，立刻谄媚地迎了上去。自从上次林天姿没被宋正雄革职，反而搬进宋擎天的办公室以后，她就一直想找个机会破坏他们。

“宋伯伯，您来得正好，不是我爱在背后说人闲话，您看看，现在都几点了，林天姿从中午出去吃饭到现在还没有回来上班，她简直没把公司的制度放在眼里嘛！都是总经理宠坏她的，您一定要管管他们两个，这样下去怎么得了？”她口沫横飞地说。

“这件事我会处理的。”宋正雄敷衍地说。难怪擎天会看不上她，像她这样爱搬弄是非、唯恐天下不乱似的，真让人厌烦。同时，宋正雄他发现到她提到天姿时眼中一闪而过的那抹怨恨，他想不通，当初他怎么会认为王裴桦这种气量狭小的女人适合当自己的儿媳妇呢？“宋伯伯……”王裴桦还想继续再说，但宋正雄却举起手阻止她：“好了，好了！我会处理的，擎天在不在？我有事找他。”“他在，可是……”宋正雄一听宋擎天在，不管王裴桦还要说什么，便径自敲门进了宋擎天的办公室。

宋擎天听到敲门声，还以为是天姿回来了；这个小姐让他等了半天，现在才回来，非得吓吓她不可。

他转过椅背，背对着门，厉声说：“你竟敢现在才回来，我决定开除你了，你怎么求我都没用，除非——”他等着她接口问——除非怎么样？却听到……“这还是我第一次听到‘总经理’胆敢开除‘董事长’的！哈！哈！”宋正雄戏弄地说。他大高兴了，看来他们两人很有进展，他离抱孙子的日子是越来越近了。

“爸！你怎么来了？”宋擎天吓了一跳。

“我来看看你们的工作情形。”他环顾四周，明知故问地说：“林天姿呢？怎么没看到她的人？”“她——她……”一向擅于言辞的他也一时语塞，支支吾吾了半天，不知该说什么才好。他最不希望的是因为他刚才的一番话而让他父亲对天姿产生了坏的印象，以为天姿常常跷班，实际上，这个礼拜她非常的辛苦。

“她从中午出去吃饭到现在都还没有回来，对不对？”“你怎么知道？”一定是王裴桦打的小报告。

“你别管我是怎么知道的；重要的是，你是怎么管理属下的？竟然让她这样嚣张？我看你应该马上开除她。”然后把她娶回家，后面这句话是他最想说的。

“她是我的属下，我知道该怎么处理，你不必管。”他拉长脸说。

“随便你，反正她也待不久了；你已经告诉了她关于我们所约定的事了吗？”宋正雄问道。

“她该知道的，我都已经告诉她了。”他回避她说：“那好，明天中午就让她跟王裴桦一起去接上野先生。”宋正雄又想到什么似的说：“明天你没事，陪我去打高尔夫球怎么样？最近大溪有个新的高尔夫球场，听说还不错……”“我想跟她们一起去接机，你不是说这个案子很重要吗？身为她们的上司的我，也应该去见见这位上野先生。”他说得合情合理。

“你不会是想趁机帮她吧？我们说好了，这是她跟王裴桦之间的竞争，如果她赢了，我就承认她是我未来的媳妇。”宋正雄故意提醒他。

“我知道，我只是去了解一下情形。”“好吧！那明天我自己去打球。别别的事，我走了。”

王裴桦正贴在门外偷听，一听到宋正雄说要走了，赶忙跑回自己的位子上，装出一副忙碌的样子。

待宋正雄走到她的桌旁，才故作惊讶地说：“啊！宋伯伯您要走了？”“是啊！对了，明天中午可能要麻烦你跟擎天还有天姿，一起到飞机场去接一位从日本来的客户。”宋正雄说。

“日本来的客户？”“你以前在日本念过书，应该知道上野株式会社吧？”“我听过，我父亲跟他们也有生意往来。”“明天要来的上野俊弘先生就是代表上野公司来跟我们谈合作计划的。”“我明白了。”她等着宋正雄告诉她关于他跟宋擎天的约定，没想到，宋正雄说完话后就走了。

她想用话来套他，赶忙追上去问：“为什么要我跟林天姿一起去？”“我怕她的日文不够好，所以要你去帮忙。”宋正雄停下脚步，简单地说明。他可不打算告诉她有关他跟擎天的约定，他只是要利用她吓吓擎天而已。

“就只是因为这样？没有别的原因吗？”她古怪地看着他；为什么他不告诉她实情？“应该有什么原因吗？”他反问她；莫非她偷听了他们的谈话？

“哦！不是的，我是在想，是否还有什么我可以帮忙的。”她隐藏起她的怀疑，装出讨好的笑脸。

“你只要陪他们去接机就可以了，其它的事，他们两个会负责的。”这样一来，他就不怕林天姿会输给她了。

宋正雄走后，王裴桦百思不解，为何宋正雄不告诉她他跟宋擎天的约定呢？这样叫她怎么跟林天姿竞争？这样一来，她岂不是输定了？她不可能听错的，刚才她明明听得很清楚，他告诉擎天说，如果林天姿赢了，他才承认地做他的媳妇……莫非，他就是要林天姿当他的媳妇才故意不告诉她的？王裴桦很清楚宋擎天对她一点意思也没有，所以她才把希望寄托在宋正雄的身上；毕竟一开始，是宋正雄安插她进公司，并画下当宋家媳妇的大饼给她尝的。没想到，现在连宋正雄都看上了林天姿，这叫她怎么吓得下这口气？她绝对不会让他们称心如意的。尤其是那个该死的林天姿！

林天姿吃完中饭以后，就跑去逛百货公司，直到两只脚累得快走不动了，看看时间也差不多快下班了，才乖乖地回公司。

她一走出电梯，正好碰到王裴桦，瞧她一副想杀人的样子，她立刻关

心地走近问道：“王秘书，你怎么了？”王裴桦狠狠地瞪她一眼说：“你别猫哭耗子假慈悲了！”“我又怎么了？你是在生我的气吗？”天姿无辜地说。

“你还装？你敢说你什么都不知道？”她吼着。

“到底是什么事？我真的不知道。”“你不知道？你——”王裴桦忽然停了下来，她暗忖，看她的表情似乎真的不知道那件事，难道他们也没告诉她？

“明天你打算去哪里？”她突然问天姿。

“明天？”“是呀！你快说。”她不耐烦地催促着。

“明天我不打算出门，我想待在家里睡觉。”哈！原来她真的还不知道。王裴桦冷笑地眯起眼打量天姿，突然，她想到一个好办法了！如果她没记错的话，那个上野俊弘是个标准的花花公子，生平最喜欢酒跟女人。

既然林天姿能把冷漠的宋擎天迷得团团转，当然也能勾起上野俊弘的兴趣，何不——“你不在的时候董事长来了，他——”王裴桦故弄玄虚地说。

“董事长他怎么了？”“我不想告诉你，因为你听了以后一定会很伤心的。”“不会的，你告诉我啦！”天姿的好奇心一旦被勾起，就很难罢休。

“是你自己要我说的，听了，你可别后悔。”“不会的，你尽管告诉我，我不会后悔的。”“唉！我知道你跟擎天两个是情投意合，郎有情，妹有意：可是董事长刚才告诉我说，他反对你们在一起。他还说他跟擎天约定好，如果你这次不能帮公司谈成跟日本公司约合作计画，就要他放弃你，然后跟我结婚。董事长叫我无论如何一定要想办法击败你。”王裴桦叹口气又说：“我怎么做得出这种伤天害理的事呢？虽然我们不是好朋友，但要我硬生生拆散人家的好姻缘，我可是做不到。哎！最可怜的是，你到现在还被蒙在鼓里。”天姿被她的话唬得一愣一愣的，只轻声问：“你说的都是真的？”“当然是真的，这种事我怎么会骗你？”原来是这么回事，擎天才会这么积极的叫她帮他接待日本来的客户，还让她看那些开发资料。

“为什么他不直接告诉我？”天姿自问。

王裴桦听到了马上说：“他怎么敢告诉你？你什么都不会，他告诉你也没有用，只有徒增你的烦恼罢了。不过，现在你不必担心了，我决定暗地里帮你。”“你要帮我？我以为你也喜欢——他。”天姿不好意思地说。

“那是以前，现在我对他已经断念了，我是诚心诚意想帮你们的，希望你们这对有情人能终成眷属。”她虚情假意地说着。

“我从没想过要嫁给他，我们只是……”天姿不知道该如何形容她和宋擎天之间的关系；到现在，她还不确定自己对他用情有多深，她是喜欢被他拥在怀里时的甜蜜滋味，还有让她浑然忘我的吻……可是，这就是爱情了吗？

“你这样说就太对不起擎天了，他为了你，不惜跟他的父亲对抗，你怎么可以不战而逃？”天姿想想，这个礼拜以来，宋擎天在不让她知道实情的情况下，想尽办法帮她进入情况，以免她输给王裴桦。不管他是不是打算——娶她，但可以肯定的是，他一定不愿意娶王裴桦为妻，否则，他也不必如此大费周章了。他帮了她这么多，这次该轮到她回报他了。

“那我该怎么办？”天姿问。

“等一下你见到擎天，他一定会告诉你有关明天我们得去飞机场接日本来的客户的事宜，你就不动声色的答应，等明天到了飞机场，我们再见机行事，你听我的准没错。

对了，明天你要好好地打扮一下，日本人最重视这种表面工夫了。”天姿感谢地说：“好，明天的事就要拜托……”“原来你在这里！”一个如释重

负的声音打断了她们的谈话。

刚刚，宋擎天看天姿还没回来，不禁担心起来。她若是故意拖延时间，不想跟他讨论枯燥的公事，那现在也应该回来了；但都快五点了，怎么还不见她的踪影？会不会发生了意外？一想到这个可能性，宋擎天便坐立不安，再也没有心思工作；最后他想，与其在这里白操心，不如自己出去找她。

他马上把桌上的东西随便收拾一下，拿起挂在衣架上的外套，便走出办公室。没想到却在办公室外碰见她。

“你们在谈什么？”宋擎天狐疑地打量她们两人。

“没什么！”天姿率先答道。不等宋擎天再开口，她对王裴桦轻点下头，表示谢意，就自顾自地走进办公室里去。

宋擎天无奈地叹口气，毫无选择余地的，也跟着她走回办公室去。

他自然所表露出来对天姿的纵容态度，看在王裴桦眼里，更加点燃她心中的恨意。

他不曾那样看过她，对她也没有纵容，没有怜爱，甚至没有一丝在乎，他根本不把她放在眼里；在这一刻，她对宋擎天的恨甚至超过了对林天姿的恨，因此，她决定要夺走他最珍贵的东西——林天姿，让他也尝尝伤心的滋味！

8

“你到底跑到哪里去了？”一关上门，宋擎天就对林天姿吼了起来。看到她平安无事的喜悦一沉淀下来，方才的恐慌、担心全浮上心头；他实在是太在乎她了，而该死的她又是那么的难以掌握！

她只是低着头，不看他。

宋擎天在办公室里走来走去，兀自数落她的不是。

“你知不知道现在几点钟了？天底下有谁吃个中饭需要五个小时的？如果你真不想回来，也应该打个电话跟我说一声，要是出了什么事，谁能帮你？下次不准你再自己一个人出去吃饭了，除非是我陪你去！”他以为她会出口反驳，然后提出一堆荒谬的理由来替自己辩解，让他觉得错的人是他而不是她。结果她只是坐着，什么都没说，这样的反应真奇怪！

“你听到我说的话没有？”他低下身子，蹲在她的身前，降低音量问她。

天姿却楚楚可怜地说：“对不起！”“你……”他惊讶得说不出话来，还在诧异之际，天姿突然投入他的怀抱，他则因她的冲撞而坐倒在地毯上，天姿也顺势坐靠在他的身上，并将头紧依着他。

“对不起！对不起！”她又低喃着。宋擎天的关心使她很感动，虽然他的话有点霸道，但她愿意谅解他这个小瑕疵，而且，她开始盘算该如何感谢他的关心——“你没事……”天姿所想到的感谢方式又让他说不出话来；她将他推倒在地毯上，并趴在他的身上，笨拙而热情的吻他。

他心甘情愿被她压在底下，享受她温柔的攻击；这是她在他面前第一次主动表现出情侣间的亲昵。

一直到天姿对他的被动发出不满足的低吟，他才翻身将她压在他坚硬

的身体跟柔软的地毯之间，深深的吻着她，直到她细弱的身躯因激情而轻颤，他才停止他的吻，侧躺在地毯上，让她依偎在他的怀里，轻轻抚弄她披散的长发。

良久，她才恢复理智，她红着脸，不敢看他。

“如果你都是用这种方法来表示歉意的，我不介意你每天做错事。”他的话让她原本已经羞红的脸颊变得更火热，也让她更依偎得紧。

半晌，她才开口说：“如果董事长要你娶王秘书，你愿意吗？”“你听到了什么传言吗？”他紧张地问。

她略摇头说：“我是说如果——你愿意吗？”“我绝对不会娶她的！没有人能左右我的婚姻，就算是我父亲也不能。”他考虑着是否要告诉她有关他的计画——跟她结婚的计画。“我只要你……”“我一定会帮你的。”她语气坚定。

“帮我？”结婚是两个人的事，怎么能说是“帮”他？“是呀！那个日本客户呀！你忘了吗？”在这浪漫的时刻，她怎会想起这种扫兴的事？那个该死的日本人！该死的约定！

宋擎天决定要找个机会跟他父亲把话说明白，他不喜欢有事情梗在他跟天姿之间，他要取消这个约定，就算他父亲会因此而排斥天姿也无所谓；他更自傲地想，她有他的爱就足够了！

天姿不容他多想，迅速地从地上爬起来，还催促他说：“你快起来，不要浪费时间了，我们不是还要讨论有关桃园那块地的开发案吗？快点，我们没有时间了。”她心急地拉他起来。

“如果我没记错，你就是为了逃避跟我讨论这个案子才迟迟未归的，怎么现在又变得这么有兴趣？”他坐在地上慢条斯理地问。

“我改变主意了，从现在起，我要做个女强人，当然就要把握机会，多多学习。”她脸不红、气不喘地说。

“哦？那我也改变主意了，从现在起，我不想再谈那个案子了。”他看看表说：“现在已经下班了，走吧！我送你回家吃饭。昨天奶奶说，今天晚上她要做我最喜欢的红烧蹄膀。”他起身拉着天姿往外走。

“可是——”“别可是不可是的了，快走吧！我饿死了。今天中午我只吃了一个三明治，不像有的人好命得不得了，还有时间到餐听去大啖美食。”他试图转移她的注意力，顺便引起她的愧疚感。

她也真好骗，马上加快脚步跟着他走，恐怕走得太慢，让他给饿死了。进了电梯以后，她果真安慰起他来。“其实，我今天中午也没吃多少东西，文丽有事不能跟我去吃饭，我一个人吃，好无聊哦！后来我去百货公司逛逛，一周就逛了三个小时，现在我的腿又累又酸，还是你待在公司比较好。”“这么说来，我待在公司辛苦工作也算是占了便宜，而你跷班逛百货公司算是吃亏啰？”他出了电梯，回过头问。

“对呀！”她跟在他后面走出电梯，频频点头称是。

这才是他的天姿！什么事到了她的嘴里都自成一番歪理，似乎理亏的人永远都是他！

“为了弥补你今天所吃的亏，我这个占便宜的人就牺牲一下。”他弯腰抱起她，无视旁人惊奇的眼光，迈开步伐向前走去。

“你快放我下来，这么多人在看我们！”她低声命令他。

“这又不是第一次，习惯就好了。”他根本不在乎，又说：“我这么体贴

地照顾你，你还不满意？唉！我们男人真是命苦！”“胡说，你们男人最好命了。”他又成功的转移天姿的注意力，让她只顾反驳他的话。“特别是日本男人，他们的老婆——哎呀！我差点忘了，你跟我提过的那个日本客户什么时候来？”她扯扯他的领带，逼问着。

他呻吟一声，为什么她又想起这件事？“你快说，是什么时候？”她不放松地继续追问。

“明天，不过你不必帮忙了，这件事交给王裴桦就行了，明天她会去飞机场接他。”“为什么？你觉得她比我能干吗？”她嘟着嘴问。是他自己说不愿意娶王裴桦的，为什么还把事情交给王裴桦？他一定是认为她没有能力完成这件事，所以干脆放弃算了。

“不是，她哪比得上你，你才是我心目中的女强人。”他不正经地说着。

“那为什么不让我去？”“这件事让她去处理，你不要管了，你只要好好的在家休息，这样不好吗？”天姿不再争辩，但她心里就是不服气！而且他不让她去，她就偏要去，她就不信她做不了这件事。再说，有王裴桦的帮忙一定没问题，事成之后，宋擎天和董事长一定会吓一跳的。

她开始又天真地想象起他们崇拜地仰望着她、赞美她的情景……

第二天在飞机场，王裴桦看到精心打扮过的林天姿兴奋地跟她挥手打招呼时，她不得不承认，林天姿确实长得很吸引人，她那轻盈动人的体态，细致的五官，大大的眼睛里闪耀着纯真，以及对她的全盘信任，连同是女人的她都对她升起怜惜之心。

这一瞬间，王裴桦突然对自己的所作所为感到不安起来，她不应该这样陷害她的……这个念头才出现那么一下下，王裴桦又立刻甩甩头告诉自己，这是林天姿咎由自取，是她先对不起她的，她不必为此感到歉疚；该感到歉疚的人是宋擎天，这一切都是他害的。宋擎天？咦？怎么没看见他？等天姿走近，王裴桦立刻问：“怎么没看见擎天？”“他没来，昨天他对我说这件事就交给你办就好了，我不必管了。哎！他对我真是没有信心，所以我就自己偷偷跑来了。我一定要把这个 Case 搞定，让他不再小看我！”天姿无心机地说明。

“那太好了！”宋擎天不在，她的计谋更容易得逞。

“我也觉得这个主意不错，他一定会吓一跳的！”天姿应道。

王裴桦笑着告诉她：“待会儿我们要接待的客户是上野俊弘先生。他这个人最喜欢漂亮的小姐，只要你对他灌点迷汤、撒撒娇，他什么都会依你的。就怕你别别扭扭的，一旦惹火了他，那就糟糕了。所以这件事能不能成功，就全看你今天的表现了。”“你放心好了，这种美人计，电视剧里常演，看多了自然就会了，我一定会好好表现的。”“时间差不多了，他应该快出海关了。”王裴桦边说，边往出境处看去。

“啊！来了。”“在哪里？是哪个？”天姿的身材实在太娇小，随便一个人往她前面一站，就挡住她的视线了。

“就是那个穿着白色西装，头发抹得油油亮亮的男人，看到没？后面还跟一个提行李的人。”王裴桦精准地描述，随即又说：“我们过去吧！”经过初步的自我介绍以后，上野俊弘果然如王裴桦所料，一双桃花眼紧盯着天姿

瞧，而且还时时露出自以为很迷人的笑容，以日式礼仪鞠躬说：“敝姓上野，初次见面，请多多指教。”说时，他的视线仍离不开天姿。

一直跟在他身后的方脸中年男子也依样鞠躬说：“敝姓大桥，初次见面，请多多指教。”天姿回着礼边想，真奇怪，一样是鞠躬，大桥先生就让人觉得非常谦恭有礼，而这个上野先生却让人感觉到轻浮，大概是因为他的眼睛吧！从见面到现在，他一直毫不避讳地直盯着她，可见，这个人真不懂礼貌！莫名地，天姿对他产生了厌恶感，又怕被他发现，忙别过脸。

“上野先生，我们现在就送你们到桃园去看看场地跟筹备情形。”王裴桦用日语说着。

天姿跟那位大桥先生听了都吓了一跳。

大桥往前站了一步，语气冷静、有礼地说：“上野专务累了，请你先送我们到饭店去，明天再……”上野俊弘举起手一挥，大桥就闭口退下了。

“我们怎么可以违背这两位漂亮小姐的好意？一切就照你们的安排。”他暧昧地笑着说。

倒是天姿还不罢休，她把王裴桦拖到一旁，低声问：“我们今天不是只来接他的机吗？”“林天姿，你真是糊涂，我们人都已经到这里了，顺道去看看工地不是更好，难道你不希望快点搞定这件事？”“可是我告诉家里的人说，我一会儿就会回家的。”“等一下你再打个电话回家报备，不就得了？”她按着说：“你别忘了我刚才说过的话——美人计。”天姿暗暗叫苦，真后悔刚才说了大话。哎！说是一回事，一想到真要那样做，她全身不禁都起了鸡皮疙瘩。

上了车以后，她的酷刑才真正开始。

王裴桦特意安排天姿跟上野俊弘坐在后座，却让大桥坐在驾驶座旁，好方便上野俊弘对天姿上下其手。

上野俊弘非常满意王裴桦的安排；他早听说过台湾公司的待客之道很特别，如今亲眼目睹，果不其然：只是想不到他们还特别为他安排这个“幼齿”的，实在是太礼遇他了！于是，他大胆地将一手搁在她的肩上，另一手放肆地在她身上游移；而天姿掩饰不住的抗拒，反而更加强了他要得到她的决心。

天姿强忍着出手教训他的冲动，净陪着笑脸，小心地回避他无所不在的手。随着车子的震动，他越坐越靠近她，她退到无处可退，只好让整个人紧贴着车门，心里祈祷着快点到达目的地，否则，浸淫在上野俊弘浓烈窒人的古龙水中，她快吐了。现在她才觉得不应该瞧不起那些从事不正当行业的女人，她们能忍受各式各样的男人，单这分忍功就令人佩服！

只为了争一口气，而必须忍受这个色狼的性骚扰，值得吗？天姿甚至考量着，是否应该依照自己的本性，狠狠地修理他一顿，好为“女人”除害？实际上，上野俊弘应该觉得庆幸，因为从飞机场到工地这段路并不太长，以致没有足够的时间让天姿想个透彻，否则，他铁定逃不过这一劫的。

王裴桦才把车停好，天姿就迫不及待地冲出车外呼吸新鲜空气。等他们都下了车，她就开始运用这几天来宋擎天勉强装进她脑袋瓜里的术语，简介整个开发计画案，她还不忘把宋擎天对这个计画的评量跟展望，依样画葫芦的说了一遍。

不愧是日本公司的代表，上野俊弘就像一般的日本职员，虽然重女色，但一碰到公事，他便迅速地恢复正经的态度，详细地跟天姿讨论起整个开发

计画案的细节；刚开始，他还以为她只是个漂亮的“花瓶”，没想到她还是真材实学！

倘若宋擎天在场，他必定会为天姿出色的表现感到欣慰。

王裴桦眼看天姿跟上野俊弘滔滔不绝地讨论了一个下午，而上野俊弘不断在言谈间对她流露赞赏之色，她便开始担心她精心策划的计谋会再度失败——“天都黑了，有什么事明天再说吧！”王裴桦打断还在热烈讨论的他们。

天姿这才注意到时间不早了，她说：“对不起，我没注意到时间，这么晚了，我们快回台北。”王裴桦喊了她一声，埋怨地说：“上野先生累了一天了，我们应该请他到饭店去吃一顿，尽尽地主之谊。”她转身又对上野俊弘说：“我知道桃园有家饭店的菜色不错，不如就到那里去吃饭吧！”不待他们表示意见，王裴桦就把他们赶上车，朝饭店出发。

席间，王裴桦不断地劝大家喝酒，不胜酒力的天姿，推辞不了也喝了两杯，不久之后，就觉得头昏眼花。

“我得去打个电话，通知家里一声，要不然，他们会担心的。”她勉强站起来，摇摇晃晃地离开。

王裴桦特别注意到上野俊弘眯着微醺的双眼，贪婪地看着天姿摇摆生姿的背影，只差没流口水来。她得意地笑了，“酒能乱性”这句话说得一点也没错！只不过才灌了他几杯酒，就让他原形毕露，那么，只要她再加把劲灌醉林天姿，自己再借机溜走，把林天姿留在这里，她就不信上野俊弘会放过到手的肥羊。

今晚林天姿就会毁在上野俊弘的手中了，她就不相信宋擎天还有什么能耐救得了林天姿！

“专务，你要三思，我们现在是在台湾，不是在日本，要是出了什么事……”大桥手中抱着醉得不醒人事的天姿，竭尽心力阻止上野。

“这件事你就别管了，把她放在床上！”上野俊弘指着饭店客房中央的双人床说。

大桥小心谨慎地把天姿安置在床上，又替她盖上被子；他看看那张露在棉被外的年轻面孔，不死心地再次劝说：“专务，这件事要是闹大了，社长一定会取消你的继承权，请你再考虑、考虑。”他深深地向上野一鞠躬。

“这件事我自己会负责，你还不给我滚出去！”他指着大门，命令大桥。

“是的。”他又深深地鞠了躬，才步出门去。

上野俊弘迫不及待地扯下领带，坐在床沿瞧着天姿，并轻轻地拉下覆盖在她身上的棉被；在双人床的衬托下，她益显得娇弱可人。对经常在女色中打滚的上野俊弘来说，她的纯真就像是致命的吸引力，使他如同飞蛾扑火一般，总是难以自制如洪水决堤般的欲念。

“我会温柔地对待你的……”他伸出一根手指，顺着她微红的脸颊慢慢滑落至她的胸前。突如其来的，他粗暴地扯开她的衬衫，将自己的身体压在

她的身上，胡乱地啃吻她暴露出来的白嫩肌肤——而天姿只能在迷雾中挣扎；她迷迷糊糊地只觉得自己正不断地朝无底深渊沉坠下去。

此刻，她一心只希望能有个人来救她，因此，她很自然地朝上伸出手求救；忽然她感觉到有一只强而有力的手臂拉住了她，她便拼命想睁开眼感谢她的救命恩人；但眼前为什么老是黑压压一片？于是，她再度狂乱地环顾着四周，想要寻找光明……上野俊宏用单手扣住她乱挥的双手，用他的身体镇压住她的挣扎，而用空出来的另一只手忙着脱她的衣服跟他自己的衣服。

蓦然间，天姿睁开了不甚清醒的双眼，看见他正用着如饥饿的野兽要吞噬人似的眼神瞪视着她；而他索性放弃两人纠缠在一块儿的衣物，捧起她的脸，凑近她的唇，强吻住她。天姿被这突来的举动吓坏了，一时分不清楚是梦境还是真实？“你别怕，我会好好地对待你。”他因欲望高涨而显得浑浊的嗓音，终于真实地传入她的耳中，连带地也激起了她顽强的抵抗“放开我！放开我！”天姿对他又睡又打。可是他丝毫不受影响地强压着她，压得她快喘不过气来了。她张嘴想呼吸，他却硬将舌头挤入她的口中；她恶心地避开，用纤弱的双手挡在两人之间。

她越是顽强的抵抗，越是激起他的热情；他急促地对着她的耳边喘息，贪婪的目光再次梭巡她的全身上下，最后，他将注意力摆在天姿的下部，再一个突然，便掀起她的裙摆，而把自己的一只腿挤进她的双腿间。

她惊呼出声，双手拼命地想拉下裙摆，并拢双腿，以阻止他的侵入。不要！不要！

这是属于她心爱的男人——宋擎天——的特权，除了他，没有别的男人可以拥有。直到此刻，她才后悔为什么没早一点明了自己的心意！

老天爷，求你不要让这一切变得太迟……她无声地呐喊着。

上野则因欲求不果而变得粗暴，甚至丧失了理智而用手掐住她的喉咙。“不要逼我伤害你！”她一阵惊慌，本能地欲作最后一搏；于是，她抬起膝盖，猛力击向他的鼠蹊部。

上野俊弘因这意外的一击，痛得卷曲身躯哀号；她便趁机用手臂推开正压在她身上的上野，而这力道更令他疼得呻吟滚落在一旁。

这一击达到制敌效果以后，天姿勇气大增，她猛一翻身，便坐在上野的身上，两手结结实实地打着他的耳光，嘴里直嚷着：“打死你这个坏蛋！打死你这个坏蛋！”连打了几十下，她才停手，又意犹未尽地捶了他胸口好几下，说：“你再作恶啊？我打死你！”上野俊宏又呻吟了一声，这一声却令她心惊，跌跌撞撞地爬起身，并尽可能远离他。

可是，他没有再动弹，天姿鼓起勇气走向前去探视，只见他紧闭着双眼，躺在一旁喘息；看来，上野俊弘已经被他打晕了。她因这迟来的松懈感到全身虚脱无力，更因为这样的剧烈“运动”而感到昏眩不已……

最后，是急促的敲门声挽回她仅存的意识。

她虽听不清楚外面的人在喊些什么，但直觉告诉她，只要开了门，她就安全了。

她努力撑起不听指挥的身体，蹒跚地走向希望之门，但还没走到一半，门就被撞开了。当她看着出现在门口的身影，只柔柔地说：“你来了！”接着，

她就软倒在地。

宋擎天立刻冲上前去抱住她的身体，以骇人的冷静说道：“我来了！你别怕！”他的动作虽充满温柔，却在他紧绷的肌肉里泄露出沸腾的怒火——那是针对那个胆敢伤害她的男人而燃烧的怒火！他狂野的眼神僵直地盯着躺在床上的上野，他笃定，等他安置好天姿后，他会让他为今天的所做所为付出代价的。

“我打晕他了！”她在他怀里骄傲地说。

天姿的声音使他低下头紧抵着她的额头，急切低语：“你没事吧？他有没有伤害到你？”“没有！没有！”她知道，此刻他需要的是她的保证。

他的双手爱怜地轻抚过她的身体，一双眼神因为接触到她身上被撕裂的衣服而再度变得狂暴。他轻轻地将她放在沙发上，冲动地抓起晕倒在床上的上野，用力地对准他已经肿胀的脸颊挥了一拳。

“你给我醒过来，你这个杂碎。”宋擎天骂完，伸手又给上野一拳。

上野俊弘则像是其无生命的玩具般，经宋擎天一击后，便呈抛物线跌落在墙脚；宋擎天还不甘心，过去又踹了他一脚，再把他抬起来——天姿怕他再这样继续打下去，会闹出人命来，着急地向四周张望，想找个办法阻止他；条地，她瞥见愣在门口的大桥，忙出声招呼他。“快阻止他！他会打死他的！”住在隔壁房的大桥在听到急促的敲门声时，就知道上野出了事。他连忙奔出来，但是却被宋擎天暴怒的气势给震慑住，使他不敢开口表明自己的身份。直到听到天姿的召唤，他才想起他不能见死不救，他有责任保护上野的性命。

他快步跑过去，跪在宋擎天脚边，两手抱住他的腿，不断哀求着：“请你原谅他！”

“求你饶了他一命！把他交给警察吧！”宋擎天虽然听不懂大桥说的日文，但他的哀求声还是让他停了手。他回过头问天姿。

“这个日本人又是谁？他叽噜咕噜的说些什么？”“他是大桥先生，他请你放过上野，让法律制裁他。”“那岂不是太便宜他了！”宋擎天虽然克制住了杀人的冲动，但手里仍然揪着不醒人事的上野。

“请你饶了他！上野家会感激你一辈子的。”大桥仍不放弃地抱着擎天的腿，再度讨饶。

“擎天，我要吐了！”天姿捧着虚弱的胃干呕。

这才是让宋擎天放过上野的主因；他摔掉上野，冲过来抱起她到浴室——他让她躺在他的怀抱里，并用温热的湿毛巾，无比温柔地轻拭她苍白失血色的脸庞，并不断整理她散乱的长发；她则因腹部的不适而紧闭双眼，深深感受他的温暖怀抱带给她的安全感，释然的泪水不禁从她长长的睫毛缝中渗出，再滴滴滑落她的脸庞。

“天姿！”宋擎天心疼地唤着她的名字。

“刚才我好怕！”她哽咽不成声，更不能停止从体内传出的颤抖。

宋擎天立刻脱下身上的外套，包裹住她的身体，搂着她。“你别怕，我会保护你的，我保证，以后绝不会再有这种事发生了！”他保证地说，然后抱着她站起身来。“没事了，我现在就带你回家。”“不，我不能就这样回去，奶奶他们会骂我的，我喝醉了酒又——又弄成这样……”她焦急地求他，暂时又忘了那件丑陋的事。

“他们不会怪你的，你不回去，他们反而会更担心。”宋擎天抱着她步出

浴室。

“你不了解奶奶，今天我发生了这种事，日后，她绝不会再让我出门了，她会一直守着我，除非我出嫁，要不然，我一辈子都得待在家里了。”她夸张地说。

他没答话，天姿只感觉他全身紧绷，又在散发他那骇人的气势。

天姿顺着他凌厉的目光，发现他正盯着那张凌乱的床及掉落在地上发皱的床单……而罪魁祸首——上野俊弘已经消失无踪；大概是大桥趁他们不注意时，把他带走了。

适才那丑陋的一幕又浮现她的脑海；天姿忽然觉得自己的身体被弄脏了——他龌龊的吻、恶心的舌头，都曾在她身上留下粗暴的痕迹……她挣扎地想离开宋擎天，他却紧抓住她，问：“你怎么了？”“我觉得自己好脏，你放开我！”“天姿，你别这样！”他用力搂住她，不让她离开。

“我要洗澡，我要洗掉他留在我身上的痕迹。”她可怜无助地说，眼眶盈满委屈的泪水。

“好，好，你别哭！”宋擎天放下她，安抚地说。他实在承受不了她的泪所带给他的心疼感觉，更情不自禁地用指尖去找他的泪；没想到这温柔的动作，却引出了她更多的泪珠，且成串、成串地滑落她的脸颊。

只要能止住她的泪，他什么都愿意做！

“我打个电话给柜台，跟他们要个房间让你洗澡；然后我再打电话给奶奶，告诉她你今天不回家。有我照顾你，她不会起疑的。你别哭了，一切有我，什么事情我都会解决的。我只求你别哭了！”天姿却以更大的哭声来回报他的体贴。

最后，他霸道地大声说：“我不喜欢你哭，我命令你立刻停止哭泣。”这句命令强而有力，使天姿不敢反抗，且停止了哭泣，只剩下轻声的抽噎。

“你说的都是真的？”她没头没尾地问。

宋擎天皱起眉看她，表示不解。

“你刚刚说要替我打电话回家，还有……”他长长地叹了口气说：“都是真的！”然后幽幽地自问：“难道我这辈子就注定要像这样栽在她的手里？”

打了电话通知两家的家人后，宋擎天瘫靠在长沙发上，面无表情地望着前方，内心却是万般翻腾。

如果他没临时起意打了那通电话。天姿就——今晚稍早，他在书房工作时，忽然很想听听天姿的声音。

只不过才一天没有见到她，心中便挂念不下，这还是他长这么大以来，第一次体认到“一日不见，如隔三秋”的含意。以前，他总看不起诗人的无病呻吟，直到现在，他才深深明白由男女之间的情感所编织出来的网会让人深陷其中，且不“愿”自拔。

他无心工作，拿起了电话听筒，天姿的母亲一听便认出是他，按着就着急地告诉他：“天姿中午就出去了，说是去飞机场接公司的客户，三、四个小时就会回来。谁知道，到了吃晚饭的时候还没见着人影，可把我给担心死了。刚才，她从桃园打了通电话回来，只说她跟公司的秘书，还有那位日本客户还在桃园，要等吃完晚饭才能回来……”她迟疑了一会儿又说：“我

不敢跟她奶奶说，因为她的声音听起来像是喝醉了。擎天呀！

你们公司的秘书小姐靠得住吗？天姿涉世未深，对人又没有警戒心，而对方又是日本人，我怕她会被骗了，你……”“天姿有没有提到那个秘书叫什么名字？”他插嘴问。

“好象姓王吧！”是王裴桦！这下可糟了！

“她有没有说他们在哪里吃饭？”他急急地问。

“嗯——我听得不太清楚，大概是‘假日大饭店’吧！擎天，我们天姿不会出什么事吧？”“伯母，您放心，我马上到桃园去找她，不会有事的。”挂断电话前，他又说：“伯母，如果天姿又打电话回来，请您叫她马上回家，并且问清楚她在哪里，我会去接她；等我到了桃园，我再跟您连络。”挂完电话后，他动作敏捷地穿上外套，抓起柜子上的车钥匙，便奔下楼去。

正在客厅跟女儿闲聊的宋正雄，首先发现他仓皇的举动。

“怎么了？你有急事要出去吗？”“天姿跟王裴桦陪那个上野俊弘到桃园去了。”他言简意赅地说，脚步则不停歇直向大门走去。

“怎么会这样？今天早上你不是还告诉我说要取消我们的约定的吗？”

“我是要取消那个愚蠢的约定，但，我不知道天姿到底在做什么？”他气恼地回话。

宋正雄暗忖了一会儿，说：“擎天，我看王裴桦不会安什么好心……”

“我知道！”他打断他的话，打开大门说：“所以，我才要到桃园去看看。”“我一直没告诉你，那个上野俊弘是出了名的好色之徒！”宋正雄追出来，大吼地告诉宋擎天；要是天姿真的出了什么差错，他绝不会原谅自己的，而他更相信，擎天也绝不会原谅他的。

他不确定擎天是否听见了他所说的话，还想再多做补充时，擎天的车已经急驶而去。

擎红，宋擎天的妹妹——在宋正雄的背后问道：“爸，你们在说什么？大哥怎么了？”“我不应该插手管他们的事的！”宋正雄无限懊悔地喃喃自语。

所幸，今晚高速公路上塞车的情形并不严重。宋擎天一路超速行驶，心里只有一个念头——他要马上赶到桃园去救天姿，他绝不能让那个日本鬼子玷污了她。

原来，他还是听见了他父亲所说的最后一句话；也就是那句话，让他这么心急如焚。

如今，他的脑中净是天姿无助她躺在床上，而那个日本男人正垂涎地望着她，并百般恣意地调戏她——想到这儿，宋擎天恨不得能马上飞到桃园去！原本要一小时的车程，他只用了四十分钟就赶到了桃园：正烦心要从何找起时，交流道旁的广告看板上几个斗大的字，快速地为他解决了难题——假日大饭店——五星级的服务，是您最佳的选择。

宴客、住宿，最高的享受。

桃园重X路三段五号。

感谢老天爷的帮助，让他能在最短的时间内找到了天姿用餐的饭店。

饭店里的服务人员，在金钱的诱惑下，热心地为擎天指点上野俊弘所

订的房间位置。

当他一弄清楚房间号码后就冲上楼去，拼命地敲打着门，大声呼叫着天姿的名字；可是里头一点动静也没有，逼不得已，他只好撞开门……

9

“天姿怎么洗了这么久还没出来？”宋擎天回过神以后，才注意到浴室内不寻常的安静，连忙打开浴室的门——因为热气的蒸熏，加速了血液循环，不胜酒力的天姿竟侧靠在浴缸里睡着了。宋擎天松了一口气后，才蓦然发现到她赤裸的躯体她原本白皙的皮肤，因为热水的浸泡而泛出粉红带着珍珠般的光泽，在水波荡漾下，若隐若现；而眼前这幅美女沐浴图，不禁让他猛咽一口气，再也不能移开视线。

她就这么无邪地睡着，对自己所展露出来的性感毫无所觉，就像罗马神话中代表爱与美的女神——维纳斯。她的长发在水中覆盖住她最女性的部位，若隐若现煞是诱人。

宋擎天凭着超人的意志力，命令自己转过身背对她。

“你不能在这里睡觉。天姿，你听到了吗？”他的声音太过低哑，根本穿透不进她疲惫的大脑。

不行，不能这么任她躺在水里，她会生病的！在无计可施的情况下，他跟自己说：“我已经叫过她了，是她没听到；为了她的健康着想，我应该做的是走过去，抱起她，擦干她，抱她上床，让她睡觉。就是这么单纯、这么容易！”他紧张地拾起大浴巾，又对自己训话起来。“你又不是没见过赤裸的女人，紧张什么？再不快点，水就冷了！”但，说是一回事，真做起来，可也是件艰难的事。

不说别的，单要从水里抱起她，就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她滑腻的肌肤，几度让他掌握不住；好不容易肥她在水里“捞”起来，他自己却已经湿透了。

天姿柔若无骨地躺在他的怀抱里，任他摆布。他深吸一口气，先把她放在浴巾上，再闭着眼，用浴巾擦干她的身子；而这一连串柔软的触觉让他冒了一身汗……最后他决定放弃帮她穿上睡衣，因为，要想拂过她每一寸赤裸的肌肤，而不准自己引起欲念，这简直是非人的折磨，他忍受不了的！

因而，宋擎天略嫌粗鲁地把她塞进棉被里后，才敢正视她。天姿完全不知道他正在受欲望的煎熬，只是像婴孩般地熟睡；望着她那红通通、似苹果般的脸蛋，忍不住，还是伸手去摸摸她的脸颊，感觉一下她细嫩的肌肤的触感和香甜的睡容。

当他的大手触及她的发鬓，他才惊觉她的头发还是湿的，只好认命地站起来，取了另外一条干毛巾来擦干她的秀发。他这样尽心服侍她，她应该付给他什么小费呢？宋擎天好笑地想着，是一个吻？两个吻？三个吻？还是更多、更多……等到确定她头发全干了之后，宋擎天才想起自己还穿着湿衣服；待他换上饭店所准备的睡袍后，一晚的折腾也让疲惫的他一躺在棉被上就睡着了。

夜深了，浩瀚的夜空只有较洁的上弦月发出神秘梦幻的光芒，而每束光芒仿佛都在为恋人编织侨旋的美梦——在梦里，她不着片缕的躺在草地上

熟睡着，无边际的白雾围绕在她的四周，乍看之下，仿若白色帐幔；随着渐亮的光度，阳光穿透了浓雾，金黄的光芒染上她白嫩的肌肤，使她看起来像是黄金女神一般。

他放肆的欣赏她的美，欲望如海潮般汹涌翻腾，一股强烈的占有欲更像龙卷风般袭卷他的心神——这一刻，他已经等得太久了。

恍惚间，他已经躺在她的身旁，并抱着柔软香甜的她；他让她更贴近他坚实的胸膛，好恣意地轻咬着她纤细的颈子：她的手则自然地圈住他的颈项，顺服地偎向他，似有若无地发出一阵轻声的叹息；她的气息，缕缕都吐在他的身上，令他提振的热情愈发不可控制。

不知怎么地，他从呻吟中醒来，却惊觉这一切并不是梦。天姿的头真真实实地靠在他的肩膀上，一只手还伸入他的睡衣里，并搁在他的胸前，而她的腿也亲昵地贴在他的双腿间；就这样，她真实的体温点燃了他体内的熊熊欲火。

而他堂堂的男性身体已对她引人遐思的媚姿做了忠实的反应，但，今晚她才刚经历过险遭强暴的痛楚，他不想、也不忍再勾起她不愉快的记忆，于是试着轻轻移开她，更希望她不会在此刻醒来。他刚试着抽出她搁在他胸前的手，她便轻叹一声表示不满，这令他屏住气息不敢再动，直到她再度安静，他才又开始慢慢移动天姿不记得自己是何时睡着了，只知道自己做了一个很美妙的梦，梦中的擎天像是温暖的大阳，和煦、热情的照拂她，并给了她满溢的柔情；但，她不能满足，甚至想要需索更多。就在她想要得更多时，浓雾开始弥漫起来，并渐渐阻隔了她与擎天。不要走！

今夜是属于他们俩的，她不要他离开，她要他留在她身边；于是，她快速地伸手在迷雾中搜寻。

“天姿？”他那低沉、富磁性的嗓音清楚地唤着她。“天姿，你醒了吗？是我！”天姿慢慢睁开双眼，不知自己身在何处，却很高兴是在他的怀里醒来。

他继续挪开身体，退向床边。

而她不喜欢他的退缩，紧跟了上去。

他惊呼：“天姿？”他想，她一定还在睡梦中。

忽然，她爬上他结实的身體，清澈的眼眸离他只有咫尺；这令他惊讶地想爬起身。

“不要动！”她低下头吻他。

“轰”一声，他的理智顿时消失无踪，且立刻激情地与她展开甜蜜无比的拥吻。他不再抑制自己，任欲望的风暴袭卷他们俩；他用他狂野、无保留的爱，让她忘了一切犹疑、恐惧；她则用她温柔、最原始的爱，让他更热情、更激情。此时此刻，他和她之间只有彼此的爱在泛滥……直到最后完美的结合！

过了好一阵子，宋擎天才清醒过来；而第一个跃至他心口的念头是自己伤害了她，因此，他急忙撑起身体离开她——“天姿，我弄痛你了吗？”他愧疚地掩住脸低语：“我太粗鲁了。”她静默着，没有回答；宋擎天低下头看她——她又睡着了。

宋擎天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他竟趁她昏睡时占有了她，他实在太胡涂了！当时，他应该踩煞车的，不该让欲念溃决的，他应该尽到保护她的责任……突然，睡梦中的她向他倚近，他自然地又搂住了她，并以无限的爱怜

为她盖上被子；他刻意不去想他玲珑有致的身躯，只专注地为她抚平纠结的秀发，但，如此简单的动作竟又令他想要她。他费力镇定自己，不能再次信任自己能如此近距离的跟她躺在一起，于是他用棉被紧紧地裹住她，才放心地让自己一个人坐在沙发上，一夜无眠。

直到天边泛出了鱼肚白，天姿才眨眨眼，伸了个懒腰，也在这时候，她才感觉到自己身体最柔软的部位在微微作痛；原来这不是梦，她难为情地回忆——真实的一切竟比梦境还美！

她立刻寻找他，却发觉他不在床上。

宋擎天一发现她醒了，就默默等着那不可避免的谴责；一切都是他自找的，也怨不得谁，如今，他只盼望她能给他一次赎罪的机会。可是她没说话，只快速地坐起身来看着他，浑然不觉自己裸露在棉被外的酥胸。

他呻吟一声，别开视线，寻找另一件睡袍，递过去给她。

“你快穿上！”他粗嘎地说。

天姿这才意识到她全裸着身子，羞红着脸不敢看他，而手忙脚乱地套上睡袍。

在宽大的睡袍的衬托下，她看起来更加娇小脆弱，也使宋擎天更加觉得自己的不可原谅；他羞愧地低着头说：“我很抱歉，那不该发生的。”“什么？”她猛地抬头看他；难道他后悔了？“我不该欺负你的，你半睡半醒的——我应该克制自己的，我知道我不可宽恕，但是，我唯一的理由是——我情难自禁，请你——”“那不是你的错！”天姿打断他，坦诚地说：“是我的错，是我——欺负你的，对不起！”宋擎天为她这番话，惊讶得张大嘴、呆望着她，脑筋一片空白。

她继续自首地说：“我发誓，我没预先计划要——欺负你。只是当昨天晚上上野欺负我的时候，我突然想到，如果能跟你——在一起，那样比较——好，哦！不对，是很好——嗯！也不对——哎！算了，总之，我就是想跟你在一起。”她害臊地不敢抬起头来看他。

过了半天，宋擎天才吐出一句话：“那昨晚，你是清醒地跟我……”“嗯！”她的头垂得更低。

“这么说，是你害我白担心了整夜？”他松了口气；但她令人意外的告白，却膨胀了他男性的自尊。

他忽然扑倒她，惹来她阵阵惊呼。他邪恶地说：“我要你赔我！”“是你自己要担心的，怎么可以要我赔——啊！你要做什么？”宋擎天已经解开了她的睡袍，深情地看着她，低喃说：“你不赔不行，现在我就要取回属于我的东西。”紧接着，她又陷入他所编织的爱之网中。

许久，他们才从激情中恢复过来，宋擎天轻抚她泛满红潮的肌肤，柔情地说：“我又弄疼你了！下次我会更温柔的。”“没关系，我不怪你。”她轻吻他颈边因太过激情而剧烈跳动的脉搏，调皮的用手去搔弄他的胸膛。

他的心跳又加速了，猛地捉住她的手。

“啊！好痛！”她低呼一声。

她的手腕立刻浮现一圈青紫，他困惑地说：“我不知道我的手劲有这么大！”“不是你弄的，是昨天晚上他抓住我的手……”他马上疼惜地捧着她的手轻吻，忽然想起什么似的，一双怒眼攫住她，恶狠狠地问：“你为什么告诉我一声，自己偷偷跑去接他？”她心虚地回避说：“又不是只有我一个人去，还有王秘书呀！”她不提王裴桦还好，一提起她来，就更让他怒气冲

天；分明就是她故意要设计让天姿喝醉酒，再让上野俊弘有机可乘！

“你这个大傻瓜，被她骗了还不知道！”他对她大吼。

“她——她说她要帮我谈成这笔生意，好让你对我刮目相看的。”她呐呐地说，似乎还不相信他所说的事实。

“那你出事的时候，她人在哪里？”他揉揉她的头，气恼地说：“你不可以这样随便就相信别人。”“我怎么知道她是骗我的！”她懊恼地说。

他搂紧她、安慰她，声音里充满了感情。“没关系了，我不会让这种事再发生了；从现在起，我会照顾你一辈子的。”

他以为他们已经有了结婚的共识了，其实不然。

快中午时，当他们准备离开饭店，宋擎天开玩笑地说：“我们度蜜月的时候，还可以再到这里来重温旧梦。”天姿却以震惊的表情响应他，在在说明了她从没想过要跟他“结婚”这码事！

“你不打算嫁给我？”他皱着眉质问她。

“你又没跟我求婚。”她随便找个理由。

“我曾告诉你我会照顾你一辈子的。”“我——我想，我们还是不要结婚比较好。”她换种方式说。

“为什么？”他大吼着，同时，他也快气晕了；长这么大以来，他从未尝过失败的滋味。

他过大的音量令她畏缩地低语：“你爸爸不喜欢我。”“谁说的？”“王裴桦。”“那个该死的女人！”等他回到台北，非找她算帐不可。“结婚是我们两个人的事，不必管别人的看法。”“不行，你是他唯一的儿子，你怎么可以做出让他伤心的事？”天姿对长辈向来是很尊敬的。

看来，他缠上的不但是个麻烦的女人，还是个顽固的小女人！不行，他得想个方法说服她。

只是，在他想出好法子之前，传来了敲门声。

天姿连问都没问就拉开了门。“大哥！二哥！你们怎么来了？”林天伦说：“妈不放心，要我们来看一看。”他眼尖地注意到天姿胸前微露的吻痕。

林天奕也注意到了，不等林天伦开口，他越过呆立在门口的天姿，逼近宋擎天，不悦地瞪视说：“你对她做了什么？”天姿在他背后抢先回答：“他什么都没做，二哥你别……”林天伦伸手拉过她，用眼神定住她，不让她再说话，然后再往她前面一站，跟林天奕一起阻挡在她跟宋擎天之间。

“现在你有什么话要说？”林天伦挑起一边剑眉，笑着问宋擎天。他不像林天奕那么紧张，因为他深知宋擎天对天姿的感情，只是忍不住要戏弄他。

宋擎天也知道林天伦在等着看好戏，所以，他夸张的叹了口气。

“你们应该问问天姿，她对我做了什么才对！我在睡梦中，她忽然攻击我，趴在我的……”话未说完，他便目瞪口呆地看着他的听众——林天伦、林天奕——突兀地瞪直双眼，直挺挺地向后倒下。

站在他们身后的天姿则吐着舌头，满脸抱歉的看着躺在地上的两个人，然后埋怨地抬头说：“都是你害的，你怎么可以告诉他们是我攻击你？害我没有选择，只好打晕他们。”宋擎天望着地上那两个像婴儿般熟睡的大男人，突然爆笑出声。“你也是这样对付上野俊弘的吗？”早知道她这么厉害，昨

晚他就不必那么担心了。

“不是，昨天我太紧张了，居然忘了我会武功！”对这个事实，连她自己也很感到惊讶。

“你忘了？”她总是让他觉得惊讶！他跨过地上的两个“大路障”，轻抬起她的脸说：“你这么不会保护自己，为什么不让我来保护你？天姿，嫁给我吧！”她摇头不语。

他忽然灵机一动。“你记不记得，你还欠我一个要求。”“我欠你一个要求？”她不解地问道。

“是啊！上次我答应你保守秘密，不告诉别人你师父会轻功的事呀！”“呃——那你想怎样？”她语气不善。

“我要你嫁给我，你非答应不可。”为了娶她，他已经不择手段了。

天姿仍然摇摇头说：“我也记得当时我曾经说过，你的要求不能是要我做伤害别人的事，如果我跟你结婚，那你爸爸一定会伤心的。”她总是能找出一大堆的歪理！唉，硬的不行，宋擎天决定来软的。他改口说：“现在你可能已经有我的孩子了。”天姿睁大眼，看看他，再看看被他的右手覆盖住的自己的腹部。“孩子？”“是呀！你不为自己着想，也要替我们的孩子想想，你希望他变成私生子吗？”他加油添醋地说。

“私生子？”林天伦跟林天奕从地上爬起来，无暇细思为何他们会倒在地上，只顾着质问刚刚传入耳里的话。

林天奕冲动地揪住宋擎天的衣领。“你还有什么话说？”他冷静地说：“我要娶她，可是她不答应。”林天伦、林天奕异口同声地对她喊道：“天姿！他说的是真的吗？”她点点头，心乱如麻，但，却明显地为他刚才提到的“孩子”一事，感到难以置信的欣喜。

林天伦忽然对宋擎天眨眨眼说：“天奕，竟然天姿不愿意嫁给他，那我们就不必客气了，好好揍他一顿，替天姿讨回公道。”林天奕终于搞懂了，原来他大哥是想要作弄天姿，于是，他配合地作势要打宋擎天。

天姿忙挤进他们之间，怕宋擎天受到伤害，脱口说：“谁说我不愿意嫁给他的？我不准你们打他！”“这么说，你是肯嫁给我了？”“是呀！我是嫁定你了。”说完，她才发现她回答的是宋擎天的问题。而她那两个哥哥正张着大嘴在笑她——原来，她被骗了！

她羞得想跑掉，却被宋擎天从后面紧紧抱住。“现在我有两个证人可以证明你答应要嫁给我了，你再也逃不了了。”“你们联合起来骗我！”她不依地说。

“不这样，怎么能把你这个小麻烦嫁出去？”林天伦说。

“是呀！是呀！大哥说得对，从今以后，我们就可以高枕无忧过好日子了。”林天奕赞同地直点头。

“大哥！二哥！”她羞红脸，不知该说什么。

“好啦！我们该识趣的离开了。”“我想先带天姿去我家。”宋擎天说。

林天伦了解的点点头。“你别太晚送她回家，奶奶会担心的。”得到宋擎天的保证后，他们安心地走了。

“一定要今天去吗？”她悄声问。

“不会有事的，一切有我。”他在她背后肯定地说。

于是，天姿怀着一颗忐忑不安的心随宋擎天回家去见他的父母。

意外的是，在他家迎接他们俩的，除了宋擎天的父母外，还有林家一

家人。

原来宋正雄在接到宋擎天的电话，得知天姿平安无事，以及他要带天姿回来跟大家宣布重要大事以后，他终于放心了。他一面感谢老天没让他们小两口发生什么遗憾的事，一面思量擎天在电话中说话的口气；他想，他们应该是要结婚了，哟呵！他期盼已久的梦想，终于成真了！因此，宋正雄想，何不打铁趁热，把亲家——天姿的父母也请过来，大家见见面，连络一下感情，顺便商量婚事。当然，这等大事绝少不了林家老奶奶的，当初她可是一眼就认定宋擎天是她宝贝孙女的良配！恰巧天伦、天奕两兄弟在回台北的途中打了个电话回家报告天姿平安无事时，又从兴奋不已的母亲口中得知宋正雄的邀请，于是，他们马上决定到宋家来“热闹、热闹”。

他们小俩口一开门，就发现双方家长脸上都挂着期待的笑容在等着他们。

天姿给大家看得心虚地试着想抽回被宋擎天握住的手，而宋擎天却丝毫不受影响，仍然紧握着她的手不放。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天姿低头嘀咕着。

不愧是宋擎天，他环顾一下众人的表情，心里大抵已经明白是怎么回事。他轻松地对宋正雄说：“爸，我想——你欠我们一个解释。”说着，他硬拖着天姿进门，待天姿和自己在情人椅上坐定后，他才又说：“爸，你可以开始了。”叱咤商场大半辈子的宋正雄，难得的露出讪讪的笑容；他当着大家的面跟天姿道歉，并说明整件事情的经过，还不忘责怪自己，都是他那自以为高明的计谋，让天姿受惊了。

也是他的这一番话，才解开了天姿心中的最后犹疑——原来宋擎天的父亲早就中意她了。

宋擎天的母亲紧抓着天姿的手不放，对这个媳妇，她是越看越喜欢！只是她有一点不解，孩子的爸爸不是说她的额头上有一大块胎记吗？怎么现在不见了？她忍不住拉过儿子，到书房私下问他：“天姿额头上的胎记怎么不见了？”“胎记？她没有胎记呀！”他一头雾水地说。

“怎么会？你爸爸明明说她额头上有……”“是呀！是她自己告诉我的。我也正想问你这是怎么回事？”宋正雄也加入了。

宋擎天看看正在跟老奶奶撒娇的天姿，无奈地摇摇头。“我也搞不懂这是怎么回事。”于是，他唤她过来。

“什么事？”她一双大眼无辜地望着他们。

“我爸跟我妈想知道你额头上的胎记跑到哪里去了？”他好笑地问。

“哦——”天姿没想到他们两老会问起这件事，一时不知道该从何说起，想了半天，才冒出一句话：“冯朝刚家的围墙。”天姿不顾满脸疑惑的宋家夫妇，只是理所当然地望着宋擎天，等他帮她把这件事情解释清楚。

在她的注视下，宋擎天绞尽脑汁，猜测她语中的含意：哎！她如此看重他，他怎么可以让她失望呢？可是，冯朝刚家的围墙？冯朝刚家的围墙跟她的胎记有何干连？“哦！我明白了！”宋擎天庆幸自己不负佳人所托，还是想出了良策。他对他父母说：“那是她前阵子摔伤了额头所遗留下来的瘀伤，她怕人发现她……”他忽然停住，他怎么能把她翻墙的事告诉他父母？于是，他换个方式说：“因为每个人都一直在问她是怎么受伤的，所以，她才想干脆说是胎记比较省事。”“原来如此！”宋正雄叹道。“你装得可真像，连我都被你骗了。”“没事就好！没事就好！”宋擎天的母亲接口说：“擎天，

你带天姿四处走走，参观一下。”回过头对她老伴说：“我们去陪亲家奶奶聊聊吧！”天姿看他们两个走远了，突发奇想的从后面抱住宋擎天，害羞的悄声说：“谢谢你。”宋擎天快转过身来爱怜地搂着她。“傻瓜，还跟我说什么谢谢！”忽地，他又皱起了眉说：“下次再有这种情形，拜托你多给点暗示。这次幸亏我反应快——哎！什么朝刚家的围墙？亏你也想得出来。”说完，他还直摇头。

“人家不能说太多嘛！是钰纾特别交代说这件事不能随便告诉别人的嘛！”她不依地为自己申辩。

“好！好！好！你有道理，我真是拿你没办法。”他叹气道。

宋擎天忽然想起冯朝刚跟谢钰纾这两人的事。现在，他跟天姿已经有了圆满的结局，站在朋友的立场，他得想个办法解决他们两人之间的才行，不然，以后他们要是一碰头，就大打出手，那还得了？再加上天姿那么爱凑热闹，万一不小心受伤了——不行！

他绝不允许这种事发生，明天，他一定得找朝刚谈一谈。

“大哥，你看！他们两个真亲热。”林天奕取笑说。

他和林天伦偷偷摸摸的站在书房门口，瞧他们俩亲热的模样有好一阵子了。

“你别吃不到葡萄说葡萄酸。”林天伦虽这么说，但语气却充满了调侃。

“像天姿这种‘葡萄’，我可吃不消！”林天奕一副敬而远之的样子。

“二哥，你说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天姿听不下去了，从宋擎天怀中探出头来质问林天奕。

“你二哥的意思是说，他没有福气遇到像你这么好的葡萄——呃，不对，是像你这么好的女孩。”宋擎天故意曲解天奕的话，谁叫他老是做出杀风景的事？“啧啧！啧啧！”林天伦故意咋舌说：“真是人如其名...”在他确定他的话引起大家的注意后才继续说：“天奕，你可知道擎天的‘擎’是什么意思？”“高举、支撑的意思啊！”天奕不懂为什么天伦要问他这个问题。

“没错！‘擎’是高举、支撑的意思，而‘天’就是指天姿。‘擎天’这个名字不正表示吹捧、奉承天姿的意思！所以我说，擎天是人如其名啊！”“对呀！还是大哥英明！”天奕乐不可支；还好大哥路见不平拔刀相助，为他的面子扳回一城。

宋擎天对自己老被天伦作弄感到相当无奈，唉！谁叫他爱上人家的妹妹呢？“天伦，你没有别的事好做了吗？你一定得待在这里吗？你最好小心点，哪一天轮到了你，我绝不会放过你的！”“嘿！你别当真，我只是开开玩笑。”林天伦按着说：“我是奉了双方父母之命来请你们过去的，你们要是再晚点儿过去，他们可能连小孩的名字都替你们决定好了。”林天伦虽然有点夸大其词，但他所说的也与事实相差不远。双方家长已经替他们决定好了订婚跟结婚的日子，至于会叫天伦、天奕来请他们俩过去，只是想知会他们一声，总不能让当事人毫无心理准备就结婚吧？

“你是说你家的‘玉麒麟’跟钰纾家的一模一样？”宋擎天瞪大眼间着正坐在他面前的冯朝刚。

“正确地说，我们两家的‘玉麒麟’是一对的——公的叫做‘麒’，母的

叫做‘麟’——从外形上看，它们是分不出来的，只有看底座的刻印才能明白。钰纾家的是‘玉麟’，而我家的是‘玉麒’。”“既然是一对，怎么会你们两家各自拥有一只呢？”“哎！这件事说来话长……”冯朝刚自嘴角处掀起一抹怪异的笑容，然后若有所思地望着窗外的蓝空。

“本来我打算靠自己的力量找到钰纾，因为我想，只要跟武术界的老师父们打听一下，一定能找出以轻功见长的谢家：无奈，他们全没听过谢钰纾这个名字。逼不得已，我只好把整件事告知我父亲，希望能从‘玉麒麟’上找出线索；但，令我惊讶的是，竟因此而牵扯出上一代的渊源。”他的语意中有无限的唏嘘。

“难不成你们两家是世仇？”宋擎天打趣地说。

“不是！”如果他们两家真是世仇，钰纾早就跑到他家来把他们大卸八块了；想想，她那正义凛然的性子，跟冯家人还真像，她一定会是个标准的冯家媳妇——宋擎天打断他的沉思说：“你到底要不要告诉我这是怎么回事？”冯朝刚收回思绪，正色道：“我的祖父曾经救过钰纾的祖父，她的祖父为了报答我祖父的救命之恩，就把谢家传家宝中的‘玉麒’送给了我祖父；经过了短暂的相处，他们两者因志趣相投而结为好友，最后，双方还约定了将来要让钰纾的姑姑嫁给我的父亲，让两家结为儿女亲家。而我祖父过世得早，过世前还嘱咐我父亲一定要遵守约定，娶钰纾的姑姑为妻：当时我父亲为了完成我祖父的遗命，还狠心地拒绝我母亲。只是，没料到钰纾的姑姑已经有了托付终身的对象，她不顾家人的反对带着‘玉麟’跟那个男人私奔了，从此便失去了连络。这件事对钰纾的爷爷打击很大，同时，他也觉得愧对好友，因此两家的往来就变得生疏了。我父亲只记得他们以前住在阳明山上，至于现在的住处就一无所知了！”“他们还住在阳明山。”宋擎天趁此机会透露钰纾的住处。

“你知道她的住处？”冯朝刚惊异地吼道：“为什么不早一点儿告诉我？”“嘿！说话小心点儿哦！我可没告诉你，是你先说出他们以前住在阳明山的，我只是补充说明现在还住在那里而已。要是让天姿误会是我违背约定告诉你的，那我就完了！”“原来是为了天姿，哼！你也太重色轻友了吧！”说完，冯朝刚便苦笑了起来。

“唉！女人真是个麻烦的东西！”“是呀！不过是个可爱的麻烦。”宋擎天边说，脸上边堆满了幸福的笑意。

“天姿呢？怎么没看到她？”冯朝刚真羡慕他们俩能有情人终成眷属；想想自己跟钰纾，要走的路似乎还是多灾多难！

“她被两位母亲大人绑架去试婚纱。也就是因为她不在，我才敢找你过来谈‘玉麒麟’的事。”“想不到你也成了PTT俱乐部的一员。”他开着玩笑。

宋擎天不以为意地说：“不是PTT，而是ATT——爱太太俱乐部，我自居会长一职，欢迎你能早日加入。”他本以为冯朝刚会急忙拒绝，然后逃之夭夭；孰料，冯朝刚竟然神情认真地说：“我会的，等我解开跟她之间的误会之后，我会尽快把她骗进礼堂的。”这回，换宋擎天目瞪口呆。“你们什么时候进展得这么快？我怎么都不知道？”“你没听过一见钟情吗？”冯朝刚对好友惊讶的反应不以为杵，又说：“谢家欠我们冯家一个媳妇已经有三十几年了，现在是他们偿债的时候了。”“事情恐怕没有你想象中的那么简单！我听天姿说，钰纾个性好强，武功又好，她铁定不会乖乖听你的话的。”宋擎天不禁替冯朝刚担心起来。

“你放心，我不会给她机会拒绝我的。”“咦？你有什么办法让她嫁给你？”他好奇地问。

“本山人自有妙计！”冯朝刚自信满满地告辞了。

宋擎天暗忖着，他这个朋友大概是疯了！没有女主角的戏，怎么唱下去？

10

“你跟冯千石是什么关系？”钰纾的爷爷谢清峰打量来访的这位年轻人；在他的眉宇之间，他依稀可见冯家人的影子。

“那是家父。”他恭敬地回话。

冯朝刚一见到谢清峰，一股亲切感不禁油然而升；他早已白发苍苍，穿着一袭藏青色的长袍，配上垂到胸前的长须，颇具道骨侠风。

“你排行老几？”“我排行老二，上有一个哥哥，下有一个弟弟。”“你们有三个兄弟啊……”时间过得真快，千石的孩子都已经长这么大了！谢清峰感叹不已。冯朝刚的出现勾起他尘封已久的回忆——当初自己的女儿要是能跟冯千石结婚，那眼前这个孩子就会是他的孙子了！唉！现在说这些都大迟了！

“进来吧！”谢清峰招呼冯朝刚进屋，并没有询问他的来意，只问：“你叫什么名字？”“我叫朝刚，我可以称呼您——爷爷吗？”冯朝刚问。

“当然可以，我跟你爷爷情同手足，他还曾经救过我一命，这件事你可能没听说过。”谢清峰非常喜欢眼前这个谦恭有礼的孩子。

“我听家父提过，今天，我就是为了这件事而来的。”“哦？”谢清峰微眯的眼，在刹那间透出犀利的光芒，而展现的神情净是等冯朝刚提出进一步说明。

这还是冯朝刚长这么大以来，第一次在别人的注视下感到心怯；不过为了达到目的，他还是鼓起勇气说：“我听家父提过谢、冯两家曾订过亲，但后来因为……”他不知道该如何称呼钰纾的姑姑。

“因为我女儿悔婚，所以这件事就不了了之了。”谢清峰简单的替他把话说完。

“唉！是我对不起你爷爷！”这件事搁在他心里面已有三十几年了，每次想起来，他就觉得惭愧。

“如果有办法弥补，爷爷是否愿意一试？”他试探地问。

“你的意思是——”“我想爷爷之所以觉得对不起我爷爷，是因为没有办法照当初的约定让两家结为亲家。其实现在也不迟……”“现在？我女儿一直下落不明，而千石也早已结婚，都生了你们三兄弟了，怎么还能……”“我指的不是我父亲他们那一代，我的意思是——我跟钰纾。”冯朝刚的脸上难得的出现了羞涩的红晕。

“你跟钰纾？”谢清峰没料到冯朝刚会扯出钰纾。“你们认识？”“嗯——差不多，可以说得上认识，我们见过一次——哦，不，应该说是两次面。

事情是这样的……”冯朝刚简单地说明了两个礼拜前钰纾跟天姿夜闯冯家的事。

“这个孩子实在太荒唐了！竟然会做出这种事！还敢带天姿一起去……”谢清峰气得不禁大骂了起来。

“这也是钰纾的一片孝心！她以为我家的‘玉麒麟’是偷自您家的，所以才潜进我家来，想把东西拿回去的，您别怪她。”他怕钰纾会因此而受到处罚，所以竭力替她辩护。

这一切，谢清峰当然都看在眼里；这孩子仅见过钰纾两次面，怎么就对她有了这么深厚的感情？“你刚说，你跟钰纾——这又是怎么回事？”“我想请爷爷答应让她嫁给我，这样您也就不必再为婚约之事而感到愧对我爷爷了。”“这件事钰纾知道了吗？”谢清峰又问。

“呃——我还没有机会告诉她，不过，只要爷爷您答应了，我就有信心能说服她。”好小子，原来是想利用他来套牢钰纾。

谢清峰假装难以决定的说：“现在时代不同了，我这个做爷爷的实在没办法勉强自己的孙女嫁给你，所以，这件事恐怕……”冯朝刚着急地说：“我不是要您勉强她，只是要您先答应这件婚事；我有信心让她心甘情愿嫁给我的。”“你这么有信心？”“是的，爷爷，请您给我两个月的时间；两个月一到，要是她还不愿意嫁给我，那我们之间的约定就一笔勾消。”“好吧！就给你两个月的时间。两个月的期限一到，你可不能再藉我的名义逼她哦！”虽然谢清峰装出一副勉强答应的样子，但实际上，他心里正快活得很！

他这个孙女，个性生就像个男孩子，平时叫她打扮、打扮，真是有如登天之难。唉！

再这样下去，他早担心她会找不到合适的对象。而天姿都快结婚了，比她还大四个月的钰纾，婚事却还在未定之天，嗯！也该替她的婚姻大事打算、打算了。不如就让冯朝刚试试，如果钰纾跟他真能成为一对，未尝不是件好事！

“谢谢爷爷！今天晚上我再来拜访您跟——钰纾。”已经两个礼拜没看见她了，冯朝刚快等不及今夜的到来。

钰纾一回家就立刻脱下公司的制服——背心跟短裙，换上她心爱的牛仔裤，躺在沙发上看杂志。

忽然她听到一个硬物击在玻璃上的声音，条地，她从沙发上弹起，考虑着要不要惊动爷爷大驾，或者自己出去看看就行。

爷爷正在打坐，这种小事何必打扰他呢？她一打定主意，就轻声地开了窗户，身轻如燕的飞掠出去。

钰纾仔细地环顾四周，一个人影也没有。奇怪，刚才明明有东西打在玻璃窗上的——莫非，有人故弄玄虚？“是谁？快出来！躲躲藏藏的算什么好汉！”她朗声说，一边小心地注意四周的动静。

突然，右边林子里闪过一个人影，她马上追了上去；追到林子里，却失去了踪影。

她警觉地向后退了几步，却撞上了一个厚实胸膛，她惊叫一声，还来不及逃走，就已经被身后的人紧紧攫住，动弹不得了。

“是我！”背后传来的低沉嗓音让她浑身一颤——怎么会是他？“你怎么找到我的？”她心跳加快，仿佛要喘不过气来了。

冯朝刚贴近她的头后，吹着气说：“你别管我是怎么找到你的，你不能再逃离我了，我们早已注定好是天生的一对。”这是他第一次拥抱她，他绝不容许她再次逃离。

“谁跟你是一对？你放开我，我要好好地教训你这个自大狂！”她拼命地挣扎。

“放开我，我最讨厌你了。”“为什么你的心跳得这么快？”他毫不吃力地制住她的挣扎，自顾自地用他的脸颊去感受她颈项间剧烈跳动的脉搏。

钰纾对这种亲昵动作感到心慌意乱，最后，她才害羞地哀求说：“你别这样，你这样会让我觉得紧张、不安的。”她的哀求令他心软；他不希望两人的关系是以骇怕、恐惧为开端，因此，他略拉开彼此的距离，安抚着说：“我不会伤害你的。”他急切地保证。

“我知道你不会伤害我，只是我不习惯被搂——就像现在这样，所以，请你放开我。”钰纾也不希望他以为她怕他，所以试着说明她的感觉。

她的话带给他莫大的鼓舞；原来她对他并不是无动于衷，这份惊奇让冯朝刚决定放开钰纾，好好地跟她谈谈。

钰纾一得到自由，马上跳到离他两公尺远的地方。“你为什么会找到这里来？你打算把我送去警察局吗？”“不是！”他笑她荒谬的猜测，而这笑容在无意间缓和了他粗扩的五官线条，令钰纾一时看呆了。

“你怎么了？表情怎么那样怪异？”冯朝刚好笑地问愣在他面前的她。

“哦，没什么！”她觉得双颊发烫，赶快引开他的注意力说：“你还没告诉我，你来找我的目的是什么？”“我是来追求你的！”“什么？你——你别开玩笑。”钰纾压根儿就不相信他所说的话。“我们两家是宿敌，怎么可以——追来追去呢？”“我们两家根本没有什么仇恨，相反的，你爷爷跟我爷爷还是好朋友呢！”“你认识我爷爷？”冯朝刚点点头，钰纾接着又问：“什么时候的事？”“今天下午——”他停了一下又说：“你爷爷已经决定把你许配给我了！”“他要把我嫁给你？哼！你别想骗我了，我爷爷他怎么可能会让我嫁给专偷我们的传家宝的坏蛋的儿子？”“我父亲不是坏蛋，他也没有偷你们的传家宝，这一切都是误会。你只要回去问你爷爷就知道了。”冯朝刚对她的指控快伤透脑筋了。

“就算是误会，也没有必要让我嫁给你呀！”显然的，她对他所说的话完全不相信。

要她跟他结婚，真的这么难以令人置信吗？冯朝刚有点火了。“这是上一代的事，总而言之，你们谢家欠我们冯家一个新娘，而我们这一代，你们谢家就只有你一个女的，当然应该由你嫁入我们冯家。”“你说的都是真的？为什么我从来没听我爷爷提过？”“你要是不相信，现在就可以回去问你爷爷。反正这辈子你是注定要嫁给我了。”“就算你说的都是真的，我也不一定要嫁给你呀！我只要嫁给姓冯的就可以了，像是嫁给你哥哥或是你弟弟都没问题——嘿——你……”冯朝刚气不过她不合作的态度，不待钰纾说完话就抓住她，用他的唇淹没了她的喋喋不休。

钰纾终于乖乖就范了，不过，冯朝刚明白，这只是暂时的胜利，因此在他一结束这个吻，趁着钰纾还陶醉其中、神智不清之际，他加强语气说：“明天我就开始追求你；两个月内，我们一定要结婚。”话一说完，他就溜了，丝毫不给钰纾反对的机会。

谢钰纾跟冯朝刚自此展开了长达八周的婚姻大事追逐战

一个礼拜之后一个阳光灿烂的日子。

春风徐徐地传送着教堂喜乐的钟声直达云霄，渐渐揭开这场婚礼的序幕。

在伴娘钰纾的伴随下，天姿随着悠扬的风琴声步向礼堂；天姿完全将自己沉醉在神圣的气氛中，她幸福地想着，她心爱的人儿正站在那里等着她。

忽然天姿停住了，惊惶地看着前方——为何她的他的身旁竟多了个冯朝刚？看他一副笑容可鞠的模样，仿佛在等着钰纾，不对！不对！事情怎么会这样？钰纾净顾着不要踩到天姿曳在地上的裙摆，没发现天姿早已停了下来，还兀自随着音乐声前进，直到撞上了天姿“天姿，你怎么了？”她轻声地问。

“钰纾，你快逃！他在这里。”她紧张兮兮地说。

“谁呀？”钰纾探头一看，前面只有宋擎天跟冯朝刚，并没有别人。

“冯朝刚呀！他在前面，擎天没告诉找他的伴郎是冯朝刚，要不然，我一定会先告诉你的。”天姿抱歉地说。

“你不知道伴郎是他？上次我去试礼服时就是跟他一起去的呀！”钰纾已经接收到观礼亲友投来的疑问眼光，连忙推着天姿往前走。

在半推半就下，天姿和钰纾渐渐地向前进，当她们两个还没走到牧师面前，英俊非凡的新郎、伴郎已经等不及地快步过来迎接两位漂亮的小姐。此刻，天姿了无当新娘的喜悦，只有满腹的疑问跟着宋擎天走到礼堂最前端；她实在搞不懂，钰纾对冯朝刚的态度怎么会有一百八十度大转变的一天？冯朝刚被盛装打扮的钰纾给迷住了；除了第一次见面时，看过她穿低胸的礼服以外，日后的相处，她都是做中性的打扮，任凭他如何的威胁、利诱，钰纾就是不肯为他穿上他特别为她买的洋装。

因此，冯朝刚的视线一直紧随着钰纾，当他陪着她走到天姿身旁后，竟也不顾钰纾的暗示就径自站在她身旁，似乎忘了他应该是站在宋擎天旁边，安安分分的做他的伴郎才对。而对于他的反常，钰纾只能气恼地直视前方，丝毫不理会站在她旁边一径傻笑的冯朝刚。

牧师望着眼前这对表情怪异的伴郎、伴娘，正想纠正伴郎所站的位置时，宋擎天却猴急地要求牧师马上开始为他们证婚。牧师不得已，只好轻轻喉咙，在宋擎天命令的眼光下勉强开口：“今天，在神的面前，为宋擎天先生与林天姿小姐……”天姿的一颗心全放在钰纾跟冯朝刚身上，也不管牧师是否已经开始为他们证婚，她一个劲儿地侧身研究他们两个人的关系宋擎天注意到她奇怪的举动，轻扯一下她的手，等到她抬头看他后才低声说：“天姿，你专心一点行不行？”她困惑地晃晃脑袋，同样低声地说：“是钰纾自己告诉我不希望跟冯家人扯上关系的，可是为什么她看到冯朝刚在这里出现时，却一点也不惊讶？”此时，牧师正好问及宋擎天：“宋擎天先生，你是否愿意娶林天姿小姐为妻？”“我愿意！”宋擎天先朗声回答牧师的问题，然后再低头对她说：“他们上个礼拜就已经见过面了，他们两家的长辈本来就是好朋友，所以，‘玉麒麟’的事只是一场误会。”“真的？”天姿很高兴得知冯朝刚的爸爸不是偷走她师父传家宝的坏人，一点也没注意到婚礼进行到哪里了。

“林天姿小姐？”牧师喊道。这是他第一次遇到如此不专注于婚礼的新人，竟然能一边举行婚礼，一边讨论事情！

“什么事？”她像上课不专心、被老师唱名的学生一样，心虚且无知地反问牧师。

宋擎天万万也没想到在自己的婚礼上竟会出这些状况！更让懊恼的是，他为什么没事先把钰纾跟朝刚的事跟她提一下；现在可好了，在他人生最重要的时刻里，他最美丽的新娘的小脑袋瓜里想的净是别人的事，对自己的婚礼却完全不在意！

“告诉他，你愿意嫁给我！”他叹息地吩咐她。

“我愿意嫁给他。”她遵照吩咐，大声对牧师说。

不待牧师宣布婚礼完成，他就给了他的新娘一个深情的吻——以防她再冒出其它的问题；这一刻，她的心里应该只有他才对呀！

他热烈的吻果真让她忘了钰纾跟朝刚，脑中唯一的念头是——她成了宋太太了。她傻傻地笑着，并陶醉在“已属于他”的幸福里……宋擎天勉强结束这个已变得激情、难以控制的吻，快速地带天姿离开教堂，而迫不及待地奔向两人的甜蜜世界——跟随着宋擎天匆忙的脚步，天姿只能随意地把新娘捧花往后一扔，无心注意是哪个人接到了捧花。

天姿应该回头望一眼的，因为，那束捧花正不偏不倚地掷中冯朝刚的胸前；只见他双手捧住平空而来的花束，兴奋地对钰纾说：“我接到了新娘捧花，你得嫁给我了！”钰纾带着狡黠的笑容对他说：“你不知道吗？接到新娘捧花的人会是下场婚礼的新娘。”她上上下下的打量冯朝刚一圈后，噗吃一笑说：“像你这么魁梧的身材，要是硬塞进新娘礼服里，一定像极了北极熊！”她不管还楞在原地的冯朝刚做何感想，径自快步地离开教堂。

待冯朝刚回过神后，才急急地把新娘捧花塞给站在他旁边的一位老太太，然后追了出去，嘴里还嚷着：“钰纾，等等我呀！我们只剩下七个礼拜了。”哎！可怜的冯朝刚还得经过七个礼拜的奋战，才能抱得美人归——但愿如此！

《本书完》

